



READERS

读者®

■ 飞机上的睡美人 ■ 伴我同行 ■ 张果老 ■ 香烟的政治经济学



ISSN 1005-18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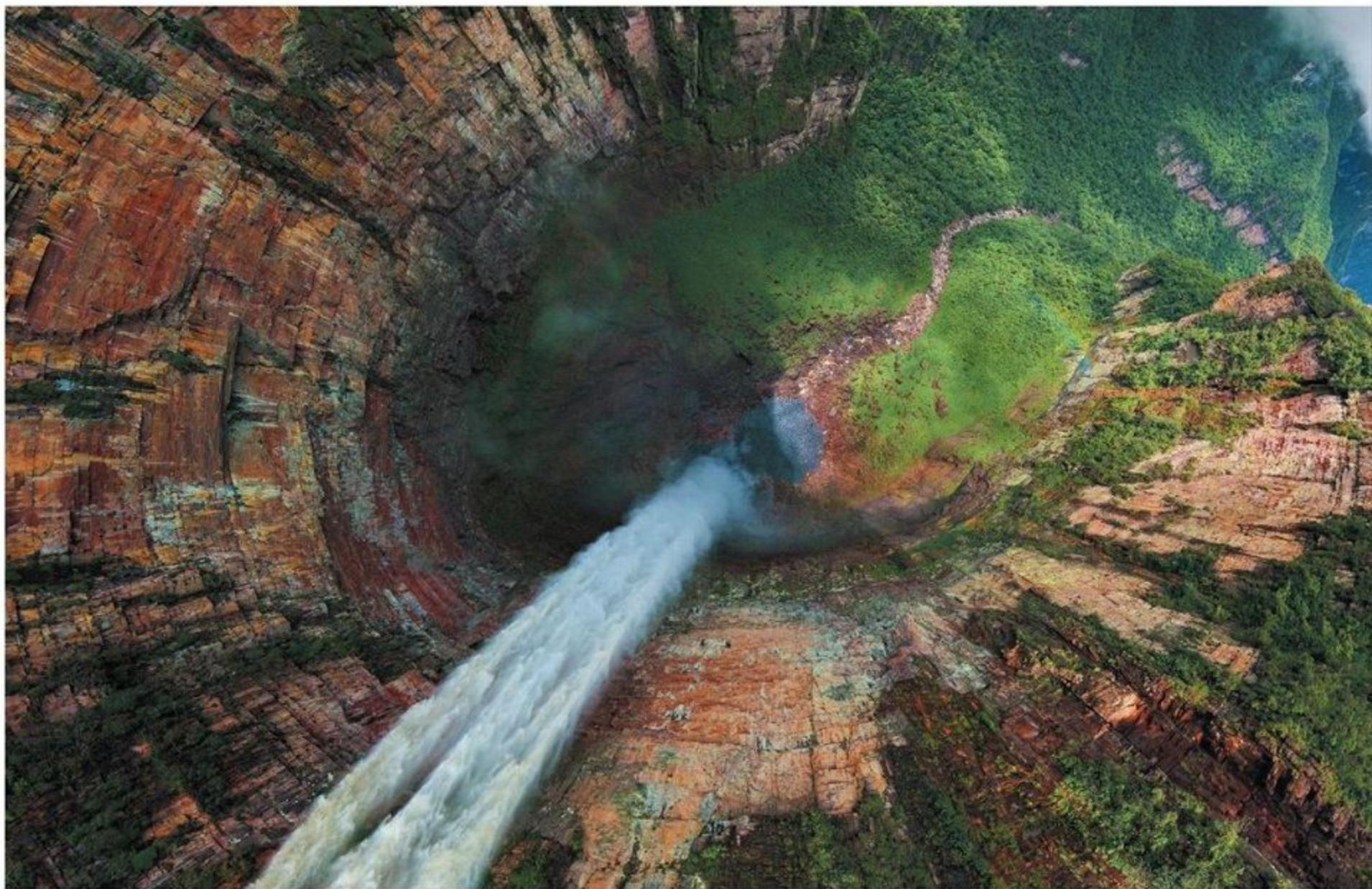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 关注《读者》

2015·19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00期 十月上

上帝眼中的风景 —— AirPano 作品欣赏



上图 Ploskiy Tolbachik火山喷发，俄罗斯
下图 世界上落差最大的瀑布——安赫尔瀑布，委内瑞拉

AirPano

一个来自俄罗斯，致力于拍摄全景照片的非营利性组织。在其官网上已有来自世界各地超过200个地点的2000多张全景照片。AirPano项目汇聚了众多优秀的空中全景摄影师，目前已成为世界最大的球状全景照片资源网站。

最贵的茶

●马未都

十几年前，我去日本，朋友知道我喜欢收藏，遂安排我去一位日本陶瓷收藏家的府上做客。老人仙风道骨，我作为后辈战战兢兢，多少有些手足无措。

我们的话题是陶瓷。尽管有语言障碍，但我们还是谈得兴致勃勃。可能老人见我并非滥竽充数之辈，便心血来潮，从内室沏茶一杯，端放在我的桌前。我只瞥了一眼，便惊呆了：黑漆描金托盘上有一只彩瓷小杯，杯小不盈握，薄如蛋壳，上绘数只小鸡，古拙又可爱。老人示意我用茶。

我知道此杯是明成化斗彩鸡缸杯，旧时曾为彩瓷之冠。有多少英雄豪杰为之折腰，又有多少富商巨贾因之倾家荡产。

鸡缸杯的来历并不复杂。明成化皇帝贪吃好玩，追求美器。明朝刚刚经过正统、景泰、天顺三朝，百废待兴。成化帝不谙政事，却熟悉各类小技，斗彩鸡缸杯在成化年间诞生并发展不是偶

然。青花勾线，填以彩色，柔和淡雅，一出世即受万人追捧。

这只斗彩鸡缸杯是老人在20世纪80年代以五百多万港币在香港拍卖会上竞得，这平时只能在博物馆隔玻璃得见的国宝，此刻却平静地在我的面前，茶汤微黄，茶香袅袅。

自打我知道成化斗彩鸡缸杯时，就对前人的成就心存敬意，可从未想过拿此杯饮茶，觉得自己若能拿在手上看看已是天大的享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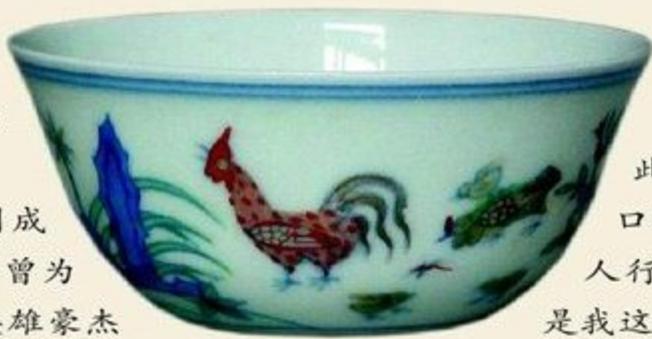
屋内静如无人。

我右手轻轻拈起此杯，左手托稳，一口饮尽清茶，然后向老人行礼道谢。我说：“这是我这一生喝过的最昂贵的

茶了。”

老人说：“茶不以杯贵，却以人贵。你是贵客、知音。”

（王文华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茶当酒集》一书）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副总编辑

·编辑部·

主任 张 涛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高翔飞

编辑 李秀娟 韩维善

孙烈举 蔡 喆 马逸尘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焱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顾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 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 酬 叶丽琼 8773352

邮 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李 进 (010)64701208

经理(兰州) 周 丹 (0931)8773170

目 录 2015年第19期

文苑

【卷首语】 1 / 最贵的茶 马未都

【文苑】 4 / 飞机上的睡美人 马尔克斯

6 / 分把钱的事儿 刘玉堂

17 / 夏日骤雨 艾米莉·狄金森

35 / 军人 邢俊虎

36 / 木匠 于 坚

68 / 白姑娘 琦 君

70 / 张果老 冯骥才

【书林一叶】 55 / 不知疲倦者 叶 芝

【原创精品】 16 / 涸辙之鲋 崔文慧

人物

【人 物】 14 / 一切有情，都无挂碍 李 舒

【名人轶事】 67 / 牙而成国 刘黎平

67 / 胡子 顾晓绿

社会

【杂谈随感】 12 / 人心与制度 熊培云

17 / 城市的气味 刘荒田

43 / 花钱与受气 梁实秋

44 / 常识总是稀缺的 周展宏

57 / 汤姆的眼珠会掉下来 查小欣

62 / 国歌响起时 北美崔哥

【话 题】 24 / 读书有用吗 万方中

【社会之窗】 32 / 卑微的优越感 陈 方

人生

【人世间】 10 / 伴我同行 冯 欢 吴章杰

【人生之旅】 18 / 关于离别的四个词语 辉姑娘

27 / 医生的爸爸 爱玛胡

30 / 自己长大 张晓晗

56 / 最佳忠告 劳伦·格尔曼

【婚姻家庭】 47 / 婚前账户须管好 吴淡如

52 / 我爱你，我的疯老婆 Mark Lukach

【两代之间】 33 / 当他对你特别好时 刘 墉

45 / 睡袍 张晓风



首届
国家期刊奖



第二届
国家期刊奖



第三届
国家期刊奖



双高期刊

(总第600期) 十月(上)

生活

- 【生活之友】 37 / 万万没想到 岑 嵘
48 / 足够好的生活 泰勒·本-沙哈尔

- 【乐 活】 40 / 与全世界人分享你的家 李雪晴

- 【心理人生】 58 / 从未赚到手的钱 李松蔚

文明

- 【知 识】 8 / 孩子提问题 杰玛·埃尔文·哈里斯
46 / 我们都是星尘 李 姝

- 【人与自然】 34 / 不干涉 雪雪多多

- 【历史一页】 64 / 如果慈禧周游世界 庄秋水

- 【文化茶座】 22 / 香烟的政治经济学 黄章晋
60 / 剃须刀与男人 段崇政

悦读

- 【言 论】 21 / 言论

-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 【幽默小品】 63 / 当欧洲旅游从故事变成事故 侯文咏

- 【影 像】 28 / 2015年意大利米兰世博会部分国家馆
50 / 铅笔VS相机 本·海涅

点滴

- 【意 林】 13 / 修行 黄佟佟
13 / 过客 平原马
13 / 顺其自然 安东尼·德·梅勒
13 / 一日之计 王鼎钧

- 【点 滴】 7 / 压力 亦 舒
20 / 最想要的那一碗 童孟侯
26 / 变味显摆 张佳玮
59 / 门前雨, 枕上书 黎武静
61 / 梨花 许地山
67 / 现实 七 夏
69 / 被窝里的示众 余秋雨

互动

- 【互 动】 72 / 互动

艺术

- 【封 面】 秋兴(摄影作品) Erik Hjort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 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https://weixin.qq.com/r/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 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 请致电: (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 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 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 请与杂志社联系 (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 《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 定期出版



飞机上的睡美人

◎〔哥伦比亚〕马尔克斯

她真是美丽动人，细嫩的麦色肌肤，绿宝石色的杏眼，长达腰际的黑色直发。她是来自安第斯山的姑娘，同样可以说她是印度尼西亚的古典佳人。她的衣着打扮有一种特别的味道：猢猻皮外套，碎花真丝衬衫，亚麻布长裤，一双叶子花色流线型皮鞋。当时我正在巴黎戴高乐机场排队办理前往纽约的登机手续，她踏着母豹式的轻盈脚步走过来，我就想：“这是我有生以来见过的最美的女人。”她只在瞬间超自然地出现，很快又消失在前面的人群中。

那是上午9点。从前一天夜里就在下雪，机场大厅却仍旧是春意盎然。我排在一位荷兰老太太后面，她为她带的11件行李和工作人员争吵了几乎一个小

时。我正为此感到厌烦时看见了美人，瞬间呼吸都停止了，以至于都不知道那争执是什么时候结束的，直到女职员叫我，我才从神游中醒过来。为了向女职员表示歉意，我问她是否相信一见钟情的爱情。她回答说：“当然信了。”她的目光没有离开电脑屏幕，问我想要什么座位。

“都行。”我郑重其事地跟她说，“只要不在那位有11件行李的老太太身边。”

她眼不离电脑屏幕，给我一个商业式的微笑。她给我圈出登机卡上的座位号，把我的证件交给我。这时我才注意到机场刚刚关闭，所有的航班都要延误。

“延误到什么时候？”

“上帝知道到什么时候。”她微笑着说，“广播通知今天上午

有今年以来最大的雪。”

她搞错了，是本世纪以来最大的雪。但在头等舱候机厅里倒似乎拥有真正的春天：花瓶里有新鲜的玫瑰，就连音乐都是那么优美而舒缓，符合设计者的意愿。我忽然产生一个念头：这儿才是那美人最合适的避难所。我开始在各个大厅寻找她的身影，并为自己的胆量激动不已，可是看见的多是生活在现实中的男人，在那里读着英文报纸；与此同时，他们的女人却在想着别的事，透过大玻璃窗望着那些一动不动地停在雪中的飞机，望着那些冷漠的工厂和被机耕过的、广阔的路易斯平原。中午过后，头等舱候机厅闷热得让人难以忍受，为了呼吸新鲜空气，我逃了出来。

在外面我遇到更惊人的场面。人们挤满了候机厅，扎营在憋闷的走廊上，甚至楼梯上，和他们的狗、孩子以及手提行李一起躺在地上。和城里的联系也中断了，这座透明的塑钢建筑仿佛一个搁浅在暴风雪中的大瓶子。午饭时，7家饭店、所有的咖啡馆，甚至酒吧门口都排起长队，可只开了不到3个小时就不得不关门了，因为既没吃的也没喝的。儿童一下成了这个世界的一切，几乎同时开始哭起来，人们开始产生一种恐惧感。在这恐怖的时刻，我唯一弄到的食物是在一家儿童商店买到的两杯奶油冰激凌。我在柜台前慢慢地吃着，服务生在往那些没被占用的桌子上放椅子，我一边从镜子里看着自己，手里拿着最后一个空纸杯和最后一小勺冰激凌，一边脑袋里想着那个美人。

航班本来是上午11点起



飞，延误到夜里8点才起飞。我总算能飞了，头等舱的旅客开始登机了，一位空姐把我带到座位上。我几乎停止了呼吸，就在我的邻座靠窗——那是专门留给特殊旅客的位置——坐着那位美人。我向她问候时几乎有点张口结舌，她没有察觉。

她在做着她的事，男服务生给我们拿来迎客的香槟。我拿起一杯想献给美人，可我好后悔，因为她只是向服务生要了一杯水，先是用一句不可理解的法语，然后又用一句不太易懂的英语，说在飞行中请不要为任何事情叫醒她。她的声音温文尔雅，带一点东方的伤感。

等水被拿来时，她打开放在膝盖上的一个角上包铜的化妆盒——这很像奶奶们用的那种盒子，又从一个五颜六色的管里取出两片金黄色药片。她做这一切都井井有条。最后放下舷窗遮光板，最大限度地伸展开她的座椅，用线毯盖到腰部，没有脱掉鞋子，戴上眼罩，背对着我侧躺在座椅上，没一会儿就睡着了，8小时12分的飞行中她没有咳嗽，也没改变一下姿势。

这是一次紧张的旅行。我一向认为在大自然中没有什么美能比得上一个美女的美，因此，对睡在我身边的美人，我不可能让自己的目光逃离片刻。

我吃着自己的晚餐，心里自言自语对她说话，似乎她醒着。她的睡眠是那么沉稳，以至于令我感到不安，似乎觉得她吃的那些药片不是用来助眠而是为了死亡。我每喝一口香槟便举杯祝福一次：“干杯，美人。”

晚餐结束，灯光熄灭，开始播放没人爱看的电影，在这昏暗

的世界里只剩下我们两个人。本世纪最大的风雪过去了，大西洋上的夜空是那么广阔而清澈，飞机像停止在群星中。在几个小时里，我一点一点地欣赏着她，而我能感觉到的唯一的生命信息，则是经过她前额的那些睡梦的阴影，好像水中的云。她脖子上有条链子，在她那麦色的皮肤上细得几乎看不出来，完美的耳朵，没扎戴耳环的耳洞，玫瑰色的指甲显示她的健康状况良好，左手上戴一枚平面宝石戒指。由于她看上去不到20岁，我想那不会是一枚结婚戒指，而是男友的一个礼物。“知道你在睡眠，睡得那么安详，放松的躯体，优美的曲线，离我的胳膊那么近。”我想着，品味着香槟的冠状泡沫，心里重复着迪埃戈精妙的十四行诗句。然后我把自己的座椅也放到她的高度，这样我们躺得更近了，就像在同一张双人床上。她的呼吸如同其舒缓的声音，她的肌肤散发着淡淡的幽香，这种香只能是她独有的味儿。前一个春天，我读过川端康成的一篇很美的小说，写的是京都的一些资产阶级老男人夜花重金观赏这座城市最美的姑娘：她们裸露着身体，烂醉如泥，在同一张床上，这些老男人，不叫醒她们，也不碰她们，甚至连想都不想，因为他们的快感就是观赏她们的睡态。那天夜里，守护着美人的睡眠，我不仅理解了那些老年人的纯美意识，而且还完美地体验了一回。

我觉得自己睡了有几个小时，被香槟酒和无声电影搞得醒来时头痛欲裂。我去了趟卫生间。我身后第二个座位上躺着那位有11件行李的荷兰老太太，

睡态丑陋。在过道中间地上，躺着她拴有彩色链子的老花镜，我没有去给她捡起来，而是欣赏了一会儿这幅画面。

我先前香槟酒喝得有些过量，睡了一觉好多了。我看着镜中的自己感到吃惊：卑鄙而又丑陋。这才发现那些因为爱情的贪杯真是可怕。突然飞机开始颠簸，又尽可能拉平，仍然快速飞行着。机舱灯亮了，工作人员让乘客都回到座位上去。我急忙出来，幻想着只有上帝的晃动才能唤醒那美人，而她应该扎进我的怀抱里来逃避这恐怖。匆忙中我差点踩了荷兰老太太的眼镜，但我还是走回去，拾起眼镜，给她放到怀里，我该感谢她没有在我前面选我所在的座位。

美人睡得真沉，飞机已开始降落，她还是不醒。我必须设法晃醒她，即便她会气恼，因为在这最后的时刻，我唯一想做的就是看看醒着的她，以恢复我的才华，也许还有我的青春。但我没能这么做。她在广播通知“即将着陆”时醒了，没用谁帮忙，那么美丽清新，仿佛在玫瑰花丛中醒来。她拿掉眼罩，睁开明亮的眼睛，扶直了座椅，把线毯丢到一边，摆动了一下头发，又把那个角包铜的盒子放在膝盖上，快速地化了妆，时间恰好到机舱开门。她没有看我一眼。她穿外套时，衣服几乎掠过我的头顶，用纯正的美洲西班牙语说了句对不起，连声告别也没说就走了——至少应该为了我们幸福的夜晚，为我所做的一切说声谢谢吧。她在今天纽约太阳升起时消失了。

（林冬冬摘自豆瓣网，Charmaine Olivia图）



前几天至潍坊，旧地重游，忽然想起了我的一个战友说起的往事。

20世纪70年代中期，我所在的基地欲在山东设一个测量团，我这个战友是参与勘查选址的。他们几个人开着两辆北京吉普，风餐露宿，沿渤海湾一路勘查，来到了潍坊境内。途中歇息的时候，遇见一个十二三岁的小男孩，扛着一个大南瓜，神情落寞又十分疲惫地走着。男孩一见到他们，突然有点儿兴奋，遂问道：“解放军叔叔，今晚放电影吗？”几个人愣了一下，待反应过来就哈哈地笑了，问他：“你怎么会认为我们是放电影的？”男孩说：“我们这里整年看不上一回电影，也就是解放军叔叔来野营拉练的时候给放一场，看你们拉着机器——是发电机吧？”那几个人告诉他：“我们不放

电影，这个发电机是露营的时候照明用的。”之后，问他扛着这么大个南瓜干什么去。男孩说，赶集去，窜了8里地，没卖成，又扛回来了！那几个人里面有个炊事员，就问他：“你准备卖多少钱？”那男孩说：“卖个能买本子的钱就行了，一毛二！”那炊事员跟那男孩讨价还价，说8分钱行吧？男孩子犹豫了一会儿，说，行吧，再扛回家卖不掉，更不值钱了！遂成交了。

这个讨价还价的过程，我那个战友并没有亲眼见到，他当时在一棵大树底下，正跟其他几个参谋绘制军用地图，离那个讨价还价的现场有一段距离。待他们绘制完了，那小男孩也走远了，我战友方知此事。那炊事员是想在我战友面前卖乖，说自己如何占了个大便宜，不想被我战友一拳给打倒

分把钱的事儿

●刘玉堂





了：“你太欺负人了，你就缺那4分钱，让那孩子买不上个本子？”之后立即让司机开着吉普车追那男孩去了。最后追到男孩所在的村里，好不容易找到那孩子，给了他4分钱。

我战友选址回来，给我说这件事，说着说着还掉了眼泪。

20世纪70年代末，我去广州出差，住在位于珠江边上的南海舰队招待所。这天傍晚，我到珠江边散步，在一座桥头上，遇到一位50岁左右的妇女，蹲在那里卖香蕉。那是个典型的广东女人，肤色黝黑，身材瘦小，赤着脚，旁边是两大嘟噜新鲜的香蕉，用一根竹子扁担插着，一看就是刚砍下来的。说起话来，我知道这妇女是广州郊区的，来此要步行30多里，香蕉是一毛钱一斤。她说，这香蕉在当地卖，只有8分钱一斤，挑到这里，若是卖好了，每斤能多赚两分钱。我试着提了一下那根两头都插在香蕉嘟噜里的扁担，应该不止60斤。也正因为那香蕉是刚砍下来的，还不熟，不能马上吃，故而在旁边瞅了半个多小时，竟然没有一个人买。本来我是很想买的，以帮她减轻些负担，但因为还要转几个城市，不能马上带回家，买了暂时又不能吃，几度犹豫也就没买。晚上10点多了，我从招待所5楼的窗口望去，看见那女人还蜷曲在两大嘟噜香蕉中间，看上去比其中的一嘟噜香蕉还小似的。待我睡了一觉起来，再从窗口看出去，那女人不见了。看不出市区有她的亲戚啊，那么她是又将那两大嘟噜比她的身形还要大的香蕉挑回去了吗？一种没能帮上她忙的情绪在心中纠结，之后我再也没睡着，一晚上就在那里寻思：60多斤香

蕉，一斤也没卖掉，连口水也没喝，又是赤着脚，黑灯瞎火的，30多里地，怎么走呢……就为了两分钱啊！

下边的故事，是著名作家王愿坚老师在一次笔会上讲的。他说：“一个人坐长途汽车，可能会打瞌睡，也可能会看本书，可你见过有人拿着账本当书看的吗？我就见到过。”一次出差，王愿坚老师见一个人在车上拿着一本账簿在那里翻，且嘴里念念有词，有时还唉声叹气，遂问他：“一个账簿有什么可看的，你怎么会这么专心致志？”那人就说：“我是大队的会计，一个数字就是一件事，我是从数字上想那些故事啊！这且别说，我能将这本账上的所有数字都背下来！”王愿坚老师不信，接过账本，随意点了几个人的名字，那会计即将每家几口人，去年挣了多少工分，分了多少粮，又得了几块钱，背得分文不差，而且还能补充一些家长里短。之后他说：“我不是特意要背的，而是这些数字太小、太可怜，也太好背了，一个工分二毛七，你挣得再多，也不过就是多个几分钱，所以一张口就能说出来！”

全是些苦涩的小数字！为什么要说这些事？一是这里面的有些事物连同它们承载的故事，完全成了历史，再也不会出现或发生了。不写出来，一代人之后也许就无人能知了。比方说，一分钱两分钱是怎么个价值？你问“90后”的孩子，他根本就没有概念。二是可以温故而知新，让你时时不忘自己的身份，不忘曾经有过的生活，更加珍惜现在的日子。

（若子摘自《齐鲁晚报》，刘程民图）

压力

●亦舒

太平时节，最大压力，是必须淡然处理不愉快的事件，即使心中不高兴，面子上也不表现出来。那样虚伪，自然非常累，故此要多睡一两个小时，事情来不及做，脾气更加急躁，继而影响胃口，食欲不振，健康水准下降，情绪更差。

最惨的是面对幼儿的时候，还要挤出笑容，作若无其事状。他们也很多心，一见大人面色不对，就会悄悄地问：“你累吗，你不舒服吗，你生气吗？”一定要演技精湛，一一否认。

我们这一群人辗转反侧，实在不值得同情，原因不外是生性贪婪，想得到更多，其实基本问题早已解决。那样，一个人焦虑已经足够，不必嫁祸家人。

这种情况拖上一两个月，黑眼圈来访、眼角发炎、口腔溃疡、胃痛……百病丛生。

忽然之间，问题解决，整个人飘飘然，轻松万分，且一觉睡到大天亮，亦迅速忘记不愉快事件，因为，下一宗麻烦事不知几时来敲门，需准备好应付。

真辛苦是不是？

生活本如此。

（云开雾散摘自东方出版社《刹那芳华》一书）



孩子提问题

● [英] 杰玛·埃尔文·哈里斯 ◎ 杜 冰译

提问是孩子的专利，他们的小脑袋瓜里总是充满了各种奇思妙想：宇宙的问题、动物的问题、自己身体的问题、哲学的问题、人人都会问的问题、天才才会问的问题、不能称为问题的问题……但是，孩子们却绝少有机会得到专业、准确又令他们满意的回答。英国一位久负盛名的媒体评论人——杰玛·埃尔文·哈里斯，完成了一件很多人都想做却似乎不可能做到的事情，她联合英国首屈一指的儿童慈善组织，请来世界上一批顶级的科学家、历史学家、心理学家、博物学家、探险家、艺术家、音乐家、作家、考古学家、古人类学家和运动员，从数千名孩子的提问中，精选最奇妙有趣的问题，请大师们一一作答，编成了堪称奇迹的《孩子提问题：大师来回答》。以下是其中几则：

1. 猴子还会变成人吗？

提问者：艾瓦，6岁

回答者：大卫·阿滕博格爵士 博物学家

猴子很善于在树上生活。它们的手、脚适合攀爬，能摘树上的叶子和果子吃。在这一点上，其他的动物，包括人在内，都比不过猴子。因此，它们并不急着改变生活方式。

当然，世事难料。森林也许会逐渐减少，那样的话，猴子生存的空间就会缩小；又或者，某种美味食物出现在了森林边缘的草原上。总之，一些猴子会觉得离开森林到草原上生活值得冒险一试。一旦离开了森林，在千百万年中，猴子们会经历缓慢的演变。它们无须在树枝间爬上爬下，而是要在平地上跑来跑去。

于是，它们的脚变平了，腿更长了，身子站直了。其实，很久很久以前，这一幕曾在一些猩猩身上发生过：经过了几百万年，它们的身体变得越来越像我们人类。这些猩猩就是我们人类的祖先。

不过，只要森林还容得下它们，并且还有足够的食物，猴子们还将继续做猴子。

2. 宇宙有边儿吗？

提问者：约什，10岁

回答者：布莱恩·考克斯教授 量子物理学家
真是个好问题。我的回答是：人类还不知道宇宙到底有多大！我们能看到的只是宇宙的一小部分。这一部分是从大爆炸发生以来，在138亿年里，光走过那里并且到达我们这儿的那一部分。比这再远的距离我们就看不到了，因为从那里来的光还没走到我们这儿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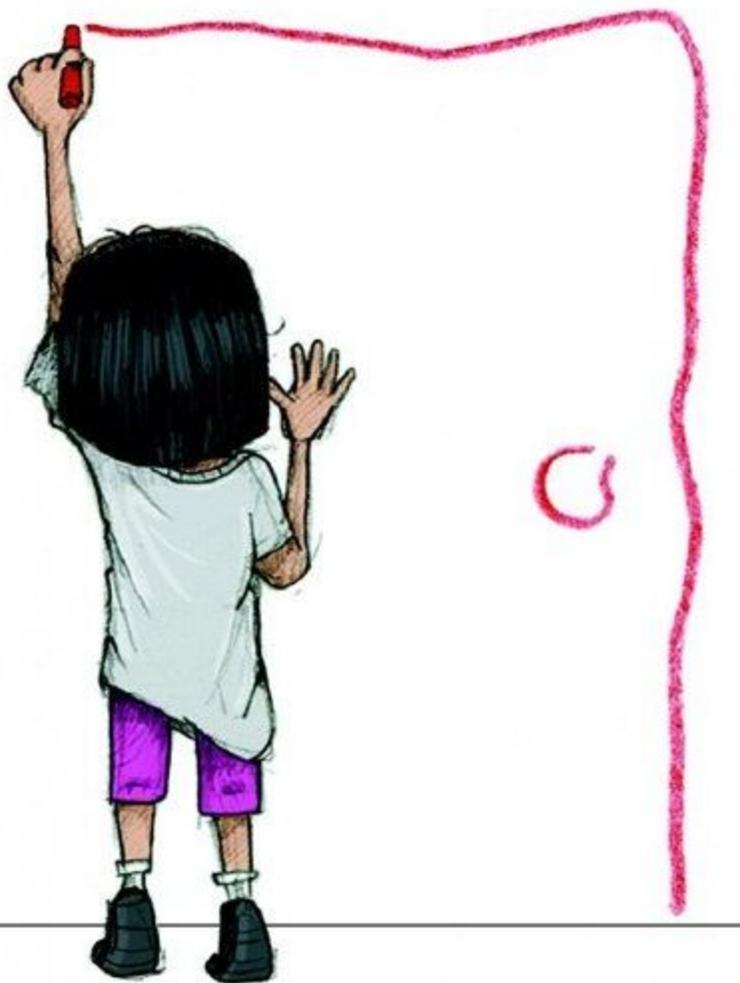
不过，我们能看到的宇宙已经非常大了，里面装着大约3500亿个银河系般的大星系，每个星系里又装着不下1万亿颗太阳般的恒星。这部分被称为可视宇宙，其直径大约是900亿光年。宇宙一定远大于此，它甚至可能是无限大的。这真是不可思议！

3. 怎么确定我不是活在梦里？

提问者：埃斯德，5岁

回答者：德润·布朗 魔术师

人们经常做梦，梦显得那样真实，令人不禁怀疑我们是不是一直都活在梦里。就像你现在似乎完全清醒着，但又怎么知道这清醒不是在梦中呢？两





者到底有什么不同？没准你过会儿就会醒了，发觉自己并没在读这本书，因为这本书根本不存在！

还好，至少你会觉得自己是真实存在的。因为，即使你此时正在做梦，在某个地方总还得有一个你来梦到你自己吧。趁着你还没晕头转向，我还有更重要的想法告诉你。只有能被看到、听到或感觉到的东西，才能真正被人们了解，而这些东西只占周围事物中很小的一部分（比如，你看不到隔壁屋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也看不见别人的脑子里在想什么）。我们只能去猜，从已知的一点点线索去推测真相——却往往会错得很离谱。

所以，下一次你与人发生争执，或认定别人的想法很愚蠢时，要记住：你的看法不过是一家之言，别人也会同样坚信自己的想法正确！因此，即使你很可能并没有在做梦，不过有一点还是值得记住：你仅仅了解真相的一小部分。

4. 人活着为了什么？

提问者：拉兹洛，5岁

回答者：格雷灵 哲学家

牛被养是为了让人取奶和食肉，羊被养是为了让人剪羊毛。从这个意义上讲，人活着不为任何事情。但是，人类当然有自己的使命和目标。为了完成自己的使命而活便是生命的意义所在。我们绝不应该为了一己之私而利用他人，相反，我们应该与人为善，并对他人的善行义举心怀敬意。

5. 科学的意义在哪里？

提问者：路易斯，7岁

回答者：约翰·格登爵士 生物学家、诺贝尔奖得主

科学能使人人类的生活质量不断提高。

6. 我们应该一直善待卑鄙的人吗？

提问者：艾斯特，8岁

回答者：亚历山大·阿姆斯特朗 喜剧演员、电视节目主持人

回答这个问题既简单也困难。说简单是因为，大体说来我们应该一直善待卑鄙的人。如果世上善良的人比卑鄙的人多，世界就会变得更好，所以即使受到了别人的恶意对待，我们也不应让自己变得充满恶意。可是做到这一点又相当困难，有时候我们会觉得不可能和颜悦色对待一个行为恶劣的人。

不过要知道，卑鄙的人往往无法自己摆脱坏情绪，他们的恶意常常源于心中的不安和对自己的疑虑，通过善待他们，我们没准能让他们感觉好一些，从而把他们变得善良一些。

7. 为什么斑马会长条纹？

提问者：瑞秋，8岁；杜拉尼，7岁

回答者：卡伦·詹姆斯博士 生物学家

想要理解一种植物或动物为何那样生长，首先要问三个问题：一是长成那样是否有利于它们的生存或繁衍，或者纯属偶然？二是如果有利于，那么是如何起作用的？三是所起的这种作用是否有证据证明？

先从问题一讲起，你如何能说明条纹有助于斑马的生存？也许你会找一群斑马，将1/3涂成纯白色，1/3涂成纯黑色，剩下1/3不变，然后看看最终有多少活了下来并成功繁育了后代。问题是……你试过逮住一匹斑马再给它涂色吗？我可没试过，这事儿听起来就够难的！

再看看第二个问题，即使还不能确定条纹是否对斑马有利，我们仍可以问：“是如何起作用的？”一些科学家认为在高草丛中，斑马身上的条纹可以起到伪装的作用。另一些科学家认为，条纹使狮子那样的捕猎者很难瞄准斑马群中的某一匹斑马，它根本分不清哪儿是头哪儿是尾呀！还有看法认为，独特的条纹图案使斑马能彼此辨认，就像人类通过面孔识别彼此一样。

想法都挺好，不过我们得转向第三个问题了：“有证据吗？”读一下科技文献，我们发现上述所有的看法都没有证据。不过，还有另一种观点。除了像狮子那样的大型捕猎者之外，一些小动物也能伤害斑马，比如吸血的飞虫。它们传播疾病，还令斑马分神，不能专心进食和防备猛兽的偷袭。

2011年，科学家在野外放置了一些木制斑马模型，有些模型涂成条纹状，有些涂成纯白色，也有些涂成纯黑色。听起来熟悉，对吧？接下来，他们在斑马模型上都刷上胶。结果发现，纯黑的模型上粘住的吸血飞虫最多，纯白的少一些，而条纹状的最少。

终于，有了证据显示：斑马的条纹也许是为了驱赶吸血飞虫，就像一种视觉驱虫剂。

（赤壁赋摘自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孩子提问：大师来回答2》一书）



伴我同行

●冯 欢 吴章杰

张航郡21岁了，看上去却没那么大，除了胖。那不是一般的胖，1.65米的个头，500多斤，上一次搬家时，马晓秋根本就搬不动这个大儿子，请了7个消防员战士帮着一起抬出了门。

别人都盼着孩子长高变胖，马晓秋是真不想。两个儿子都太能吃了，大儿子航郡尤甚，逮着什么吃什么，饿了就说“饭饭”，渴了就说“水水”，就这么说，别人听不懂，但马晓秋懂。马晓秋总想控制他的体重，却根本控制不了，航郡的生活以吃为主，不吃就闹，咬手、砸头、撞墙、拍打自己，或者干脆把床单全撕碎。



航郡、原郡小时候的照片

航郡患有重度脑瘫、重度肥胖和严重的自闭症，生活完全不能自理，6岁以后再也没有下过床。马晓秋不管忙着什么，总要直直腰看他一眼，小儿子张原郡就跟在身后，一会儿给她递条毛巾，一会儿玩电视机的遥控器，一会儿又咿咿呀呀唱起歌来。原郡是航郡的双胞胎弟弟，患有中度脑瘫、轻度自闭症和轻度肥胖，但比哥哥的情况要好许多。

21年来，每天从清晨到深夜，马晓秋就穿梭在两个残疾儿子之间。

停不下来的钟摆

每天上午，光洗漱就是大工程——翻身、坐正、穿衣、哄着玩，一系列准备步骤后，才能正式开始。马晓秋自己设计、求人用旧木板做成的简易

便凳，与航郡的床紧紧相连，便凳的开孔距床边不到1尺远，但她用尽全身力气将500多斤的航郡挪上去却要十几分钟，每天如此重复，结束之后满身是汗。

航郡整天眯着眼自在地待着，手软得跟豆腐似的，一层肉叠着一层肉，却干干净净见不着一个褥疮。马晓秋每天为他擦身七八次，碰上夏天会更辛苦，每次洗澡都像打了一次水仗，家中里里外外都不能“幸免于难”。但航郡喜欢，每次洗澡都会拍手，一拉他的手，他就笑，这是他开心的表现。

在航郡那里，是没有白天和黑夜的概念的，能吃，却不能睡。他很少睡个囫囵觉，半夜时不时就醒来，“呜啦呜啦”粗着嗓子嚎，嚎累了又迷迷糊糊睡了。一出声，马晓秋就得去，每天来回折腾只能睡两三个小时，她的身体状况越来越差。

相对于大儿子来讲，中度脑瘫、轻度自闭的小儿子原郡让她省心一些，能简单照顾自己，有时还能帮着做饭，韭菜炒鸡蛋、西红柿炒鸡蛋、炖芸豆、炖豆角，都能自己做。

让马晓秋感到欣喜的是，原郡有极强的音乐天赋。从2012年起，他每周一次到沈阳儿童活动中心免费学习钢琴和唱歌，无论寒冬酷暑，娘俩都会早早起床，坐3个小时的公交车从郊区的家里准时到达练琴室，从不缺课。

穿衣、喂饭、洗刷、陪读，马晓秋每天像钟摆一样机械地重复，长期辛劳，不到47岁的她头发全白了。她盼着儿子们能自立，却又时时担心。唯



马晓秋欣慰地看着原郡展示他获得的奖牌



一一次带着原郡上外地录节目，留下老大一个人在家过夜，她就忐忑地一宿没睡。她常问孩子的姥姥：“如果真有一天我把他们都伺候好了，或者他们不在了，我干啥呀？”孩子的姥姥说：“那你还干啥，你来这一世就是为了伺候他俩的。”

眼泪被生活给征服了

离婚十几年，马晓秋从来没怨过丈夫，哪怕在心里。

1994年2月23日，经历了早产加难产，26岁的马晓秋成为一对双胞胎男孩的母亲。老大航郡7个月时出现脑瘫症状，大夫只说是脑缺氧，马晓秋以为缺氧就吸点氧呗，等到3岁一看实在是不行，孩子病得相当重。没想到一年后，一直被认为正常的老二原郡也逐渐显露出大脑残疾和智力障碍的迹象，四岁半上幼儿园，送去以后，他一哭哭一天，换了十多家，最后一个幼儿园园长说：“大姐，我说话你别不爱听，你这孩子可能有病。”

马晓秋领着原郡上医院，做了一个脑电图，当她被医生叫到办公室后，就觉得掉进一口黑咕隆咚的井里，感觉不到阳光的存在了。



马晓秋年轻时

大学毕业、前途光明的马晓秋放弃了沈阳的国企工作，在家专职照顾两个孩子。然而，不幸再次降临——因受两个孩子所累，丈夫精神极度抑郁，成宿成宿睡不着觉。马晓秋说：“他是正常人啊，一晚眼都不眨，抑郁得挺重，完了我俩就坐下来想一想，干脆还是分开吧，还是我来管孩子吧。”

离婚时，马晓秋没啥表现，倒是孩子的姥姥受了刺激，一看俩孩子眼泪就唰唰地淌。马晓秋反过来劝母亲：“我没事，您别难受了。”面对接二连三令人崩溃的现实，马晓秋默默扛起了一切，她说眼泪被生活给征服了，“因为总是在忙碌，没有给你留一个人的空间。”

这么多年，一家三口靠低保和马晓秋父母接济生活，很多人都为她抱不平，马晓秋心却宽，她信命，常对人说：“命不好，认命吧。”去年上《鲁豫有约》时，她仍然句句体恤前夫：“他要是能挣

500块钱，他能把500块都给我，问题是他现在没有工作，还是没走出来。”

女人可以脆弱，母亲必须坚强

一个单亲妈妈，照顾两个特殊孩子，“慈母”“伟大”这些褒义词的背后，是各种让人崩溃、抓狂的残酷现实。类似“东莞白领母亲溺杀脑瘫双胞胎自杀未遂”“河南农妇药死脑瘫儿子”等新闻屡见报端，甚至这些主人公的同事、亲友、街坊、乡亲都选择了原谅，去联名请求法官同情一个母亲。

马晓秋常常累得筋疲力尽，哥俩还常“耍脾气”，把她气得够呛，但她难得说句狠话。她没想过走绝路，孩子活一天，她就挺一天，让两个被很多人认为无意义的生命到今天依然能够感受生活的快乐，“自己身上掉下的肉，这样做是当妈的本能”。

每天晚上，教大儿子航郡说话和唱歌是马晓秋固定任务。一字一句地读，一遍一遍地教：“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每一点进步都让马晓秋欣喜若狂，一颗棒棒糖的奖励，也会让航郡高兴半天。如今，航郡已可以背十几首唐诗，唱七八首歌曲了。

原郡的音乐悟性很强，蒙古语、英语、意大利语、俄语、印度语歌曲，张口就来，唱得很地道。钢琴老师第一次带他出去比赛，是和健全孩子一起比的。原郡弹完，底下的评委都很震惊：“原来他是个这样的孩子，我们真没发现。”当得知原郡仅仅学习了一年半的时间，他们更不敢相信。原郡自己也很兴奋，那种笑容之前从来没在他的脸上出现过。

医生曾预言老大航郡活不长，最多活到16岁。今年，航郡迎来了21岁的生日。原郡爱这个哥哥，端屎接尿从不含糊，当被问及为啥要唱歌时，原郡的话语会突然特别流利：“学手艺，照顾哥哥。”他的歌声是马晓秋最大的慰藉，平时在家里一听见原郡唱歌，她就会溜出厨房，出神地看上一会儿。这时，她的眼神突然就有了光彩。

（一生平安摘自《三月风》2015年第7期）



我常常会遇到有人提这样的问题：“改变不了世界，我将做什么？既然世界是堕落的，那我跟着堕落好了。”

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想先谈谈我对这个世界的理解。这个世界有意义吗？没有意义。人类对这个世界有意义吗？也没有意义。我想全人类灭亡了对这个世界也不会有什么影响。和存在主义哲学家们一样，我也认为世界是荒诞的。但是人类为什么没有跟着一个无意义的世界堕落呢？为什么人类还在寻找爱情并创造、发展自己的文明呢？这是因为，虽然世界没有意义，但是人类能够思考，能够控制世界的意义。我们被莫名其妙地带到这个世界上，人生本无意义，但我们可以通过控制意义使我们的人生变得有意义。

人类之所以有今天的成就，是因为人类创造了一个有意义的世界。而这个有意义的世界，表面上看是人类共有的，实际上却是由古往今来的每个人分别构成的，每个人都有自己控制意义的不同能力和不同角度，这不仅构成了世界的多样性，也表明每个人都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世界。

控制意义是一种能力。即使制度不尽如人意，你仍然可以保持自己的本心。不能因为世界错了，你也跟着错，甚至为此沾沾自喜，以为你不孤独，以为沐浴了堕落世界的荣光。

有时候，我们太喜欢斤斤计较，又太容易弃城投降。我们希望世界按照我们的要求存在，一旦世界不按我们的要求存在，我们便跟着那个我们并不喜欢的世界跑。我们太在乎外部世界的回馈而轻视内心的坚守。

我们来到这个世界，我们行善，是受着自己良心的驱使去做的。行善不仅让我们参与对美好世界的追求，而且帮我们守住内心的世界，我们有什么理由要求别人感激呢？

在制度成为一种逆境、社会自甘沉沦的时候，我们该如何自救？就集体而言，自然是要建立共同底线。没有共同底线，每个人都像是在黑暗中的沼泽地里行走。就个体而言，是要守住自己的价值观。中国人精于“学乖”，如今很多人，其实自己还

没“吃亏”呢，就都开始抢着“学乖”了，而且“学乖”学到透支的地步。这样过一辈子，就像没活过一样。为什么不带着自己的价值观上路？那样即使遭遇挫折也是你自己的生活。

守住自己的价值观，未必要你去做多大牺牲，首先要做到的只是不比坏，不跟着沉沦的世界一起跑。每次看到书店里教大家怎么世故圆滑、心狠手辣的书时，我总免不了叹气。可这些所谓的智慧，偏偏是许多中国人心中的“小宪法”。别人骂你汉奸，你就骂他走狗，这也是一种比坏。我所理解之独立精神：一独立于威权与商业，二独立于民众，三独立于自己过去之荣辱。此外，不强迫他人接受自己的观点，不以说服他人之目的，保持一颗自由交流的心。若无自由交流之环境，再加上一条，即“不比坏”。别人强迫，你不强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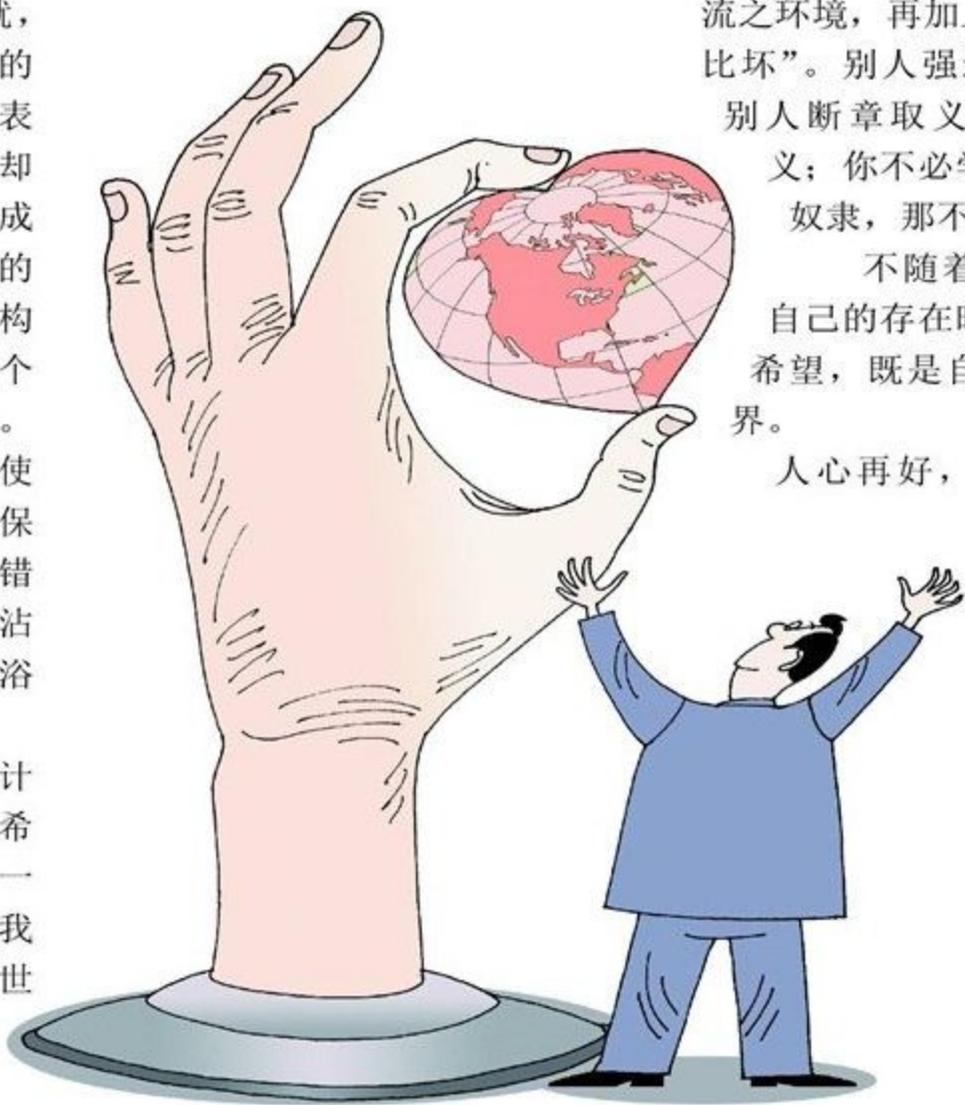
别人断章取义，你不断章取义；你不必学人去做脏话的奴隶，那不是你要的平等。

不随着世界沉沦，以自己的存在昭示世界的一点希望，既是自救，也是救世界。

人心再好，也不能代替制

人心 与 制度

●熊培云



修行

●黄佟佟

越剧《追鱼》的结尾有这么一段对话，观世音问鲤鱼：“不知你愿大隐还是小隐？”

鲤鱼回问：“大隐怎的，小隐何来？”观世音回道：“大隐拔鱼鳞三片，打入凡间受苦；小隐随吾南海修炼，五百年后，得道登仙。”听到这一段，内心无比震动，我们都以为随菩萨修行是修行，其实比随菩萨修行级别更高的修行是在人间修行。

确实，人生就是一场修行，活于人间是一场大修行。可能要经历上千亿年的机缘，你才终于可以来人间一趟，可是如果你闭上双眼，合上双耳，不修不行，随波逐流，生命荒芜一片，这该是多么让人伤感的选择。

（安格尔摘）

过客

●平原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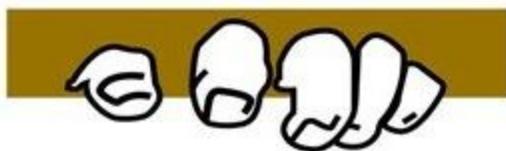
人生多少相逢，是“绝版”的。

告白之后，便是告别。转身之后，各自天涯。命运，只许给彼此短暂的一段光阴。此前不曾有，此后不再有，一生仅此一回。

人散后，一钩新月天如水。从此，人在热闹处，却活得清冷。你的世界，成了一座荒城：无数的人，都是过客。而你，也成了无数人的过客。

你只为一个人而来。那个人走了，之后，你也会乐一把，疯

度；法律再好，总还是由人来执行。人心向好，社会会往好的方面走；制度向好，社会也会往好的方面走。最可怕的是人心坏



意林

一把，哭一回，笑一回，但一切都跟那个最重要的人没有关系了。这个世界有无数的人，而你知道，你曾只为这个人而活。

为一人黯然神伤，叹余生暗淡无光。方知，这个世界所有的光彩，其实是那个所钟爱的人的光彩。他去了，也收走了你世界里所有的光彩。

（若子摘自《今晚报》2015年7月27日）

顺其自然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孙开元 编译

大师常说，真正的改革者眼中的万事万物都是完美的，并且能够让其自然发展。

“那他为何还想要改革什么呢？”弟子们反问大师。

大师回答：“有两种改革



了，制度还在鼓励这种坏；制度坏了，人心也自甘堕落一起坏。这个社会会不会好，实无灵丹妙药，只取决于大家在救济人心与

者：一种人不改变自身，却让外在世界天翻地覆，好比是让一条河改变流量和流向；另一种人从自身修为做起，好比是让一条河更为清澈顺畅。”

（继续前进摘自《讽刺与幽默》2015年7月17日）

一日之计

●王鼎钧

一个哲人说过：“每天早晨，当我戴上帽子准备出门的时候，我要想一想：今天我可能犯什么错误？今天可能有什么人嫉妒我，要打击我、陷害我？”

自己犯错和别人陷害，是一件事情的两面。“犯错”给别人打击的机会，而别人的打击却可能使身受其害的人乱了方寸，犯更多的错误。每个人可以自己勉为君子，但是很难防止别人变成小人。每个人都可以仔细选择好像是君子的人结交来往，但是难以防止看来像是君子的人突然有了小人的行为。在这竞争激烈、道德观念转变的现代社会，这几乎是不可避免的。

打击陷害别人的技术，随着时代的进步也不断有新的“发明”，但是预防的方法却没有有什么显著的进展。于是古今贤哲都劝人要经得起、受得住、不偏激、不愤怒、不忧郁、不憎恨，在打击下提高自己的内在修养，让时间来解开一切捆绑。信不信由你，他们的话常常应验。

（李中一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开放的人生》一书）

制度建设方面做了多少加法。

（陈海蓉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这个社会会好吗》一书，黎青图）

● 李舒



一切有情，都无挂碍

佛教虽然流派众多、戒律纷繁复杂，但有“五戒”是各派都要遵从的：不杀生、不偷盗、不邪淫、不妄语、不饮酒。苏曼殊一生，竟五犯其四。

第一次出家，苏曼殊就犯下了杀生大戒，他抓了一只鸽子，躲到后院做五香鸽子吃，并因此被逐出寺门。他似乎还不以为然，曾向人津津乐道此次被逐事件，并作为素材写进小说中。之后他又参加“拒俄义勇队”“华兴会”等革命组织，舞枪弄棒，并多次参与武装起义、暗杀行动的策划工作，在第三次出家后不久，苏曼殊还曾经打算组织人枪杀康有为。

没有路费的时候，这和尚也犯过偷盗戒。1903年，苏曼殊打算去香港，陈独秀等执意强留，自己又没有路费，便偷了章士钊30元钱卷铺盖走人。第二次出家后，他还偷了师兄的度牒和钱：“出门（指离开《中国日报》出家）后，茫无所之。既而囊金欲尽，相识者

荐往惠州某庙落发……惟地方贫瘠，所得每每不足果腹。曼殊知不可留，一日乘师他往，遂窃取已故师兄之度牒，及其仅存之银洋二角以逃，当行至省城，乘轮船抵香港，银洋二角，仅足以充船费。”这里的“已故师兄”，是和他同时受戒的僧人博经，苏曼殊偷了他的度牒，后在长沙使用的大红名片即署“博经”二字。在其《〈焚文典〉自序》等文落款中亦有“博经”字样。

苏曼殊的犯戒，确有种出家人的天真，一如他会问章太炎：“子女从何而来？”章太炎觉得很无聊，叫他去买“市间男女卫生新论之书”找答案，苏曼殊却说：“不然，中西书均言须有男女媾精，而事实上则有例外。吾乡有其夫三年不归而妻亦能生育者，岂非女人可单独生子，不需要男子之明证？”苏曼殊没钱了，孙中山和廖仲恺资助他200元，当晚，苏曼殊广邀朋友，说是有钱了，晚饭请客，居然还邀了“债主”孙中山和廖仲恺，廖仲恺有些生气，孙中山倒是一笑了之，居然还真的去赴宴。可见挚友之间，确实明白，和尚的天真，是真的天真。

苏曼殊平生最爱只有两样，美人和美食。苏曼殊的画难求，他自己的规定是，如果是美人来求，“每画一幅，须以本身小影酬劳，如果是男子即一概谢绝”。不过，为了美食，似乎美人也是可以不要的。《太平洋报》总编叶楚伦请苏曼殊作《汾堤吊梦图》，屡索不遂，于是心生一计。有一天，他闲谈时告诉苏曼殊，上海新到了一批进口的五香牛肉，据说非常香，“闻香下马者不知凡几”，他好不容易购得3斤，还有摩尔登糖和吕宋烟，一并放在楼上的美术编辑室，邀请苏曼殊有空品尝。苏曼殊一听到牛肉和糖，连忙前往，三步并作两步上了楼，叶楚伦即在他身后锁上房门，声称，曼殊若不完成《汾堤吊梦图》，就别想出来。最终，苏曼殊投降了。

苏曼殊对食欲的控制力堪称天下倒数第一，他写信给柳亚子，信中谈及自己病中贪食，颇为诙谐：“病骨支离，异域飘零，旧游如梦，能不悲哉！瑛前日略清爽，因背医生大吃年糕，故连日病势，又属不佳。每日服

药三剂，牛乳少许。足下试思之，药岂得如八宝饭之容易入口耶？”在写给另一位朋友的信中，苏曼殊又说：“月饼甚好！但分啖之，譬如老虎食蚊子。先生岂欲吊人胃口耶？此来幸多拿七八只。午后试新衣，并赴顺源食生姜炒鸡三大碟，虾仁面一小碗，苹果五个。明日肚子洞泄否，一任天命耳。”他明知多食伤身，仍然对各类佳肴欲拒还迎，照单全收。有一次，苏曼殊去易白沙处做客，宾主相谈甚欢，到了吃饭的时候，易白沙用中餐款待他。好家伙，苏曼殊真是食量惊人，总共吃下炒面一碗、虾脍两盘、春卷十枚，还有许多糖果。易白沙以为苏曼殊手头拮据，多日挨饿，才会这样狼吞虎咽，便邀他明天再过来坐坐。苏曼殊连连摇头说：“不行，吃多了！明日须病，后日亦病。三日后当再来打扰。”如此豪饮雄食，朋友们戏称他为“糖僧”和“牛肉大师”。为了吃的，苏曼殊甚至可以用锤子敲落镶金的假牙，只为了拿金牙换糖吃，章士钊为此还写了一首诗调侃他：“齿豁曾教金作床，只缘偏嗜胶牙糖。忽然糖尽囊羞涩，又脱金床付质房。”

在男女之事上，苏曼殊似乎一辈子都很矛盾。早在1908年尚在佛学院（南京祇洹精舍）任课时，苏曼殊就浪迹女肆，大吃“花酒”。陈陶遗曾在青楼大声批评苏曼殊：“你是和尚，和尚本应戒欲，你怎么能够这样动凡心呢？”而对苏曼殊吃花酒之前必先诵经一通，柳亚子也专门写文章痛骂。在上海时苏曼殊曾昵一妓，寝于斯，食于斯，衣服杂用之物，咸置其处，几视其家如同己室。与其共衾共枕，更不待言，而终不动性欲。妓以为异，问其故，曼殊正容曰：“精神之爱也。”柳亚子曾代为解释：“释衲以来，绝口婚宦事。晚居上海，好逐狭邪游。姘女盈前，弗一破其禅定也。”

苏曼殊的一生，有好几段令人唏嘘的爱情。13岁时，他曾上海跟西班牙人罗弼·庄湘博士学习英语，庄湘有一个和苏曼殊年龄相仿的女儿，名字叫雪鸿。苏曼殊对这位女子似乎并没有一见钟情，但雪鸿却爱上了这位浪子。1909年，苏曼殊前往南洋，在船上，他巧遇准备回西班牙定居的罗弼父女。在到新加坡的前一天，雪鸿送给苏曼殊一束曼陀罗花和一册自己珍藏的《拜伦诗集》——这本诗集是由苏曼殊翻译的。诗集的扉页上，有佳人一张小照，照片的反面，有“曼殊惠存”四个字。苏曼殊深为感动，在雪鸿所赠诗集的扉页上写下了一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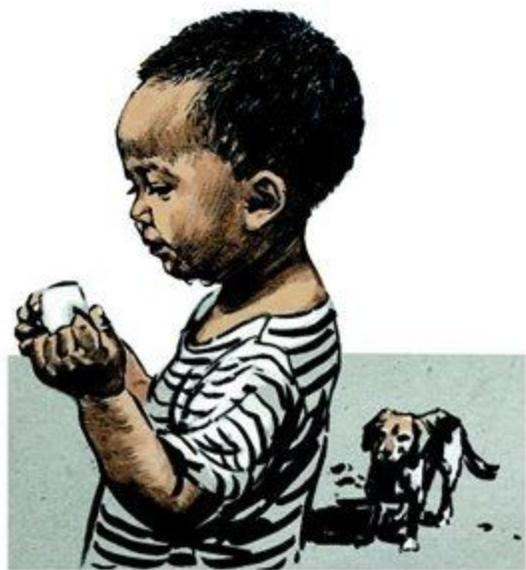
情真意切的诗：“秋风海上已黄昏，独向遗编吊拜伦。词客飘蓬君与我，可能异域为招魂？”临别时三人皆潸然泪下。此后苏曼殊在给友人的信中坦露自己爱慕雪鸿的心迹：“南渡舟中遇西班牙才女罗弼氏，即赠我西诗数册。每于椰风椰雨之际，挑灯披卷，且思罗子，不能忘弼也。”

15岁那年，苏曼殊随表兄到日本横滨求学，当他去养母河合仙氏老家时，与河合仙的姨侄女菊子一见钟情。菊子身上，一定有苏曼殊养母的影子，温柔而娴静，所以苏曼殊一生，都没办法忘掉这段恋情。苏家强烈反对这门亲事，苏曼殊的本家叔叔甚至斥责苏曼殊败坏了苏家名声，并问罪于菊子父母。菊子父母盛怒之下当众痛打了菊子。当天夜里，菊子居然蹈海而亡。这令苏曼殊深感心灰意冷，万念俱灰。回到广州后，他便去蒲涧寺出了家。

苏曼殊在红尘中翻滚，也忘不了自己僧人的身份；可是开始念经，又不忘红尘种种。比如和艺妓百助，依旧是一见钟情，依旧是火热恋爱，苏曼殊甚至给刘三等好朋友写信，寄去百助的小像。朋友百般相劝，苏曼殊不以为意，只说一句：“不爱英雄爱美人。”可是最终，两人依旧分道扬镳，分手时，苏曼殊再赠百助诗：“九年面壁成空相，持锡归来悔晤卿。我本负人今已矣，任他人作乐中箏。”甚至在1909年8月，从日本回上海的船上，苏曼殊说起这段往事，同船好友戴季陶和阎锡山等人有意逗弄曼殊，假装不信此事。曼殊在情急中走进舱内，捧出种种女子的发饰给大家看，而后全部抛进海中，转身痛哭，众人都惊呆了。经历了此事的陈独秀特别写诗记之：“身随番舶朝朝远，魂附东舟夕夕还。收拾闲情沉逝水，恼人新月故弯弯。”离开日本后，他仍然会想起百助，曾写《寄调箏人三首》赠予百助，诉说相思：“偷尝天女唇中露，几度临风拭泪痕。日日思卿令人老，孤窗无语正黄昏。”

为了逃避爱情，苏曼殊曾经发愿要去佛的故乡印度一饮恒河之水，可是途经锡兰时，苏曼殊又对华裔女子佩珊情不自禁，自感六根不净的他觉得愧对佛祖，只好悄然回国。

1918年，苏曼殊两次进住上海宝昌路某医院，钱用了不少，可病老是治不好，于是苏曼殊就请好友周南陔代他向医院方面交涉，那个医院的院长也不多说，就拿出从苏曼殊枕头边搜来的糖炒栗



涸辙之鲋

●崔文慧

暮生其实并不在意别人讲了什么，反正他本来就不合群。再说闲杂人等，闲言闲语，理他做甚。他这么想着，走到了自家门口。

他从脖子上扯起那根红色的线，将一把铜色的钥匙从领口掏了出来。插进锁孔后，旋转，然后听到金属细碎的撞击声，他愿意听到这种声音，很安心。

今天他买了桂圆，剥皮后，颗颗晶莹。他把它们倒进一口小铜锅里，加了些水，拧开煤气灶，用文火炖了起来。他守在锅前，盖了个透明的锅盖，一会儿

水汽就铺满了整个盖子。

他想起小时候有一次发烧，去医院挂完吊瓶后，妈妈低头问他想吃什么。

他妈妈有着典型的干脆利落的性子，头发永远梳得一丝不苟，衣服没有褶皱。在一所初中当教师，不苟言笑。而他的性子是温吞水，不紧不慢，永远跟不上他妈妈。打小他就是个奇怪的小孩，安静得出奇，眼神澄澈但没什么神采。

他想想后指了指卖棒冰的人。他妈妈告诉他走路吃冰会闹肚子，又等不及他吃完，索性就把他抱起来走。

那时他已经4岁了，妈妈很早就抱着他走街串巷了。他有些呆呆地高兴，在她怀里使劲吮着那凉东西。苹果味，酸中带甜。他透过沾满黏汁的小手看天空，阳光五彩斑斓。那日，回想起来像天空要掉下来一样。

桂圆的肉已经炖烂了。整个厨房里浮着清凛香甜的味道。他又往锅里添了半碗白米，搅拌后盖上盖子。小腿有些微微发困。于是他拎了椅子坐下，目光飘远，想起今天下午同事的对话。

“你说那个梁暮生是怎么回

事，怎么那么清高？”

“老是一副不食人间烟火的样子，以为自己是谁啊。”

“就是说啊，装给谁看。”

本来是闲来无聊的对话，谁知道聊着聊着就有了攻击性，话越来越难听，而他莫名其妙成了众矢之的。无趣的生活容易压出脏东西来。

太阳渐渐落下去，他起身关了煤气灶，拧开灯。屋内昏黄。

熬成的粥被倒在了碗里，白色清冷，放在餐桌上放凉。吊扇在头顶上咯吱作响。

他躺在床上，把头埋进柔软的枕头里。半晌后他慢慢张嘴讲了几句话：“妈，我已经很努力地生活了，可似乎还是不好。嗯，我会继续加油活着的。相信我。”

他睁开眼睛，发现天已经黑透了。他突然愣愣地想：

——妈，你要是还在就好了。

眼泪顺着鬓角落到枕头上。他听见清脆的声响，像是涸辙之鲋等待的最后一丝滋润。

(李小光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子，让周南陔无话可说。后来转到上海广慈医院，医生仍然严禁他吃糖炒栗子，可他当作耳旁风，照吃不误。死后，友人还从他的枕头下搜出很多糖炒栗子。

苏曼殊的病一天天重起来，他写信给在广州的胡汉民，并附一纸让胡转交萧萱，信上只画了一个鸡心，旁边注明“不要鸡心式”。谁也看不懂这是什么意思，只有萧萱叹着气道：“和尚就要死了。他大概是想托我在广州买一块玉佩，好带着去见他地下的未婚夫人吧。”于是萧萱立即去珠宝店买下一块方形碧玉，托徐谦火速带往上海广慈医院。原来和尚在16岁时欲东渡日本寻母，却没有盘缠，

得父亲为其订下姻缘的富家女子雪梅以随身玉佩资助，方得成行。等到苏曼殊回国，雪梅已红颜早逝，这也许成为苏曼殊在病危时仍不能释怀的事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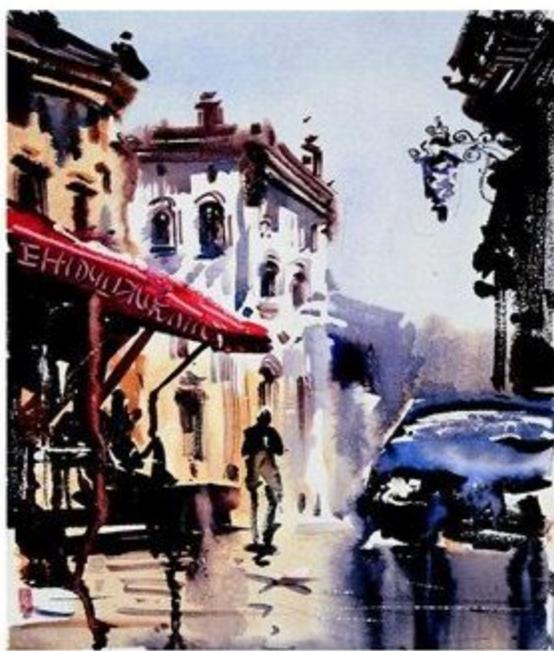
1918年5月2日，玉被带到上海，和尚已在弥留之际，他强撑着用手把玉放到唇边，亲了一下，含笑辞别人世，和尚大归矣。临终遗言：“一切有情，都无挂碍。”好友陈去病、柳亚子等集资为他在杭州西湖西泠桥畔孤山北麓做坟，和名妓苏小小的墓南北对望。

(自在摘自中信出版社《山河小岁月》一书，李晨图)



忘记在哪本书上读到的了，说每个城市都有独特的气味。你去旅游，如果带上灵敏度高、能辨识多种气味的鼻子，就能在看风景之外，多上一重享受，或者折磨。芥川龙之介的散文《大川河的水》中引了俄罗斯作家麦列日科夫斯基的话：“佛罗伦萨特有的气息就是伊利斯（希腊神话中虹的女神）的白花、尘土和古代绘画的油漆味。”他自己则声称，东京的气息就是“大川河的水的气息”。20年前，一位从美国东海岸搬到旧金山来的朋友对我说：“找纽约唐人街，不必问路，凭鼻子就行。”意思是那里臭味熏天。那地方我去过，并没那么吓人。再想下去，便觉得此说失诸玄虚，一个城市不可能像市花、城徽一般“独沽一味”，无非是一种譬喻，有如以花比美人、以兰喻君子。有一年我到西安去，从飞机上鸟瞰，田地上冒着铺天盖地的浓烟，据说是在烧麦秸。于是，那些天，不管我在去华清池的路上还是逛美食街，都被混浊带辣的焦味缠绕着。

任是怎样强烈的气味，都难以弥漫一个城市的大街小巷，除非是实施焦土战术时的烟火气。但是，每个特定区域，是有“嗅觉上的地标”的。例如，在意大利



城市的气味

◎刘荒田

利餐馆林立的旧金山北岸区，会闻到迷迭香、乳酪混合番茄酱的味道；在纳山陡峭的街上，走得上气不接下气，每一口都吸进烤蒜子面包的浓香，那是从大旅馆的厨房飘出来的。说到最为熟稔的唐人街，不能不承认，它远不如日本城干净，但没有不堪到尿骚熏人的田地。穿行于五花八门的汉字招牌之下，在摩肩接踵的行人之中，闻得到烤鸭和烧猪的香味，但那不是来自脆焦的皮，而是腔内填充料复合的气味，以葱和豆瓣酱为主体，杂以八角、

茴香、肉桂，浓郁而不黏滞，是标准的世俗诱惑。还有从海产店溢出的带鱼鳞闪光的腥气，从蔬菜店冒出的露珠一般的青草气，从小吃店扑出的脏袜子一般的臭豆腐气，港式茶餐厅向人行道源源供应的是葱油饼的香气。但最好还是往虚里说——是刚刚打开大门的庙宇的气息，早已熄灭香火，仍旧将烟气裹在清新的海风里，若有若无的陈腐，附在喧嚣的市声末尾。

尽管因对花粉过敏，我并没有一个猎狗一般好用的鼻子，在旧金山的街上经过，大多数时候感觉无味。这倒是较合宜的，如果有什么气味逼近，可不是好事——如果在巴士上，那是刚上来一个邈邈无比的流浪汉；如果开车，是误闯了垃圾遍地的贫民窟。

对一个城市、一个地区的印象，如果光凭眼睛，你会倾心于它的景致，但要真正喜欢上它，留恋它，还需嗅觉的认可。前者依赖于你的修养，从美学到对城市风俗和历史的把握；但气味仅仅诉诸感觉，它决定着，你和城市亲昵到哪种程度。

（千里摘自河北教育出版社《刘荒田美国小品》一书，董克诚图）

学版》2015年第7期）

（岸芷汀兰摘自《疯狂英语·中

示意这场盛会的结束。

东方亮出了一面单旗，

又将其在喜悦中濯洗；

微风捎来哀婉的鲁特琴声，

又将其在喜悦中濯洗；

果园缀满了亮片，熠熠闪光。

阳光把帽子也抛掉，

鸟儿在诙谐地啼唱；

路面浮升，灰尘被换去，

该可以做成怎样的项链啊！

我暗自忖度，它们若是珍珠，

小溪又去帮助大海。

几滴出去帮助小溪，

一滴出去帮助小溪，

一滴落到苹果树，

又一滴落到屋顶；

半打亲吻了屋檐，

让山墙眉开眼笑。

◎海月译

◎〔美〕艾米莉·狄金森

夏日骤雨



1

认识小信是在大二那年的夏天。那时候广院门口有个叫“西街”的小市场，破破烂烂的，生意却特别好。我记得街口有个卖青菜肉丝炒饭的，连店面都没有，生意却好得不行。小信就是这家卖炒饭的旁边的一个西瓜摊摊主。我们初次见她都有些惊讶，对于一个瘦瘦小小的女生独自出来卖西瓜颇感怀疑，可事实证明，小信的生意是那个夏天西街上最好的。

她搞到一辆破烂的小汽车运西瓜，汽车后厢居然被她装上了一台冰柜，西瓜存放在冰柜里。那年北京的夏天骄阳似火，我们住的宿舍楼没有空调，结果可想而知，冰镇西瓜的出场让所有人眼睛都绿了。我常去买瓜，买得多了便渐渐与小信熟络了。

我知道她是附近一所大学的学生，勤工俭学出来卖瓜。她每天5点起床跑到水果市场去进货，再赶着中午和晚上学生放学的时间出来卖瓜，我听着都觉得累。我说：“这么辛苦就少卖一点啊，你的学费应该早就攒够了吧。”她笑了起来，摇摇头说：“不够。”

彼时我们坐在西街路口的台阶上，啃着她卖剩下的最后两块西瓜，“噗噗”地吐着西瓜籽儿。她说她赚的钱一半给自己付学费，另一半要寄去东北某个城市给她的男朋友。这个答案让我有点难以置信，说：“难道他一个大男人，不能自己赚吗？”她有些害羞地抿起嘴，说：“他整天泡在实验室里，很忙的。再说他马上要考研了，不能分心，他家庭条件不太好，我想多寄些钱

关于离别的四个词语

● 辉姑娘



给他，让他把精力都放在学习上。”“那也不能花女人的钱啊。”我的语气很冲。小信只是笑，不再说话。

小信每次都独自去拉货，上百斤的西瓜，居然都一个人扛上车，比很多大老爷们儿还厉害。有一次，一个男人来买瓜，却对她动手动脚的。小信二话没说，一手拨了110，一手抓起西瓜刀逼住了他。警察赶到的时候，正看见她把半个西瓜扣在那男人的头上，红色汁液流了一地，从远处看去，像一个戴绿帽子的男人被打得脑袋出血。

我刚好赶到，看到她面无表情，握着西瓜刀的手却捏得死紧，手指都变了形。我把她的刀夺下来，抱住她，跟她说“没事

了，没事了”。她居然还能“咯咯”笑出声来，说：“你干吗啊，我当然没事啊，现在有事的是那个‘绿帽子’。”她一边笑，一边从我的怀里慢慢地滑坐在地上。我能感到她在剧烈地发抖，怎么也停不下来。

那一年的北京还没有雾霾，夜色清凉如水，我们彼此紧紧倚靠着坐在那片遍地狼藉、冰冷坚硬的水泥地上，头顶是偌大的漫漫星空。

大四那年的冬天，是记忆里最冷的一个冬天。据说东北降了百年不遇的大雪，冰雪封城，所有人进不去也出不来，小信急了，她男朋友就在东北某座城市里。她觉得这雪降得太猛也太早，男朋友家里的冬衣应该还没

有寄到，一定会把他冻坏的。考虑再三，她决定前往那座城市。

我极力反对，但是显然反对无效。她买了满满一大包的冬衣，还有许多她男朋友喜欢吃的东西，又买了一张最便宜的大巴票——事实上，当时飞机和火车都停运，她也只能选择大巴。那个怀着满满爱和期待的小信，终于出发了。

2

那场大雪下得漫长而扎实，大巴车在行进了大半天以后，在深夜被困在了高速公路上。前后都是车，当时小信离要去的城市只有十几公里，却寸步难行。小信心中焦急，于是她做了一个特别大胆的决定——下车步行。

很久以后，她每每跟我描述起这个场景，我都无法想象，一个单薄的女孩儿，背着一个沉重的、装满了冬衣的大包袱，一步一步地在大雪中行进了十几公里，她究竟是怎么做到的。

那所大学在非常偏僻的郊区，夜里荒凉极了，偶有路人，周围的村落就会响起一声声凶狠的狗叫，十分吓人。然而最艰难的并不是这些，而是一条通往校门口的雪路。说是雪路，其实是东北下过一场夜雪之后，雪化水，水结冰，冰再盖雪，再结冰……这样一条长长的冰路。

小信说她也不记得，自己背着包袱在那条冰路上摔了多少跤，只知道摔到最后整个人都麻木了，连周围的狗叫声也听不见了。她甚至已经完全忘记了自己一个独身女孩行进在这样荒无人烟的地方是一件多么危险的事情。可她终于还是走完了那条路。她跌跌撞撞地到了传达室，

请求老师通知那个男生，她来了。

他终于出来了，远远地向她走过来，校门口唯一的一盏昏黄的路灯下，大片大片洁白的雪花纷纷扬扬飘落下来，落在他黑色的大衣上。她望着他，看着他在她的面前站定。她张了张嘴，却发现浑身都冻僵了，居然已经说不出话来。

他说的第一句话是：“你怎么来了？”她不知道该怎么解释，忽然想起身上的包裹，连忙取下来，用冻得动作迟缓的手笨拙地打开，把衣服捧给他。他却只是皱着眉头看着那些衣服。她盯着他的眼睛看，然而脸上的表情从期待渐渐变成平静，最后又渐渐失去了所有的表情，他终于还是冲她点了点头：“这些衣服，我会穿的，可是——”下一句话刚要出口，却被她硬生生打断了，“谢谢你。”小信说。这是一句很荒谬的话，她为他顶风冒雪千里送衣，她对他说的第一句话却是“谢谢你”。

可是她宁可先说出口。只因为她更害怕听到她对她说出这句话。他说：“对不起。”她说：“没关系。”什么都不必说，也不必解释，有时候最简单的对白，你已经足够明白对方的心是冷是热。她抬起头，最后看他一眼，说：“再见。”她转过身向着来时的那条冰路走去。“哎——”他喊她，大约是心里终于生出了一丝内疚，“天太冷了，要不然我帮你在学校借间寝室，你住一晚再走吧。”她回头，冲他笑了笑：“不必了。”她急匆匆地走，不敢再回头。

她以为这条路将永无尽头，直到一辆车停在她面前。司机摇

下窗子，冲她喊：“闺女！这大半夜的，你要去哪儿啊？”她说出附近城市的名字，司机想了想说：“上来吧！”

她终于还是上了车，死死地抱住胸前的小包，那里只剩下一张回程的车票与10元钱，司机似乎毫无察觉，还在与她搭讪：“你是哪里人啊？怎么这么晚还在这边？一个人不害怕吗……”

她不吭声，只是浑身缩成一团，怔怔地看着窗外的景色，却愈加心慌起来。直到车停下，她整个人却已经因为高度紧张而昏昏欲睡。司机叫了她一声，她浑身一激灵，冷汗“唰”就下来了。“到了，下车吧。”

她茫然地推开车门，漫天的轻柔雪花紧紧拥抱着她，风静声和，四周高楼上的灯火星星点点蔓延开去，专属于城市的温暖气息扑面而来，脚下是坚实的地面，她终于不会再摔倒了。小信的泪水在一瞬间夺眶而出。

在那个大雪纷飞的北国夜晚，所有的绝望、泪水、恐惧都显得那么微不足道。22岁的小信，失去又得到一些东西，也终于明白了自己真正的需要。不是甜蜜的西瓜，不是肆无忌惮地付出的青春，也不是路灯下那一场灰飞烟灭的惨淡爱情。

活着，并且只为自己好好活着，比这世间的一切都重要。

3

上个星期我与小信重逢的时候，她已经是一家跨国公司的人力资源部总监。身材依然瘦削，带着亲切熟悉的微笑，饭局结束时她抢着结账，我则抢着把她钱包里那张一家三口的合影拿过去看了很久。

我本是不欲聊起以前的事情的，怕揭人伤疤不妥。倒是她坦然回忆，云淡风轻。我笑起来，想着，但凡可以轻松自嘲并一针见血，大多是真正的遗忘吧。临走的时候，我把那张照片还给她，递出去的一瞬间，目光忽然扫到背面写了几个词。我没细看，但心里猛地一颤，然后手下意识地松开了。

在我们的心里，在每一棵盛放着灼灼花朵的树根下，究竟埋藏了多少永不能见天日的秘密。那些难以启齿的爱，那些刻骨铭心的故事，那早已辨不出色泽的一捧春泥。然而终究无法深挖细掘，一探究竟。因为所有的初绽，早在枝头就已定好答案。

某次打电话给小信，终于鼓起勇气犹疑地问：“你照片背面的字，你先生看到过吗？”她轻声地笑：“谁没有一张写着字的照片呢？”翻过去，是读不懂的词语；翻回来，是笑容明媚，一片朗朗春光里的幸福。

谁不曾在年轻时做过一个不计后果、只懂付出的傻瓜，一场感情如大雪将至，轰轰烈烈，无可挽回。对方却是那个轻描淡写的扫雪人，天明时，人与雪都悄然远去，了无痕迹。

还是要谢谢那个人，不曾暴雪压城，城欲摧。幸好，我们不再爱人逾生命；幸好，我们终于等到雪霁天晴。这是最好的结局。

不必畏惧，其实这世间所有曾经让你痛彻心扉的别离，无非都是四个词语。

谢谢你。没关系。再见。不必了。

（韩 颂摘自《时代青年·哲思》2014年第6期，李 旻图）



最想要的 那一碗

●童孟侯

到“小绍兴”饭馆去吃三黄鸡，吃到最后，必要一碗鸡粥，尝起来总觉得这碗鸡粥味道特别鲜美，又烫又好吃。

其实谁都知道，一顿鸡宴，唯有这碗粥是最便宜的，也就一块两块钱，加几滴鸡油、几根姜丝、一小勺酱油而已。

宁波人吃饭吃到最后讲究“塞塞口”，其实是很有道理的，鸡粥大概就是节目到终了的“塞塞口”。

新年伊始，我请几个朋友聚会，特地点了一只大龙虾，生吃，蘸酱油和芥末，很嫩，很糯。可是吃到最后，好几个朋友都对服务员说：“把龙虾的虾头拿去烧泡饭！”

其实谁都知道，在海鲜里头，龙虾几乎是最贵的一种；而泡饭几乎是最便宜的食物，不但便宜，还上不了饭店的台面。大

家吃到最后竟然要来一碗最不值钱的泡饭，可见人的味觉其实并不是很纯粹的。说得婉转一点：人们吃菜讲究一个“回味”，让泡饭和龙虾做个对比，也许就有了“回味”，更能体会到龙虾的好。

大闸蟹上市的秋季，开公司的表弟花了大价钱请商业圈里的人吃纯蟹宴：满盘的蟹黄、满碟的蟹肉、满碗的蟹油，还有正宗的茅台酒，吃得众人满嘴飘香，啧啧称奇。最后把杯中酒干掉的时候，老板们竟然都觉得舌头有些“审美疲劳”，也许是享受过度了。

表弟掏信用卡准备交给服务员的时候，很客气地问众老板：“还要添一点什么吗？”

有两个老板不约而同地说：“来一碗阳春面，不要浇头。”

这个好办，厨师立刻煮了满满一大碗阳春面，热气腾腾端上来。大家你捞一筷，我捞一筷，不一会儿，稀里哗啦，面碗就见底了。

我打趣道：“这一顿蟹宴算是白吃了，他们要吃阳春面嘛。”

表弟摇头道：“你这样想就错了。只有拥有过繁华的东西，才懂得不繁华东西的珍贵！你想，倘若我把老板们请到这家专吃大闸蟹的店，只上一碗阳春面，再配上一点霉豆腐、咸菜、萝卜干之类的小菜，然后就埋单，大家不但吃不出什么滋味来，还可能吃出火气来。有对比才有滋味，有前提才有后项。”

（天一摘自《新民晚报》2014年8月21日，（德）Christoph Niemann图）

一个人终其一生的努力，就是在整合他自童年时代起就已形成的性格。

——荣格

我爱食物，食物爱脂肪，脂肪爱我。

——最痛苦的三角恋

要让她幸福，让她有期待，对未来有希望。如果她要买东西，你只能用一个字回答，你会说？（全场：买！）两个字呢？（全场：买买！）三个字呢？（全场：买买买！）

——马云在阿里巴巴集体婚礼上的证婚词

所有优秀的公司，都是在冬天谋划、布局、投资，然后准备下一步的。等到别人看见的时候，就是5年以后的成败得失，5年以后的风光云影。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周其仁

国内打压奥数很可笑，是头疼治脚。中国教育的问题在于所有的学习都以考试为目的。

——在今年国际奥林匹克数学竞赛上，美国队击败中国队夺得了冠军。华人教师冯祖名担任评分员，而带领美国队的华裔教头曾是其学生。冯祖名认为，东西方教育的本质区别在于学习目的

即使他们（英国学生）将来不工作也能拿到钱，他们根本不担心生活。但在中国，每个学生都知道，只有努力学习、勤奋工作，将来才能赚钱养家。

——英国广播公司（BBC）



今年费大力气拍了一部纪录片，邀请5名中国中学老师到英国汉普郡一所顶级中学，对该校的学生进行一个月的“中国式教学”。结果，中国老师明显“水土不服”；而英国学生也无法适应高强度教学，被中国老师训哭。中国老师如是说

那些美国名校就是拿了政府执照的“黑社会”，强迫家长交“保护费”（高额学费），威胁道：不交就小心你家孩子的前程！

——《纽约时报》刊登专栏作者弗兰克·布鲁尼的新书选段，书名叫《你去什么学校不等于你将成为什么人》，该报对该书的一篇书评里如是说

青春的机会成本有时候一旦丢掉了，最后是捡不起来的。

——就好比你高中选了文科，大学以后你就不要想去研究天体物理；就好比你十几二十岁记性好的时候不学外语，到了三四十岁拖儿带女了，再来试一下就很难。人这辈子任性很容易，不怕自己不想做什么，就怕自己有一天想做什么的时候，发现大

门已经对你关闭

钱最大的用途，不是令我们更突出。用钱用到出神入化之时，应利用它使我们比普通人更像一个普通人：不必抛头露面，从此隐姓埋名，换取最大的自由。

——亦舒

和谐，不是100个人发出同一种声音，而是当100个人发出100个不同的声音时，他们同时彼此尊重。

——《天与地》

人，永远不会珍惜三种人：一是轻易得到的；二是永远不会离开的；三是那个一直对你很好的。

——往往这三种人一旦离开就永远不会再回来

如果一个人想要做一件真正忠于自己内心的事情，那么往往只能独自去做。

——理查德·耶茨的《革命之路》

大声说小事，小声说大事，无声说丑事。

——聪明人的说话技巧

美好的人生，不外乎个人顺其性情，做好分内之事。

——《毛姆读书随笔》

我和这个世界有过情人般的争吵。

——20世纪美国最受欢迎的诗人之一罗伯特·弗罗斯特的墓志铭

（徐杰等摘）



香烟的政治经济学

●黄章晋

敬烟是中国人习以为常的礼节。陌生人之间套近乎时，分烟是与说客套话同等重要的润滑剂。熟人相聚，抽烟时不顺手分给同伴一根，则有礼数不周之嫌。

但是，欧美人没有互相敬烟的习惯。国外能看到分烟的场合是战场。吸烟被认为能缓和人的焦虑感，战争期间，香烟供给不足，几人分享一支烟，体现袍泽之谊，这也是文学和影视作品经常刻意描述的细节，敬烟却远不像在中国这么普及和随意。

民国时代的老电影中，虽然吞云吐雾的场景甚多，但至多出现新派男性为摩登女性点烟，而

罕有互相敬烟的举动。今天中国人敬烟的习俗究竟始于何时？

也许侵华日军是最早注意到中国人有特殊分烟习惯的人。日本防卫厅战史室编撰的《华北治安战》中，有一个章节谈的是如何识别共产党人与普通百姓，其中第三条经验叫“根据审讯及简单的谈话得以辨别”，其文字描述如下：

“利用审讯、谈话的机会，给以纸烟和其他物品，试验其对物品的‘共有观念’。党员由于‘共产意识’浓厚，如给纸烟，往往分给他人，并且在吃饭时也有让人而不争先的特点。另一方面，由于私有观念淡薄，有的面

对审问人员往往也毫不客气地索要纸烟。”

《开国大典》《大决战》等主旋律影片中的细节，佐证了日本人的细致观察。其中不但有毛泽东随手给同志分烟的场景，还有毛泽东的香烟被同志开玩笑没收的情节。而这样的情形在描述国民党官兵的场景中则极少会出现。

今天中国人喜欢散烟的习惯，也许正是来自当年军队里的内部习惯——1949年后大批军人复员转为地方干部，可直接将此习惯传入地方，同时中国社会此后也经历了一个从组织到文化上不断军营化的过程。

分烟习惯来自“共有观念”，也许俄罗斯和朝鲜可以作为证据。俄罗斯人的分烟习惯不如中国人普遍，而且两者有明显区别。他们让烟时，是打开整盒烟，让对方自己抽取。朝鲜烟民的比例奇高，或许是因为军人在朝鲜国民中比例超高的缘故。

香烟档次象征身份，是中国香烟文化的又一特点。中国香烟品种之多，举世无双，更拥有世界上最悬殊的价格差距。而国外著名香烟的价格通常相差很小，有的发达国家自动售卖机上的香烟甚至都是一个价。

香烟象征身份的文化，来自权力等级与香烟等级匹配的制度。1951年，上海烟草业开始承担特供香烟的生产任务。作为高档烟象征的“中华”烟诞生于1951年，到了1966年，过滤嘴型的中华烟每年产量仅110箱；至于著名的“熊猫”牌香烟，每年只生产几百盒。

中国特色的香烟文化，造就了中外香烟截然不同的品牌文化



和视觉文化。国外香烟的包装设计大都简洁朴素，商标品牌几乎不附加任何额外信息，形象多为抽象符号，多强调某种气质，譬如Marlboro（万宝路）曾营造出富有男子汉气概的品牌形象。

中国香烟的包装设计就复杂绚丽得多，首先是因为香烟在中国曾长期承担意识形态功能。1949年之前，中国香烟一直主打民族牌，典型如王狮牌香烟，直接把宣扬爱国主义的广告印在包装上：“狮为百兽之王且一鸣足以惊人，本公司所制王狮牌香烟本以促进同胞爱国为主旨，愿爱国诸君日日吸本牌香烟，即可时时动爱国观念。”1949年后，红色成为中国香烟包装的主色调，齿轮、麦穗、工厂、火炬、拖拉机是最基本要素。

今天，中国香烟已基本完成了去意识形态化，不但在香烟印刷包装上使用了仅次于印刷现钞和有价证券的尖端技术，在命名上也体现出鲜明的时代特色：价格在每条900元以上的，几乎都有志向不凡的名字。它们的命名方式大致可分四类：红色主旋律系、权力系、最炫民族风系、高大上系。

红色主旋律系主要围绕着“为了谁”“盛世”“好日子”“和谐江山”“井冈山”“流金岁月”之类的概念打转。权力系特别青睐“龙天下”“德容天下”“传奇天子”“至尊”“江山”“九五”之类的好词。最炫民族风系会喜欢“花开富贵”“喜上眉梢”“金玉满堂”“好运”这类喜庆词。而“臻品”“尚品”“品道”“儒风”“春秋”这类高大上系的名字，会让人觉得肋下隐约有仙气。

总体上，在价位越高的区

间，红色主旋律系出现的概率就越高。高档烟的命名方式非常清晰地指明了谁才是它的真正消费者。

今天，“中华”烟早已不是最高端的象征，但它依然是模仿的对象。由于软包装“中华”烟比硬壳“中华”贵，有些新晋高档烟也采用相同的定价策略。“中华”烟的红色血统，依然被附上种种传说。譬如软中华包装上有阿拉伯数字序号，分别为1、2、3打头，不少人坚信3打头的是品质要高于1、2打头的特供型，甚至有些商家也趁机哄抬物价。

仅仅刷新了价格纪录，并不意味着就有了对等的身份地位。在印着“为人民服务”一行红字的白壳特供烟面前，花花绿绿的高档烟多半都会黯然失色，若是“特供首长专用”登场，无论是高大上系、权力系，还是红色主旋律系，统统会被打回“洗剪吹”的原形。

但是，香烟的身价象征，有一小部分中国人是不认可的——中国只有接近3%的人抽混合型香烟，而在世界范围，这个比例则是70%——中国和太平洋一些岛国是少数迷恋烤烟的地区。中国混合烟的价格一般在每盒5元至20元，完全无法进入高档烟序列。

除“中南海”等少数国产品牌外，大部分混合烟是进口烟。中国混合烟的消费者高度集中在北京和长三角及珠三角地区，其中北京以30%的比例高居全国第一。他们中的多数对香烟的档次、价格不敏感。

一份烟草行业市场分析报告称：“零售价位在每盒5元至10

元的混合型卷烟，目标消费群体是文化界或演艺界的人士；零售价位在每盒10元及以上的混合型卷烟，目标消费群体是高收入人群和驻京外国人。”其中外国人的香烟消费习惯不但迥异于本地，散烟、敬烟的观念也很淡薄。

与内地欠发达地区相比，沿海地区高收入人群并未对高档烟有明显的消费热情。当那些进入沿海地区发展的人在节假日回乡时，香烟文化的落差便会尴尬地体现出来：相比他们在故乡的旧相识，他们拿出来的香烟会显得特别寒碜，而自己却浑然不觉。

在很长时间里，抽烟在中国是以正面形象出现的。改革开放前的电影里，除了特务，国民党军官和日本军官是很少抽烟的；而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初，歌颂改革派厂长或基层明星官员的影视剧中，个性鲜明的改革派人物多半眉头紧锁、吞云吐雾；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中，除了周恩来等极少数例外，整体留给大众的影视形象是烟不离手。

独特的发型、方言及传统的吸烟姿势，是特型演员们努力让自己更像领袖的重要着力点。古月曾在谈到他扮演毛泽东的诀窍时总结，毛泽东抽烟时不喜欢弹烟灰，而是待烟灰很长后用手轻轻拂去——领袖为特型演员模仿他们提供了太多的细节。

不过，将来的特型演员要演好今天的领袖可就犯难了。2013年岁末，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烟不能抽了。

（月月鸟摘自微信公众号“大象公会”，黎青图）



中国最大的反智根源在于“读书无用论”。“读书没什么用”，这是最直接的一种说法。

与之相比，更多的是一种温和的“读书无用论”：“我觉得经验比读书更重要。”“你读的是书，我是在社会里读书，一样的。”

以上言论阐述的很多问题都是表面现象，问题的本质在于：过度依赖经验，而不是思维方式。人类对事物的认识往往来自两方面：书籍，以及经验。当他没有从书籍里获取思维时，那么，他剩下的就只有那点儿经验了。当一个人过度依赖经验，那么在他做决断时，经验、感觉、直觉混淆在一起，以致分不清哪些是经验、哪些是感觉、哪些是直觉、哪些是思维，正确与错误就更加分不清楚了。

现象

因为身处制造业，我经常遇到各种各样的人。在这里，上到老板，下到员工，外到客人，内到熟人，你时刻都能体会到一股反智的倾向。

有时候聊着聊着，有人就来一句：“哎，读书也不是那么有用的，你看你。”然后就不再说下去了，意思是：“你读这么多书，最后还不是给老板打工？”

有的同事要炒股，我推荐他看几本书，而后他原封不动地还给我。比起这些，他们更喜欢看新闻，看市面上兜售的“某女这轮牛市爆赚600万”之类的劲爆新闻，讨论K线形态，寻找内幕消息。

还有的想创业、开工厂，却没有人想静下心来，充充电、看几本书、学点什么，他们给我的回答常常是：“我觉得看书没那么重要，看了要用得上才行啊！我现在缺乏的是经验，真的，我很需要。你看我师父，斗大的字不识一个，照样走南闯北，他就是很有经验……”

人们喜欢对财富高谈阔论，对往事唏嘘感叹，对小道消息趋之若鹜，对名人大事件侃侃而谈。但是很少人想知道这些事件背后的理论和起因，更没有多少人会静下心来，拿本书慢慢研究。

缘由

从20世纪70年代改革开放开始，中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改革开放对中国的经济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个时代诞生了无数的机会，产生了无数的富翁。

有些人甚至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富的，就这样富起来了。人在财富面前，容易膨胀，过度地强调自己的能力，而忽略了客观因素的作用。

我们这个社会是非常现实的，经常会由结果来推导成因。当一个人成功的时候，你

总感觉他说什么都是对的。因此，这些现象给了人这样的错觉：读书有什么用？能赚到钱、有能力才是本事。

相信这样的情况你们也经常遇到，你正看着书，突然走过来一个人，拍拍你的肩膀，对你说：“哎，别读书了，还不如出来混几年社会，学的东西比书本上的多多了。你看某某某，从来不读书，还不是照样发大财，这个社会看的是能力。”

能力是什么？天知道。有的人认为是人脉，有的人理解为“资源”，还有的人理解为权力。

然而在我看来，这些解读，根本就没有指出问题的本质所在——过去的几十年，所有不依靠脑力、技术含量的暴富都是有前提的：因为信息的不对称。

什么叫信息不对称？我举个例子。

读书有用吗

● 万方中



在中国的股市传奇里，你一定听说过“杨百万”这个名字。作为在中国股市里先富起来的那一部分人，无论怎样评价他，杨百万这个名字，都已经成了一个传奇。

这个人是怎样完成他的原始积累的呢？有一天，他偶尔看报纸，发现一个现象：两个地方的国库券价格是不一样的。

这样，他就从价格低的地方买入国库券，然后拿蛇皮袋装上，坐火车去往另一个收购价较高的地方卖出。

他一年来回好多次，直到有一天，国库券不再存在差价，他完成了第一笔原始积累——人生中的第一个一百万，那一年是1989年。这笔钱，对于一个工厂的工人来说，毫无疑问是个天文数字——而他得到这一切，不是因为他读了什么书，而是因为他在某天某时某个地点，看到了一张神奇的报纸。

再举个例子：2000年，中国加入WTO的时候，外贸很好做，钱好像是捡来的。

因为那时候在中国开工厂的很少，竞争不完全，因此，外国人来中国，没什么议价的条件——当然，他们也不需要议价，那时候中国的商品，对于手持美元的他们来说，简直太便宜了。

100块钱一双的真皮皮鞋，赚个50块钱都是常有的事——对于中国人来说，50块钱很多了，那时候一个普通工人的月工资才一两千块。而对于外国人来说，这鞋子太便宜了，真皮的，一双才100块人民币。

竞争不完全，从本质上来说还是信息不流通。因为很多人并不知道做外贸赚钱，人们只有靠口口相传。口口相传的速度很慢，且难辨虚实。因此，制造业的老板们才有足够的时间完成原始资本积累。

这些需要读书吗？不需要。

在信息闭塞的年代里，你不需要技术，不需要知识储备，甚至不需要资金。

我记得我刚出生的时候，父亲做生意赚了不少钱，原因很简单：那时候改革开放刚开始，士、农、工、商，商排在最末，大家都觉得做生意是一件很丢脸的事情，而我的父亲胆子大，敢拉下脸来推着板车出去叫卖，生意就这样做起来了。

是的，在那个时期你只需要胆子足够大，抓住了一个机遇，就有可能富起来。

“人关键要学会抓住机遇，有时候抓住一两

个，足以影响你一辈子。”这不是很多前辈跟我们说的话吗？至于这个机会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还是从你朋友的口中得来的，那就只有天知道了。或许你等了一辈子，也等不到这样的机遇。因此，许多人总有这样的错觉：“好事总是发生在别人身上，倒霉蛋只有我一个。”

然而，现在情况变了，原因很简单：有了互联网。互联网诞生以后，信息就开始变得完全流通。

当信息完全流通以后，机会主义就相对少多了——你买国库券，上网就能买了，价格透明，不存在价差，再也没有套利的空间；做外贸，上ebay一搜，价格一目了然；你过去有权力，能作威作福，现在我用手机把你拍成视频传上网，你就有下岗的危险。

所以，现在我们感觉钱越来越难赚。你凭着机遇来获利的概率越来越小。信息充分流通，你能做的，别人在你的网店买个样品回来，三下五除二就复制了过来。最后跟你做一样产品的人越来越多，价格越拉越低，直到没有利润为止。

在信息闭塞的环境里，你不读书能靠着机会一夜暴富。在信息充分流动的环境里，没有了这些暴富机会，你能靠什么？靠的是真本事，若有什么机遇，也是出自对未来趋势的精确判断。

我不知道读书能在这场产业升级中起到什么作用，我只知道，不读书，没有知识，光靠经验、人脉、关系、钱、倒腾，在这场产业升级里将会很容易被淘汰。

总 结

困囿于现实，很多人不可能结识太多优秀的人物。然而，读书给了你一条接近优秀人物的途径。

我们在现实生活中的经验往往是片面的、呈点状的，你可能会因为一两次经历而顿悟出一两个弥足珍贵的道理，但很快，像以前很多次一样，激动了一两天，你马上就忘却了，以前该怎样现在还是怎样。原因在于，它们只是你脑海中零散的存在，并没有成为一个完整的知识体系，支撑着你，形成你的信仰。而书籍给你的是系统的知识归类 and 梳理，将所有的点连成一个面，进行系统归纳。书籍带给我们更多的是梳理问题的方法和思维方式，而这些，并不是经验能代替的。不仅如此，书籍还能带给人经验的补充。一个人不可能经历多重人生，然而通过读书可以，你看历史、看人物传记，能看

吃饭摆谱，古已有之。

世事通达的人早就明白，如果按正常方式挥霍，实在奢侈不到哪里去：一个人一顿能吃多少猪、牛、羊肉，喝多少茶水？所以，显摆这事，得变着法来。

对正常人来说，枣子是用来吃的，蜡烛是用来照明的，茶水是用来喝的，珍珠是用来观赏做配饰的。可是，王敦当了駙马爷才知道，枣子是上厕所时用来塞鼻子的；国舅爷王恺见了石崇才知道，蜡烛是用来当柴烧的；刘姥姥进了大观园才知道，茶水是用来饭后漱口的；至于珍珠，传说埃及艳



变味显摆

◎张佳玮

后克里奥帕特拉为了在情夫安东尼面前显摆身份，拿颗珍珠往饮料里一溶，仰头就喝；小周后跟李煜在南唐时，嫌蜡烛燃烧时有烟气，晚上过夫妻生活时都用夜明珠照明。这些都属于开发物品的第二用途，不按常理出牌。

但是，有种显摆方式就甚为土气，如同药不对症。欧洲中世纪许多贵族，因为生姜、胡椒这些香料贵重，就变着法子地显摆。比如，在葡萄酒里放生姜喝，引以为风雅。这种喝法搁到如今，非把人笑炸了不可。

（绿 萼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

到多彩多样的人生，从而总结出一般的规律。

就我个人而言，我出生的家庭并没有很好的读书氛围。我的父母跟很多父母一样，从一个贫穷年代走过来，他们“胃口”很大，但是能力有限。他们跟很多人一样，教给下一代的都是一些“江湖套路”。比如，我的父亲经常跟我说：“你学习要讲方法啊。”至于什么方法，他从来没教过我。他以为，将这句话重复一万遍，我学习就能讲方法了。再来点压力、奖惩机制，就称之为教育。我的性格、我的思维、我的习惯，很多都是从书中得益，在后天慢慢矫正，天生并不具备。

从大数据来看，由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组织的第九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显示：2011年我国人均读书仅为4.3本，远低于韩国的11本、法国的20本、日本的40本，更别提犹太人的64本了。中国是世界人均读书最少的国家之一。

无论调查的数据准确与否，我们大致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发达国家的阅读率，远高于我国的阅读率；一个国家发达与否，和全民阅读率密切相关。

我们现在需要讨论的根本就不是读书有没有用的问题，而是有没有读书的问题。很多把持着“读书无用论”的人本身是不读书的，或者读了书压根儿就没读懂的。你不怎么读书，却大谈特谈“读书有没有用”，这本身就是件很好笑的事情。事实

上，很多人压根儿就不知道：自己在以另一种形式读书。

比如某老板，花了几千块钱，听完一场“成功人士的演讲”，满怀欣喜地跑过来跟我说：“喂，你知道吗？昨晚我听了那个老师的演讲，真的收获颇丰。老师说，我们这个世界，有很多人之所以成功，是因为坚持。他的一个朋友，打高尔夫球从零开始学起。他的朋友告诉这位老师，虽然他是个新手，但是他只要坚持挥杆1000次，他就是个熟手；挥杆1万次，他就是大师……”

她还没讲完，我就听明白了，这位成功学演讲者讲的“我的朋友的故事”，其实就是改造版的“一万小时理论”。这个理论的源头，是格拉德威尔的《异类》。其实他们并不是不爱读书，只是懒、浮躁、耐不住寂寞。比起一个人费力地一行一行地阅读，他们更喜欢跟一群人坐在台下让别人讲故事给自己听，哪怕是花上点钱。一个人懒，就通常会对自己的行为做出一系列合理的解释，比如：“读书无用论”。

所以，我觉得当这些人读了一些书以后，再过来讨论“读书究竟有没有用”这个话题会比较好。

（黄州摘自微信公众号“方独”，邝 颺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我一生最痛苦绝望的时刻，就是我爸临终前的那个晚上。我陪在他身边，知道他正在死去，我痛不欲生，却完全无能为力。

爸患肝癌，基本上，从确诊起我就没有抱过他能康复的希望。家人曾经考虑过为他做肝移植，本地区做肝移植手术最好的医生在我上本科的时候教过我，我找到他。他看过病历，沉吟了一会儿说：“如果你是我的病人家属，我会让你自己决定；但你是我的学生……别让老人家遭罪了。”

就在他的办公室里，我泪如泉涌，还是哽咽着说：“教授，谢谢您。”

那几个月，真不是人过的日子。爸一直状态平稳，心态乐观，妈和姐妹们看他这样，也都渐渐放松下来。有时候，大家在一起，还会讨论“等爸病好后去哪里玩”的话题。我不知该说什么，我能说什么？

终于到了那一天，爸突然昏倒，送到医院后发现：肿瘤已经破裂了。到那时，我才终于带家人去主治医生那里，让医生跟妈妈说：“病人已经危在旦夕了。”我自己没办法说出口。

虽然姐妹们早知道病情，但她们好像都没听懂医生在说什么，妹妹问：“这是什么意思呢？”主治医生是我同学，他先看了我几眼，才说：“这个意思就是：你们的父亲，可能随时会去世。”

我妈不敢相信地问我：“他说的是真的吗？”我猛地发起脾气来：“不要问我，我不知道。”我多希望我是真的不知道呀。从她们的眼睛里我看出来：她们，万分震惊地，信了医生的话。



医生的爸爸 ●爱玛胡

爸醒过来，已经是傍晚，他招呼妈和姐妹们先回家休息：“你们明天再来看我。”她们不肯走，我劝她们：“陪护病人是个持久战，没必要疲劳作战，明天再来吧。”她们留在这里也没用，只是徒耗心神。大家都觉得有道理，还在爸的病床前拟定了一个简单的陪床方案，明天后天，谁来值班。

只有我心里明白：爸，没有明天晚上。

那个晚上，病房里就剩我和爸。他渐渐入睡，不，是进入临终前的昏迷，偶尔还会醒，模糊地说几句话。我凑近问：“爸，你说什么？”他像没听见我说话，头一歪又昏过去了。

我知道他什么也没说，这只是谵妄状态，爸已经神志不清了。

我想哭，又不敢大声。我怕爸听见，他还有残存的知觉，我

不想让他在最后的时候难过。我知道他正在慢慢地、一点一点地死去，每一个症状我都在无数病人身上见过，而我一点儿办法都没有。如果能救他，我恨不能自己死。但就算我死了，他也活不过来了。

一辈子，就是那个时候我痛恨我是医生，我是多么无用，连自己的父亲也救不了。既然如此，我学医干吗？索性什么也不知道，能一直自欺欺人也好呀。我恨我只是个半吊子医生，我要是一个能妙手回春的好医生多好——我知道那种医生不存在，医生只是医生，不是神。

我只能拼命地不让自己哭。

第二天早上7点多钟，妈妈和姐妹们都来了。爸还有迷迷糊糊的意识，他最后喝了一口妈给他煮了一夜的绿豆汤，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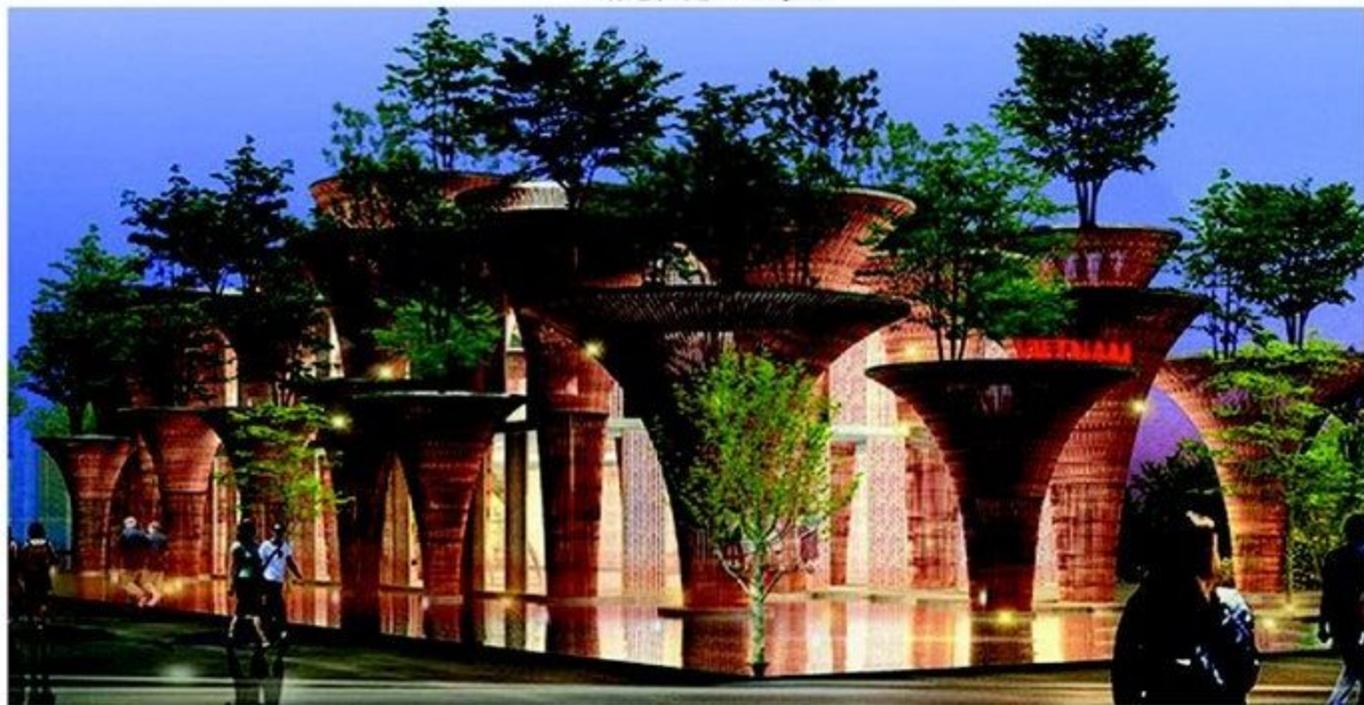
（孤山夜雨摘自《西安晚报》
2015年7月31日，刘志刚图）



2015年 意大利米兰 世博会 部分国家馆



斯洛文尼亚国家馆



越南国家馆



英国国家馆



阿塞拜疆国家馆



奥地利国家馆



伊朗国家馆



中国国家馆



德国国家馆



意大利国家馆



自己长大

●张晓晗

亲爱的熊孩子：

今天发生了一件我觉得自己要足够老才能经历的事。

小学同学聚会，我没参加，大家喝多了，突然打电话给我。大家用同一个手机，轮着跟我说话。本来都是一些成年人的客套话，但是说着说着，我还是快哭了，跟参加了自己的追悼会似的。每个人都小心翼翼地说着我的好，说着曾经的感情。一个同学说：“我们十多年没见了哦。”我怎么也反应不过来。好像昨天我们还一起在课间往死里打架，黑板擦扔过去，等到尘埃落定再抬头，却已经被老师没收走了12年。

我不知道你会在多大时看到这封信，但我决定在今天就告诉你一个足以让你笑傲人生的秘诀。

还是接着那通电话说。每个同学都很乐于和我玩一个猜猜我是谁的游戏。姑娘不算，一旦男

生接到电话，我问的第一句话都是：“你和我做过同桌吗？”他们停顿几秒后，都会醉醺醺地跟我说：“没有吧。”

其实，我心里一直期待着他的名字。如果他接电话，我问也不用问，我有这个自信，就算过去12年，我还是能在第一秒听出他的声音。就像我们因为“三八线”闹得最凶的时候，说出那句狠毒的誓言：“化成灰我也记得你。”他的名字是两个字，暂且叫他Z。你不用管他是谁，他就是我们从小到大每一个同桌的代号。

Z在四年级转学到我们班，我们在快毕业的时候调座位被换开。由于各种原因，我从来没有一个完整相处两年的同桌，除了他。

刚来的头一个礼拜，他是全宇宙最好相处的人，因为他人生地不熟，我也借机干了一件混蛋事。每天放学，我都把作业本整

整齐地码好，放到抽屉里，一本都不带回家，并且警告他：明天早点来，我要抄你的作业。然后就去逛文具店，吃麻辣烫，或者和女同学到公交车站去看帅哥。那个时候我们都看《流星花园》，最乐此不疲的娱乐项目就是在公交车站看哪个男生像花泽类。

持续了大概10天，他竟然都这么做了，每天早到半个小时，在空旷的教室里让我抄作业，再看着同学们一个个进来。他因为胆小不和别人说话，只和我有一搭没一搭聊几句，我也无心理他，注意力集中在抄作业上。我问他以前学校的生活怎么样，他一副大哥模样，挺不想提的样子。我心里想：“哼，我还不想听呢，不过是和你客气客气。”

就在第十天，出现了扭转性的一幕，他和“小霸王”因为一件我现在已经想不起来的事打了一架。他被揍到爬不起来，还没还手，上课铃响了。他回到座位，低头盯着书，没一会儿，眼泪滴答滴答掉在书本上。那是一种很平静的愤怒，也只有我能看到。这个男孩子还挺“娘”呢，我当时心里这么想着。但是又觉得他有点可怜。我写了张小纸条给他，说：“没关系，下课我帮你去谈判。”他把小纸条给我推过来。我再写：“没关系的，我不会告诉别人你哭的。”他又把纸条推过来。我看他懒得理我，就把纸条团起来扔掉了。可是他还在哭，哭得我一个小学生都感觉：好悲伤啊。于是，我摸摸口袋，里面装着早上我出门前抓的一把水果糖，我挑了最好看的一块，透明的薄荷味的，放进了他

的口袋里。我不知道这样能不能安慰到他，他没拿出来吃，也没再哭，老师说翻开下一页，他就把一页眼泪翻过去了。

又到课间，他一句话没说，眼里都是杀气，去墙角拿起一把扫帚，低着头跟在“小霸王”身后出去了。我本着看热闹的心情“嗖”地站起来跟出去。我跟到男厕所门口，只见他什么都没说，对着正在撒尿的“小霸王”就是一顿乱打。开始大家都傻眼了，不过很快男生们反应过来，一起上来制伏他，扔掉他的“武器”，擒住他的手脚，他就这么被按在墙面上，那股横劲儿更让他显得可怜。“小霸王”站起来，一步步走向他。我站在门口，手揣在口袋里，一颗颗数着那些糖果。那一刻不知道怎么想的，可能是因为抄了他几天作业，也可能是他那时狠狠的眼神戳中了我的保护欲，我冲进男厕所，一口咬在“小霸王”的胳膊上，死死拽着他，对Z大喊：“你快跑，快跑啊！”

小孩子打架的情景，我不再赘述，你我都经历过。能记到今天是因为，我在此之前、从此以后，再也没为了谁打过一架。这件事的后续是，老师询问时，我拒绝举报任何人，导致我们一群人在教室门口罚站。“小霸王”他们正好借机去打篮球，只有我和Z两个人老实站着，我觉得太没面子，嗷嗷直哭。

我一直都记得那个下午，我们对着一个大大的窗户，那是我们小学的后院，能看到对面居民楼里退休老干部无聊一天的每一个细节。他说：“喂，别哭了。”我说：“你懂个屁，我从来没这么站过。”他说：“我也没有

哦。”我说：“不可能，他们都说你是因为杀了人才转来的。”然后他愣住了，我也愣住了。我们两个看着对方的惨样一起哈哈大笑。

“你这么‘娘’怎么可能杀过人，我真的高估你了。”

他说：“你真的很想知道我为什么转学？”我抹着眼泪点点头。他说：“爸妈离婚。”我说：“那也不是什么大事啊。”他说：“是哦，比起杀了人，想想也不是什么大事。”

然后我又摸了一遍口袋里的糖，全数掏出来，说：“我们一起吃掉吧。”我们就这么站着，百无聊赖地，把糖一颗颗吃掉了。我心里想着，就假装我们在约会吧，假装我们很不在意这次惩罚，就没那么丢脸了。他突然抬头跟我说了一句：“我发现了一个秘密，我们都得自己长大的。”

我很晚熟，根本没听懂。

我们因此恋爱了吗？当然没有。我们因此成为和谐的同桌了吗？当然没有。我们成为一辈子的好朋友了吗？好像也不是。他站到最后一分钟，终于鼓起勇气，下楼和“小霸王”他们一起打篮球去了。男生的友情总是从暴力开始，他再也不用借作业给我抄了。而从那次以后，“小霸王”开始敬我是条汉子，追了我一段时间，同学聚会时，他成了唯一一个有我电话号码的人。我和Z呢，就十分琐碎日常，和所有小学同桌一样，鸡毛蒜皮地度过了两年。

小学时代最后一次换座位时我们被换开，他照常收拾书包走人。我心里有一点难过。我最后一个离开教室。去公交车站的路

上，我手插在口袋里，哼着悲伤的《流星雨》，摸出一块糖来。

也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放进去的。我鼻子立刻酸了，但是好在，我有一块糖，可以马上塞进嘴里。吃进去的时候，我又高兴起来，因为他还记得，我少有的勇敢的一幕。

很妙的是，这明明是小时候的一件小事，反倒成了我至今的习惯。我不喜欢吃甜食，但是每到难熬的时候，都会装一块糖在口袋里。在那个艰难的时刻，什么都不要管，迅速拆开糖纸把糖塞进嘴里。这种时候，我都会想到Z拿着扫帚单枪匹马走出去的样子，一个瘦高稚嫩的男孩子，拖着一把看上去比他还高大的武器，准备去和糟糕的一切拼命，心里反复告诉自己：“我不害怕，我不害怕。我每往前一步都是新的，这没什么好怕的，人都是得自己长大的。”

毕业以后，我再也没见过Z。所以，没有机会感谢他，也没有机会说，我有点遗憾，没能成为他在这个学校里唯一的同桌。

亲爱的宝贝，我不能陪你到最后是注定的。那么，就请收下这颗我放在你口袋里的糖吧，你难过的时候它是酸的，你快乐的时候它是甜的，请在最重要的时候吞掉它，然后告诉自己，我是最凶猛的动物，荒漠饿不死我，丛林也不会让我迷失方向，城市的凉薄也不会浇灭我热血沸腾的心。

就请吃下这颗灵丹妙药，从此之后一切变好，一切都会过去，我们是可以自己长大的。

爱你的老娘

（多多摘，宋德禄图）



飞机离开地面的一瞬间，座位后面一个四五岁大小的孩子开始欢呼，声音很大。飞机在上升，穿过云层时有些颠簸，每颠簸一下，都能听见身后的小孩“大呼小叫”。那个时候，我愿意用“大呼小叫”来形容他，尽管他还是个不懂事的孩子。

我困得眼皮儿直打架，我实在不想忍受这个孩子一句句“太好玩了”的亢奋。落座前我听到孩子喊身边的一老一少“姥姥”和“妈妈”，想回过头提醒一下她们不要让孩子在公共场合大喊大叫，但还是忍住了。

石家庄到成都两个多小时的飞行，我迷迷糊糊打着盹儿，中途没有再听到这个孩子说话的声音，估计是睡着了。飞机开始降落的时候，机舱广播里提醒旅客调直座椅的声音“喊”醒了我。我听见身后小孩的妈妈要与孩子姥姥换座位，“靠着窗户你就能看见外面了”。我装作不经意地回头，扫了一眼这一家人，姥姥坐在靠窗的位置，孩子坐在中

间，妈妈坐在靠走廊的位置，他们三个都直直地看着窗外。飞机降落的过程中，一直听见孩子的姥姥在说：“你看那楼多小啊，那么宽的路在飞机上看就跟一根线似的。”飞机着陆的瞬间，老人注意到了机翼上扰流板的变化，我听见她对女儿和外孙说：“你看飞机翅膀上的小铁板都竖起来了。”

即便看不到她的表情，我也

卑微的优越感

●陈 方

能感受到老人亢奋的心理。估计这是老人这辈子第一次坐飞机，也许是这一家人第一次坐飞机，所以他们不想放过飞机飞行中一丝一毫的变化。离开机舱下飞机时，我故意走在他们身后，看到小孩的妈妈背着一个双肩包，有些破旧；小孩的姥姥手里拎着一个绿色手提袋，手提袋个头不小，看得出她有些吃力；小孩依旧兴奋，一路蹦蹦跳跳。

我突然开始原谅小孩在飞机起飞时的“大呼小叫”，原谅他的妈妈和姥姥对他的纵容。我也有些庆幸自己当时没有去指责他们的不文明。十多年前我第一次坐飞机时，那种亢奋应该和他们一模一样吧，只不过不会像小孩那样“大呼小叫”。

小孩子在公共场合大呼小叫当然不对，按照“文明公约”里的约束，这是不文明的表现。阻止甚至批评他们都没什么错。但是，那天下飞机时我却在心里真切地感觉，如果当时我指责他们，哪怕是委婉地提醒，都不见得我的文明会“高级”多少。

不知道这一家人来自农村还是城市，但可以肯定的是，他们属于没有见过世面的那个阶层，头一次坐飞机，表达亢奋也在情理之中，只是表达的形式有些逾矩。之所以庆幸自己当时没有出面制止小孩子在飞机上闹腾，准确地说，是害怕自己无意中流露出的优越感滋生内心对他们的歧视。



下午，91岁的老母亲拿着茶杯出来，我赶紧跑去接过，再奔到厨房，为她倒满热水，放在她的轮椅旁边，又把当天的报纸拿给她。

晚饭后，我在看电视，老母亲慢慢走过。我从桌上的纸盒里拿出一块巧克力放在她手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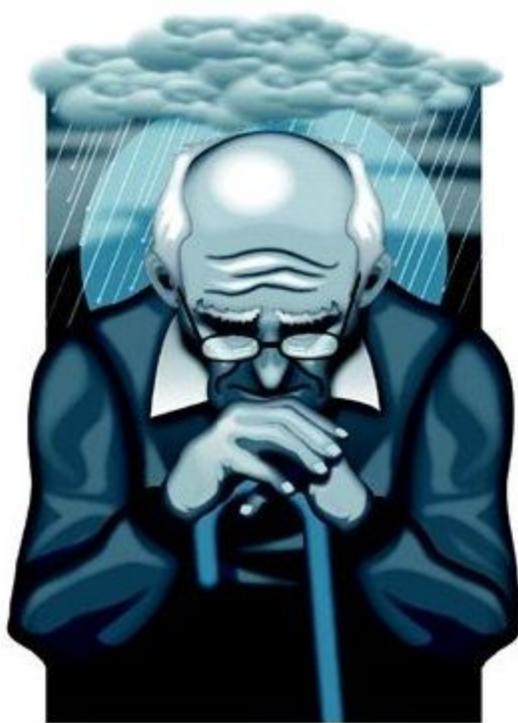
一大块巧克力，她居然一次全放进嘴里。她又绕过椅子，从她下垂的眼皮里露出亮亮的眼神，还拍拍我的膝盖说：“告诉我，你是不是又要回台湾了？”

“没有啊！”我说，“我这次要在家待三个多月才走！”

她点了点头，缓步离开，喃喃地说：“我觉得你又要走了。”

我好奇地追过去问：“为什么呢？”

“因为你这两天对我特别好。”她指指嘴，“说不准我吃糖，还给



当他对你特别好时

●刘 墉

我巧克力吃……”

我没答话，不敢告诉她那是代糖做的巧克力，怕她知道就觉得不好吃了。

她迈着小脚，一蹭一蹭地进屋了，我重新坐回椅子，想她说的话。

我是最近对她特别好吗？还是以前对她不够好？我又为什么在每次离家之前，会不自觉地对她特别好？

我想，以前，我是因为自己要离开。但是这一年，看她快速地衰老，我有了另一种恐惧。

一个人为什么对另一个人特别好？

老年时，可能因为怕离开他；或像我一样，怕我的老母亲，某一天，突然永远离开我了。

（生如夏花摘自现代出版社《爱何必百分百》一书）

如果说我和这一家人同属一个阶层，可能有些虚伪或者矫情，但我一定是从他们这个阶层走过来的。与富人歧视穷人相比，我更担心穷人之间的相互歧视，或者说曾经的穷人歧视现在的穷人。

记得几年前媒体报道过的一则新闻。2011年8月13日，在温州打工的许兴权带着即将分娩的老婆坐中巴车赶往医院待产。结果半路上老婆的羊水破了，司机说“那么脏，别把车上弄得又脏又臭”，把他们赶下了车。

司机无情，乘客冷漠，许兴权的老婆只好“路边产女”。这是当时被媒体关注过的“冷漠中巴”的故事。

一直记得这则新闻，并不仅仅因为故事本身的悲凉，而是同一阶层间的相互歧视刺痛了我。如果许兴权经济稍微宽裕一些，

他可能也不忍心让即将分娩的妻子乘坐中巴到医院待产。即便贫寒，享受这个世界的温暖也是他们的权利，但“冷漠中巴”一下子在温暖与冰冷之间画下了分界线。

歧视他们的并不是什么权贵，而是和自己同属一个阶层的穷人。中巴司机是强势群体吗？不是。中巴乘客是强势群体吗？也不是。但只要被歧视者的境遇比自己更差，我们的眼皮就有可能不自觉地向上翻起。

小时候记得家里的老人们常常讲“穷帮穷，亲帮亲”，穷人与穷人之间，他们更应懂得彼此的不容易，互相帮衬。所以，每每看到同处底层的人相互歧视、相互伤害时，作为一个旁观者，我内心所感受到的触动远远胜过“富人歧视穷人”。

小区胡同口有一个常年卖牛

肉板面的。有一天中午，胡同口又来了一个活动摊贩卖凉面，卖板面的感觉被卖凉面的抢了生意，要将他赶走。我碰巧看到这一幕，因为和卖板面的摊主还算熟悉，于是多了一嘴：“你又不是城管，干吗要赶人家？”

这样的场景远远算不上我们曾经热议过的“底层互害”，但依然让人看到穷人之间相互撕扯的影子。只要比对方稍微“强势”那么一丁点儿，这种“强势”也会化作一种优越感去歧视同一阶层中比自己更为弱小的他者，而从不觉得这种“优越感”有多么卑微。

与那些“落差”鲜明的歧视相比，真的，我更害怕由这种卑微的优越感滋生而来的歧视。

（魏 强摘自腾讯《大家》，微信号 ipress，王 青图）



德瑞克·朱伯特和贝弗利·朱伯特夫妇

不干涉

◎雪雪多多

野生动物电影纪录片的作者——德瑞克·朱伯特和贝弗利·朱伯特夫妇，从年轻时就一直居住在非洲博茨瓦纳的野外环境中，至今长达30年。在拍摄过程中，朱伯特夫妇遇到过各种各样的情况。但不管画面多么惨不忍睹、多么惊心动魄，他们始终不去介入，只专注于拍摄。

有人曾这样问朱伯特夫妇：“当食肉动物在捕杀弱小动物时，你们也眼睁睁地看着，不上去帮忙吗？”

朱伯特夫妇的回答是：“是。我们能做的，只能是‘无动于衷’。”

一句“无动于衷”，让很多人对朱伯特夫妇的行为感到不解。

2011年，朱伯特夫妇拍摄制作的纪录片《最后的狮子》在美国国家地理频道播出。影片讲述了在博茨瓦纳奥卡万戈三角洲

一片富饶的湿地上，一只坚强的雌狮马蒂陶为了生存，为了保护它的幼崽，冒着风险与敌人搏斗的故事。

该影片播出后，朱伯特夫妇讲述了一段令人难忘的经历。

在拍摄过程中，朱伯特夫妇每天都跟着马蒂陶，同它一起感受每一次征服、每一次失败以及每一份痛苦。他们看着马蒂陶的两只幼崽慢慢长大。马蒂陶每天都在跟时间赛跑，因为幼崽们越大，奶水需求量就越大，她不得不想办法找到更多食物。快断奶的时候，小雌狮已经长得很强壮了，但是小雄狮个子还很小，它一直黏着母狮撒娇。两只幼崽的存亡紧逼着马蒂陶。朱伯特夫妇看到，马蒂陶不顾炎热的天气和湿气，迫使自己站起身来，一次次踏上追捕水牛的征程。

马蒂陶出去捕猎了，朱伯特夫妇决定跟着它。他们知道，它

去捕猎，每天傍晚都会回到幼狮的身边。一个特殊的早晨，朱伯特夫妇回来后发现小狮子不见了。他们跟着马蒂陶，最终只找到了小雄狮。但是，小雄狮的脊椎已经断了，每次走路，不得不痛苦地拖着后半截身子以及两条后腿。

朱伯特夫妇感觉得到，马蒂陶一直在期待奇迹的发生。她给予了小雄狮更多的关爱和保护。但她始终无法弥补自己的过错，最终，马蒂陶转身离小雄狮而去，将一切都抛在身后。

这样悲惨的画面，让朱伯特夫妇感到十分震撼。

朱伯特夫妇还讲述了一段他们拍摄母花豹拉格迪马的经历。

拉格迪马只有8天大的时候，朱伯特夫妇就开始跟踪拍摄它。一个寒冬的夜晚，他们拍到了拉格迪马第一次狩猎的画面——它在树上杀死并吃掉了一只母狓狓。拉格迪马要离开的时候，有东西动了。朱伯特夫妇看到一只仅出生几天的小狓狓从树上掉了下来，拉格迪马显然也看到了。朱伯特夫妇万分紧张，特别是贝弗利，她建议丈夫停止拍摄接下去要发生的悲惨画面，转而去更有意义的事情——营救小狓狓。

德瑞克制止了她。他劝她继续看下去。

摄像机接下来拍到的画面让朱伯特夫妇惊呆了。拉格迪马没有杀死那只小狓狓。它温柔地叼起小狓狓，爬上树，然后将小狓狓放在安全的树枝上。整整4个小时，直到深夜，拉格迪马都在照顾小狓狓。它有时很调皮，有时动作又很粗暴，它就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努力让这只小狓



狒远离伤害。它似乎既想养着小狒狒，又想把它当猎物玩。朱伯特夫妇看得出拉格迪马一直在压制自己作为掠食动物的天性。

最终，拉格迪马和小狒狒相拥而眠。看到这一幕，朱伯特夫妇泪流满面。

朱伯特夫妇说，这两段故事对他们有着特殊的意义：“在拍摄马蒂陶找到脊椎已经断掉的小雄狮时，我们不断问自己：是否应该介入并提供帮助？我们知道自己无法恢复小雄狮已经断掉的脊椎，但我们可以杀了它，以结束它的痛苦。但最终，我们忍住了。同样，在拍到拉格迪马吃完母狒狒后发现小狒狒的一瞬，我们也产生了上前救下小狒狒的冲动。但我们也忍住了。结果我们看到了温馨的一幕。从那以后，我们的拍摄多了个原则——不干涉。”

“悲惨也好，温馨也好，那是自然的事。野生动物间的厮杀，你或许阻止得了一次、两次，但你阻止不了八次、十次，因为那就是生存，那就是竞争。自然是很正确的，不该由我们去判断。所以，我们一直坚持‘不干涉’原则。”

因为不干涉，朱伯特夫妇用镜头记录下了一个又一个发生在动物身上真实而又发人深省的故事。

因为不干涉，他们在30年的时间里一共拍摄了25部震撼人心的野生动物纪录片，8次获得艾美奖。

因为不干涉，他们让更多人理解了一点：有时，“无动于衷”是对大自然最好的尊重。

（雪茹摘自《知识窗》2015年第8期）

军人

● 邢俊虎



小伙子把信封硬往我手里塞：“大夫，请一定让我老婆重新站起来！”我当然不会收：“医治病人是我的职责，我会尽力的。”

手术方案很快确定，我说：“手术预期因植入材料的不同，理论上不会有出入。当然你自己有选择权。”

小伙子说出去考虑一下，他在打电话：“对，大概要8万……班长向战友们求援……账号马上发过来！”

“你当过兵？”我对小伙子有了兴趣。

“嗯，在西藏待过3年。刚才向我的兵求援……我们有盟约，无论分开多远多久，谁只要接到战友求援信号，必火速支援。”

我又想到儿子，儿子很优秀，也很叛逆，好容易托人给他找个政府部门的工作，他却非要去当兵，为这事我甚至偷偷哭过。

“我儿子也是军人。”

“阿姨！代我向您儿子问好！”小伙子突然“啪”向我敬了个礼。

我说：“两种材料都是严格执行行业标准，治疗效果一

样。区别是用进口的材料总费用会多两到三万元，多出的部分不能报销。你懂我说的话吗？”

“谢谢您！材料选进口的。”

“为什么？”

“我要让我爱人和她的家人知道，用的是最好的材料！”

我说：“你大可不用这么做，可以用国产的，你不说没人知道！”

军人说：“不，价格会显示在收费清单上，要让所有人知道，植入身体的是世界上最先进的材料。这样大家在潜意识和言谈之中会有一个强大的良性引导，自然对康复极为有利。军事上我们把这种战术叫作心理暗示的积极应用！只要我爱人能很好地康复，多两三万元我认了。”

（郝景田摘自《微篇小说》2015年第4期，李发友图）



多年前，木匠还在昆明的大街小巷出没。木匠们总给我一种来自明朝的感觉，对我来说，明朝就是家具。明式家具的光辉穿越清朝和民国，一直刨花飞溅，直到我所处的时代才寿终正寝。其实我童年时期看到许多木匠做普通家具，那都是明朝的遗传，因为那种家具朴素、实用又妙不可言，有着民间立场。清式家具在民间流行不起来，因为烦琐富贵，隐喻太复杂。

如今越来越难得见到木匠了，所有的床都来自流水线，那不是床，是睡觉的工具。曾经家具还没有产业化生产，打家具这件事具体得很，木匠要深入到每个家庭，不但要拿工资，还要住到你家里。那时候我正要结婚，买好了料子，就到街上去找木匠。我转了两条街，就看见木匠站在街口，已经撸起了袖子，仿佛从天而降。两兄弟，来自浙江绍兴，长得美好，英姿勃勃，神情像羊。信任感油然而生，满大街的陌生人，不信任木匠你信任谁，他们是森林边上的人。

那时候的人还不会漫天要价，这两兄弟要的工钱我付得起，他们善解人意，要的工钱也就是够他们与雇主一样过着差不多的、有尊严的生活。说好了，就背起箱子跟着我走。我家当然没地方给他们

住，新房只有一间，存上料子就占了大半，没有地方打家具的。我住的大院里有一个临时搭建的棚子，里面支着几张床和马扎。大家管这个棚子叫木匠房。两兄弟从另一处搬来行李，就在木匠房里住下来。我买的料子是柚木板子，松木方。我要打的是三门柜、床、书架、床头柜、桌子什么的，也就七八样。木匠说，要打一个月。

木料是我父亲在瑞丽买的，装了半卡车运到昆明。木匠看看我的料子，说这料子太硬，难改，但并不要求增加工钱。从工具箱里取出凿子，摆好磨石，将

墨汁倒进墨斗，在板子上弹出一条线，这兄弟俩亮开膀子就锯开了，你拉我推，锯片迅速发热，锯末一堆堆吐出来。他们喜欢好木头。“这个料子好，这个料子好。”他们边锯边说。然后木匠房里开始倾泻刨花，木纹在板子上出现了，他们轻推一下刨子，重推一下刨子，让木纹显到最好看，真是神一样的人物。木匠与别的工人不同，他们得知道什么材料藏着美，刨薄了，木纹不现，刨过了，木纹消失。机器改木板与这种手工完全不可同日而语。并不多话，木匠房里只有刨木、凿木之声和阵阵溢出的树脂味，仿佛他们是在森林中干活。每天送饭给他们，他们从不挑食，有什么吃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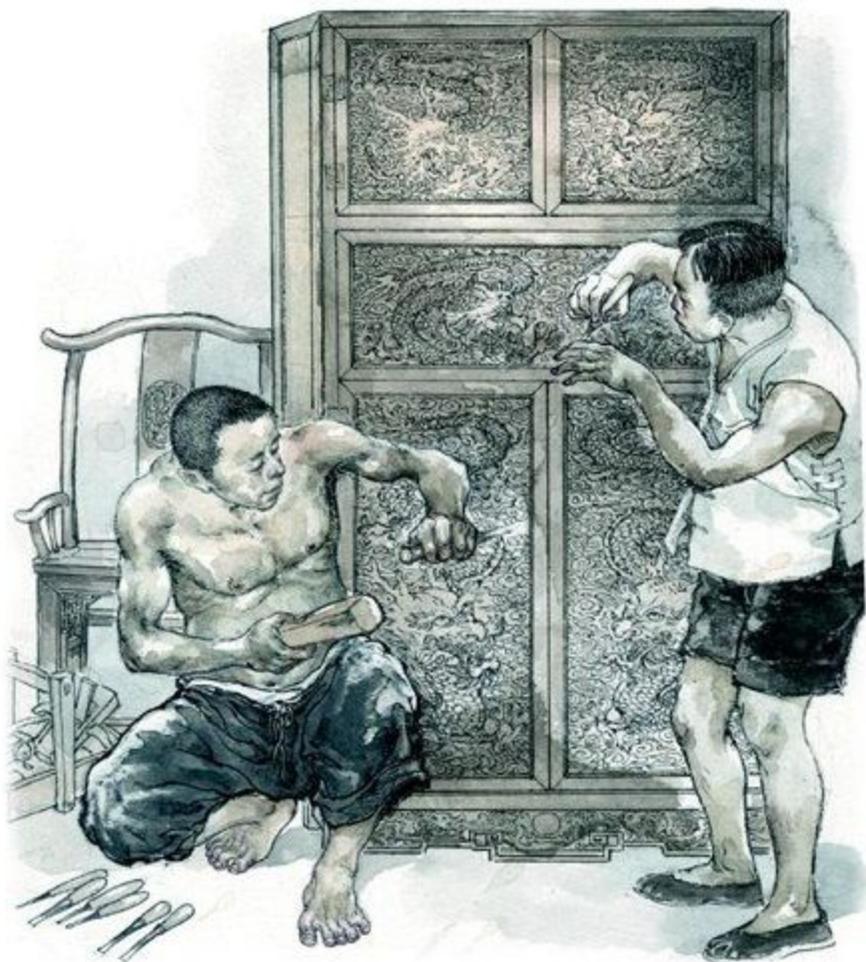
一个月后，那堆灰扑扑的木板已经成了一件件稳重结实、喜气洋洋的家具。早上给了工钱，木匠下午就走掉了，临走，还互相留下地址，没有留电话，那时候没有电话。这些家具，直到今天我家还在用，虽然式样远逊明朝的家具，但是耐用。经过“文革”，木匠们做家具已经没有什么想象力，长方或者正方而已，但耐用这一点，还是继承了。

有一年我经过澜沧江，那段江面有一座古桥通向县城，下面，澜沧江在石头间梳理着白头发。桥东有个木匠房，专做马鞍，过往的人们喜欢在这里歇脚。我也进去坐，我一拍照木匠大哥就笑。他说，来定鞍子的马帮越来越少啦。许多马帮杀掉马，改行了。再做一两年，他也不做了，回老家待着去。第二年，我再次路过，这个木匠房已经关了。过往的人没地方歇脚，就坐在桥边的石头上，看着江水。

（赵志伟摘自《新民晚报》2015年7月24日，何保全、于泉滢图）

木匠

●于 坚





万万没想到

● 岑 嵘

有个叫斯蒂夫·罗斯坦的银行家在1987年的时候，花了25万美元购买了一张美国航空公司无限次头等舱机票。航空公司万万没想到的是，这哥们儿坐飞机上瘾，他最喜欢的事就是某个周末一大早醒来，坐早班机去底特律，然后租辆车去加拿大的安大略湖逛一圈，买点特产，再坐下午的飞机回来和家人朋友吃晚饭。别人问时他就说：“我今天去了趟加拿大。”

20年的时间里，斯蒂夫乘坐飞机超过一万次，光英国就去了500次，算一下账，虽然这张票花了25万美元购买，但是他消费了美国航空公司大概2100万美元。终于，美国航空公司崩溃了，他们在2008年取消了斯蒂夫对机票的永久使用权。

这件事情也许不能怪航空公

司事先没有料到。《显赫生活》是美国航空公司航班上提供的奢侈品季刊，该刊物的编辑就在评论中写道：我们的报道对象是一些世界上最著名的人，在每次采访中，这些富有魅力的名人都挑选了同一件终极奢侈品，那就是时间。钱不是问题，时间才是最宝贵的。

当航空公司出售这张无限次机票时，是出于这样一种假设：能够购买这张机票的人（比如银行家），时间成本会很高。他们一般只会因为自己的需求，而不是为享乐无节制地飞行。漫无目的的飞行会让银行家损失更多（机会成本昂贵）。

美国经济学家丹尼尔·哈莫里斯教授说过这样一件事情：他所在的大学举办了一场广场聚会，当他路过此处时，学生提醒

他，某个展台提供免费的冰激凌。教授有点心动，当来到展台前，他发现至少有20个人在排队，并且队伍移动的速度非常慢，教授马上意识到，这里的冰激凌表面上看起来是免费的，但是得到冰激凌的机会成本，也就是排队所花费的时间成本是巨大的，因此他决定放弃领取冰激凌。他说，时间成本太昂贵，因此不适合去排队。

经济学家曾一度对一种现象非常费解，那就是：社会调查表明，有两个孩子的母亲工资收入普遍高于只有一个孩子的母亲。他们设想了很多种可能性，比如家庭背景、教育程度等，最后发现原因很简单，母亲们之所以愿意出来工作，是因为工作收入高于雇用保姆照顾孩子的支出。两个孩子的家庭相对来说雇用保姆的费用更高，因此只有获得更高的收入时，母亲们才会出去工作。

电影《摇篮惊魂》中，一位女性感叹道：“今日的女性不得不做到几件事：给家庭带来每年5万美元的收入……以及在自己家里做打卤面。”许多妇女可能无法同时做好这些事情，因为拥有如此高收入的妇女一般没有时间在家制作打卤面，她最重要的资源即时间是稀缺的。选择在家擀面条的妇女一般不会有足够多的机会在外挣得如此高的年收入。

但凡事都有例外，高薪的妇女也许擅长擀面条，企业家喜欢做红烧肉，而银行家的爱好或许就是坐飞机浪费时间，毕竟，人不是经济学运转下的机器。

（孤山夜雨摘自《深圳商报》2015年7月28日，勾犇图）



亲一个

哥们儿新找了个女朋友，那叫一个漂亮啊，皮肤特别白。于是大家就起哄说：“亲一个！亲一个！”

估计哥们儿也不好意思了，就在那姑娘的脸上亲了一下。

然后姑娘脸上就多了个唇印，再一看那哥们儿，嘴白了……

真爱就是任性

在民政局结婚登记处门口，碰到两个刚领完证的小青年。

男的很浪漫地对女的说：“老婆，结婚仪式那天，我们就烧掉结婚证，因为只有离婚需要它，我们一辈子不离婚。”

女人很幸福地说：“老公，我爱你。”

看到这恩爱的一幕，我在心里默默地对他们说：“真爱就是任性，以后看你家孩子怎么落户口！”

口型很逼真

老李正在公园里溜达，迎面走过来一个拎包的小伙子。小伙子连续和他打着招呼，可他一句也没听清楚。

无奈之下，小伙子从自己包里拿出一个老人助听器，给老李戴上：“大爷，听到了吗？我是推销助听器的，很便宜！”老李亲自见证了助听器的神奇，就慷慨地掏钱买了一个。

望着老李远去的背影，小伙子乐滋滋地嘀咕道：“看来我的口型很逼真！”

浪漫的天气

我望着窗外淅淅沥沥的小



雨，心想：“这么浪漫的天气，这个媒准说成了。”正想着，小美来了电话：“王姨，谢谢您了，不过这小伙子我不太满意，下雨了都不知道用衣服帮我遮遮，把我淋了个透！”

我叹口气，刚撂下电话，小林也打来电话：“王姨啊，您还得费心再帮我找找，这姑娘初一见挺好，可雨水一淋完全像换了一个人似的！”

赚了

问：“这位大姐，最近股市行情这么好，请问你赚到钱了吗？”

答：“总的来说，还是赚了。”

问：“喔，有什么秘诀可以分享给大家吗？”

答：“忙着炒股票，没空逛网店了呀。”

猜谜

某天吃饭的时候，爸爸用筷子夹了口菜，饶有兴致地念道：“身体细长，兄弟成双，只会吃菜，不会喝汤。”然后满眼期待地望着小明，说：“打一餐具。”

小明一脸迷茫。爸爸又重复：“打一餐具！”小明看了看桌子上，很为难地把自己的碗摔在了地上。

叫人

刚才我给一位顾客剪完发，他对着镜子照了一番，脸上露出一丝笑意：“明天我叫我的兄弟一起过来！”

我很高兴，正要谢他，他却拍了拍我的肩膀，说：“你也叫几个人吧，到时别说我人多欺负你！”

真是节省啊

老公：“老婆，床底的皮鞋呢？”

老婆：“那双皮鞋太旧了，我给扔了。”

老公着急地说：“扔哪儿了？旧的还能穿，能省就省，日子才能越过越好，我去捡回来！”

老婆：“不用捡了，鞋里的钱我都拿出来了。”

累成狗

昨晚加班到很晚才下班，同事给了包“旺旺”雪饼充饥。

回到家妈妈说：“这么晚才下班一定很累吧，吃什么了没？”

我说：“旺旺！”

妈妈说：“唉，真可怜，都累成狗了！”

第一次见岳父岳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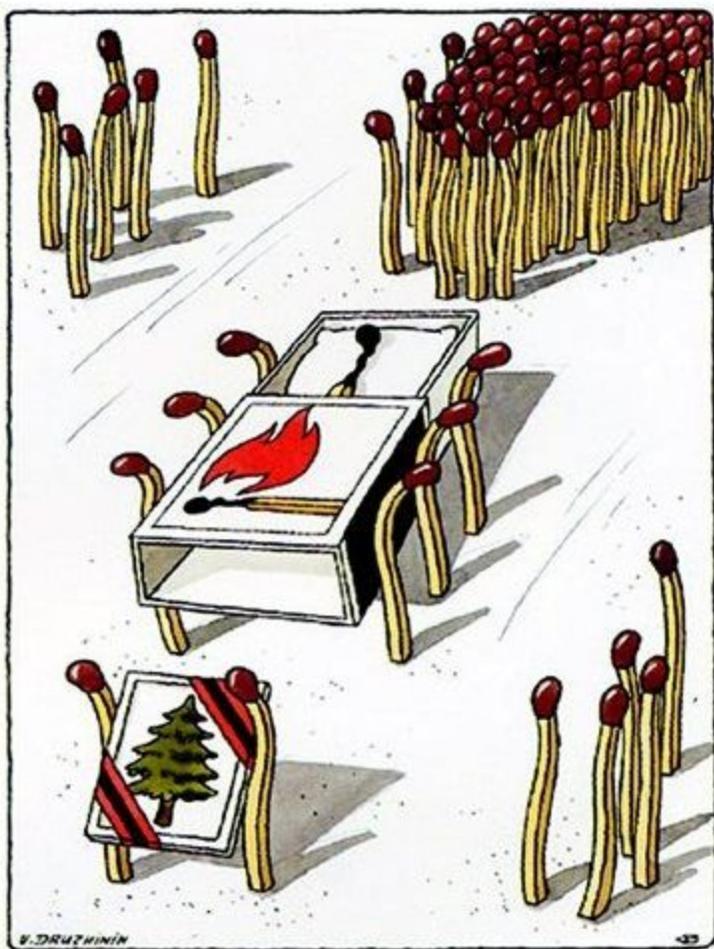
问：“第一次进岳父岳母家，你最怕的是什么？”

答：“岳父拿着抹布从地板上站起来说：‘小×啊，进来进来，先坐一会儿，陪她娘俩看会儿电视，我去做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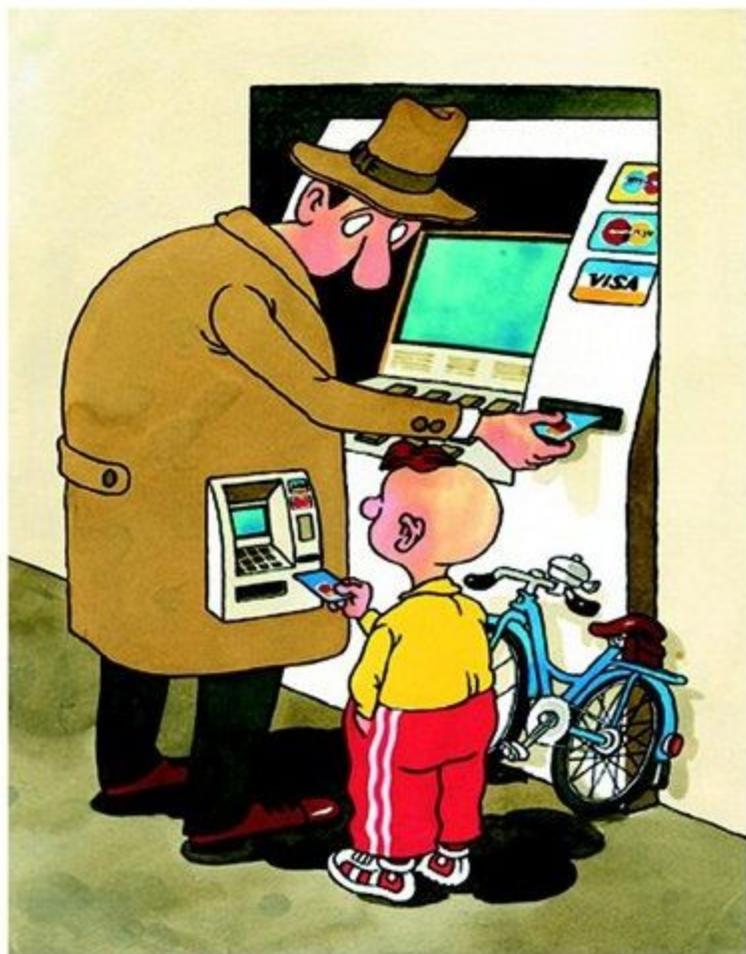
(陈新等摘)

瓦伦丁漫画作品欣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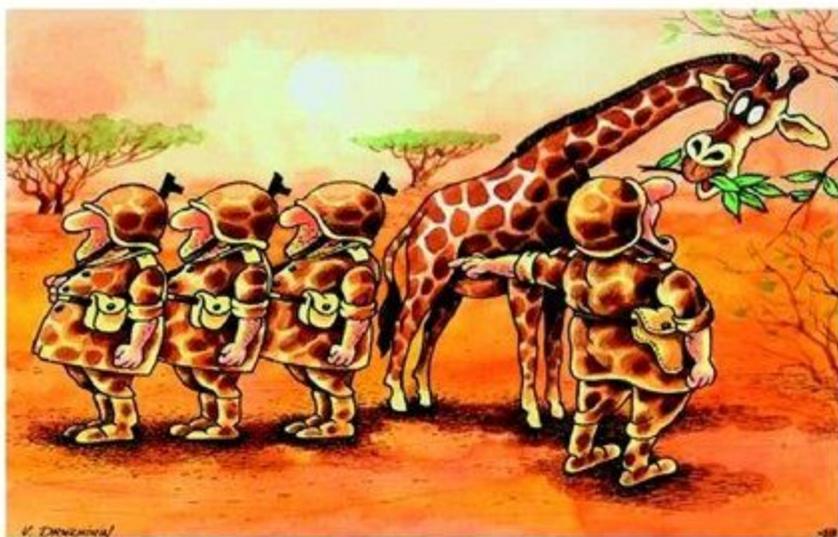
● (俄) 瓦伦丁·德鲁兹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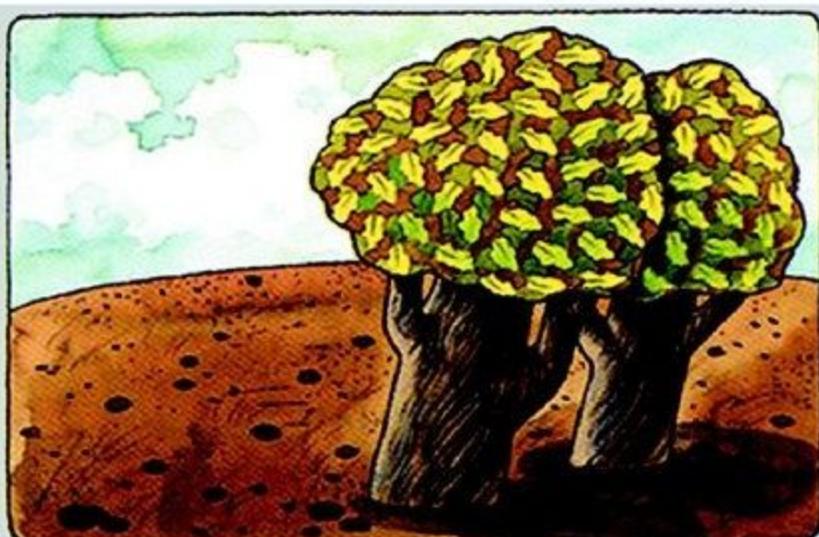
葬礼



自动取款机



不听指令



魅力



掩护



与全世界人分享你的家

●李雪晴

“Tax”，这是家住大金丝胡同12号的王阿姨最新学会的英文单词，她如今的身份是民宿预订网站airbnb上的房东，在什刹海旁这条七拐八拐的胡同里，她拿出自住四合院中的3间房接待来自世界各地的租客。一位美国房客问她这间四合院需要缴多

少税时用到了“tax”这个词，王阿姨当时的第一反应是：“taxi？”

随着airbnb在中国的人气激增，越来越多的中国人开始敞开门接受一个又一个陌生人成为家中的匆匆过客，迎来送往之间，每个人都在走进对方世界的

同时感受着前所未有的“世界之大”。

在家周游世界

加入airbnb并不是王阿姨第一次给陌生人当房东。这座占地300平方米、共有9间房的四合院是祖产，早年间，为了攒钱



让儿子出国，她将其中的3间改造成客房做起了民宿生意，在北京奥运会期间也接待过不少外宾。

2015年3月，王阿姨从一位台湾客人的口中第一次听说了airbnb，“现在的年轻人住够了酒店，就想体验当地人的生活”。很快，这座四合院就出现在了airbnb的网页上。对于想要来中国体验当地人生活的外国租客来说，胡同和四合院的吸引力可想而知，房间频频出现在网站首页，10月之前已经全部客满。一位常年满世界飞的“酒店重度用户”经常会在早晨醒来时忽然愣住，因为不知道自己身在何方，但在王阿姨家，他一睁眼就知道“我在中国”。

作为老北京，王阿姨自己也乐得给各路来客讲解四合院的风水和民俗——例如，院子里的月亮门，意为“团圆”；丁香树和石榴树，意为“紫气东来”和“笑口常开”。胡同里的房门大都修得歪歪扭扭，这是因为旧时候，“邪门歪道”容易挣钱；而正南正北是帝王之家的建制，“正道”意为走仕途之路……如今，王阿姨已经可以用英文流畅地解说这些内容，尽管被儿子说用的是“中式英语”，但老外大致都听得懂，还有不少老外听上了瘾，让她帮忙给自己起了中文名字，甚至还画了家里的平面图，拜托王阿姨指点一下风水。

作为源自美国、风行于全世界的民宿预订网站，airbnb推崇的自然也是欧美世界中流行的民宿模式——B&B，即床和早餐。为房客提供早餐也成了中国的房东们需要迅速掌握的新技能。

为了房客们的早餐，王阿姨

费了不少心思。有人想吃老北京的早点，她就出门买豆腐脑、包子、豆浆和油条。也有人吃不惯中餐，那就准备面包、黄油和奶酪，外加鸡蛋和现煮的咖啡。有一次，一位客人对面粉过敏，王阿姨去菜市场买了些粽叶和红枣，浸好糯米，在自家厨房里包了6个红枣粽子，为了让早点更丰富，还买了些切糕。

看她如此操心劳神，不少人劝她直接把房子租出去，每年50万轻松到手，但王阿姨享受的就是做这种操心房东的“存在感”——家里常有客人来，院子里会有生气，天天跟老外打交道，自己也能长见识。短短几个月时间，王阿姨已经掌握了不少国家的饮食习惯：美国人不吃小龙虾，看到菜里有鱼头都觉得奇怪；法国人敢吃青蛙腿，菊花则是该民族的禁忌……airbnb让她“融入了社会”，也让她“在家就周游了世界”，她开始理解国外年轻人的“单身主义”，也看到外国老人七八十岁到处旅游，“我们也要有自己的生活，不能只为孩子活。”王阿姨说。

遇见你，有点意思

王阿姨把各路客人的抵达日期、人数和国籍都记录在一个日历本上，大饼先生则每天都带着两部手机出门，其中一部专门用来联络房客。他特意花了20元钱下载了一个专业的日历表，上面详细记录着客人的抵达时间、人数和国籍，他说：“我每天就靠这个活着，手机千万不能丢，丢了就完了。”说话间，手里紧攥着手机。

大饼也是地道的北京人，他的房子位于全北京城的正中心区

域，走到天安门只需要10分钟，到王府井连5分钟都用不上。155平方米的跃层，三室两厅两卫。房子在airbnb上线前的准备工作尽显房主的好客。他几乎将自己多年来在国内外旅行时收集的东西都摆了进去。比如，在柬埔寨跳蚤市场花300块淘来的鳄鱼头骨、拉卜楞寺僧人在1972年绘制的大威德金刚唐卡、从英国背回来的价值4万块的胆机和音响、景德镇成对儿的青花将军罐……每一样都放在他精心设计好的位置。

在房东定价前，airbnb会根据房子周围的房价给出一个平均值，作为房东定价的参考。大饼最初给自己的房子定价每天500元，没多久就被订满；他提价到800元，预订的速度依然不减；再提到900元，前来咨询的也不少。现在，这套公寓以每晚1099元的价格出租，来者大多是家庭或七八人的团队。

尽管收入可观，但在大饼看来，赚钱本身是一件没什么意思的事，成为airbnb的房东最大的乐趣在于：“你作为这个房子的主人，全世界的人来找你，你帮他们制订行程、计划，这个就很有意思，因为平常你没机会认识他们。”

有一家四口在大饼家住了5天，退房后保洁小妹去打扫，开门后傻了眼，整个房子干净得就像完全没住过人一样。床尾巾完全按褶皱叠好，窗帘位置归位，杯子洗得干干净净，地板上更是连一根头发丝都找不到。原来，这家人都是做刑侦工作的，“他们要是犯罪，你根本找不到一点儿痕迹。”大饼说。

和这四口人形成鲜明对比的



是三个老外，只住一晚，叫了肯德基的外卖全家桶，离开时屋子里到处都是鸡骨头，每个角落都能找到炸鸡腿的渣子，床上、地毯上，甚至连马桶圈上都有。

大饼不是那种只管收钱的撒手型房东，结识不同人的新鲜感令他乐在其中，也看到人间百态。从马德里来的西班牙人完全不拿自己当外人，看到大饼家的游戏机瞬间两眼放光，拉着大饼一起打足球游戏，15分钟一局的游戏，两人坐在地板上玩了两个多小时。他还送给大饼一条巴塞罗那队的钥匙链，那是他最爱的球队。一对做证券的夫妻，五十多岁，特意从深圳来到北京，想跟从美国飞回来的儿子会合，结果天天看不到儿子人影，夫妻俩就一人一台笔记本电脑，在大饼家对着电脑炒了3天股，哪儿也没去。

来聚会的人也不少，8个不同专业方向的医学博士同学聚餐，顺便给大饼的颈椎病来了一次会诊，告诉他这属于血管性颈椎病，要戒烟、多运动。上海华山医院的退休医生还跟他聊起自己经手的最严重的手术——开放性骨折，骨头扎到内脏里如何处理，内脏又该怎么缝。听得大饼不寒而栗。

还有真正的“吃货”。这位房客来自浙江，平常不吭声，但一提到吃就立刻来劲，大饼带着他去峨嵋酒家吃宫保鸡丁，去新疆办事处餐厅喝酸奶。北京街边的羊肉泡馍、烤羊肉串等各色小吃被他吃了个遍。为了表示感谢，他送给大饼自家做的“乌饭”。大饼第一次见到这种食物，据说当地清明时节才有，他们把乌饭叶捣烂，浸入糯米里，

蒸好后拌着红糖吃，祛湿养生。“如果没有网络，你和这些人可能永远都不会有交集。”大饼说。

绝对美好，是不可能的

Lan和Lala是一对年轻情侣，airbnb的存在让他们可以换一个心仪的房子租住，然后将其中的一间挂到airbnb上，与形形色色的陌生人分享自己的生活空间。一切在他们看来顺理成章，就像“如果有辆车，我们也可以去开Uber”。

Lan和Lala租住的房子在北京东直门，交通便利，设施齐全，附近外企很多，许多实习生会来租他们的房子，这部分收入让这对情侣大大减轻了房租方面的负担。他们每月收到的租金足以占到整个房租的一半到2/3。

每次来房客，Lala都会给对方一把钥匙，介绍家中各种设施如何使用。家里有什么用什么，在她看来这“就跟在家里一样”。安全问题也并不用过分担心，因为airbnb对房东和房客都有保险，“你一旦出事，所有的事它负责”。

如何让自己的房子出现在airbnb的首页曾让Lala费了好些心思。根据她的观察，房间是否能上首页，跟好评率、空置率，还有是不是新加入的房子都相关，“总体来说还是让每个人都有公平跟别人交流的机会”。他们同时也把自己的房间信息挂在国内的民宿出租网站上，但在那边的首页几乎看不到自己的房子，无人问津。Lala预约了airbnb免费摄影师拍照，虽然等了将近三个月，但照片最终顺利上传，为她带来更多客人。

但是，Lala和Lan非常不满

airbnb的收款方式。根据他们的说法，无论房客是否来自海外，使用的是PayPal还是支付宝付款，每成功交易一次，房款都要转为美元，房东的收款方式只有国际电汇。除了付给银行大量手续费，加上转外汇本身会折损一部分金额，airbnb还会从房东手里收取3%的房东服务费，整个算下来，Lala当房东后，每次成功的交易都会被收取20%的费用。

除了支付系统不完善，airbnb网站上显示的“房费加服务费”也让很多中国人难以接受。如果服务费特别高，很多人会千方百计找到房东，避开airbnb，只支付房费。虽然对房东来说没有损失，但不通过平台交易，经常被加微信，暴露手机号码，还是比较麻烦。Lan认为，airbnb不如研究一下中国人的付款习惯，改变策略。与airbnb不同，国内的相关网站胜在灵活度高，如果预付押金，也可以直接线下现金交易。

尽管五湖四海的来客令airbnb的房东们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世界之大”，但人与人的交流并不只有美好。在最初做房东的很长一段时间，大饼做梦都会梦到来自房客的差评，他说：“并不是语言上有障碍，是国情文化有冲突，老外有时候不理解你的办事风格。”他曾因一位新加坡人说餐具不够干净，干脆换掉所有杯盘。许多老外要他准备浴巾，但他们用掉和浪费的浴巾“叠成小山”，此后他坚决拒绝外国人这样的要求。和大饼不同，王阿姨则在逐渐降低中国人预订的比例，因为她总是遇到一些“暴发户”到自家四合院里



花钱与受气

●梁实秋

一个人就不应该有钱，有了钱就不应该花；如果你既有钱，又要花，那么你就要受气。这是天演公理，不足为奇。

从前我没出息的时候，喜欢自己上街买东西。这已经很是不知自量了，还要拣门面大一点的店铺去买东西。铺户的门面一大，窗户上的玻璃也大，铺子里面服务的先生们的脾气也跟着就大。我走进这种店铺里面，看什么都是大的，心里便觉战栗，好像自己显得十分渺小了。处在这种环境压迫之下，往往忘了自己是买什么东西来的。后来脸皮居然练厚了一点，到大商店里去，我居然还能站得稳，心有时还不能不跳得急，叫我向柜台里的先生张口买东西，真是诚惶诚恐。第一，我总觉得我要买的东西太少，本想买二两瓜子，时常就临机应变，看看柜台里先生的脸色不对，马上就改作半

斤，紧张的局势赖此可以稍微缓和一点。东西的好坏，是否合意，我从来不挑剔，因为我是来求人赏点东西的，怎敢挑三拣四地招人嫌！假如店里的先生忙，我等一等是不妨事的，今天买不到，明天再来，横竖店铺一时关闭不了。假如为忙着买东西把店伙计累坏了呢？人家也是爹娘养的，怎肯与我干休？所以我到大商店去买东西，因为我措辞失体、礼貌欠周以致商店伙计生点气，那是有的，大的乱子可没有闹过。

后来我的思想成熟了一些，脑筋也聪明了一些，有时候便到小铺子去买东西，然而也不容易。小店铺的伙计是肯谦恭下士的，我们站在他们面前，有时也敢于抬起头来。可是他们喜欢跟你从容论价。“脸皮欠厚”的人时常就在他们的一阵笑声里吓得跑了。我要买一张桌子，并且在说话的声音里表示出诚恳的意思，他说要50块钱。我不敢回半句话，不成，非还价不能走出来。我仗着胆子说给10块，你听吧，他嘴里念念有词，他鼻里哼哼有声，你再瞧他那副尊容，满脸罩着一层黑雾，这全是我那10块钱招出来的。假如我的气血足，一时能抵得住，只消迈出门一步，他便会把你请回去，说：“卖给你喽！”于是乎，你的钱也花了，气也受了，而桌子也买了。

此外如车站、邮局、银行等公众的地方，也正是我们年轻人练习涵养的地方。你看那铁槛里的那一张脸，你要是抱着小孩子，最好离远一些，留神吓坏了孩子。我每次走到铁槛窗口，虽然总是送钱去，总觉得我好像是向他们借债似的。每一次做完交易，铁槛里面的脸是灰的，铁槛外的脸是红的！铁槛外面的唾液往里面溅，铁槛里面的冷气往外面喷！

受气不必花钱，花钱则一定要受气。

（彭根成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雅舍谈艺》一书，王原图）

指手画脚。在她看来，airbnb上的评价体系既是让她努力成为一个好房东的驱动力，也是来客的素质保证。房东们根据自己的需求，各取所需。

房东为什么叫房东？这是王阿姨经常为房客解读的信息：“因为房主住北上房，坐北向

南，在东头这间。所以北上房的东首就叫房东。”

现实中，这些房东早已不住在北上房，但他们会在某个特别的时刻感受到一种airbnb房东的特别存在感——大饼曾经因为客满不得不取消过一个德国房客的订单。房客来自慕尼黑，在取

消的页面上，Airbnb弹出一个网页，上面写道：“她从一万四千公里外的地方飞过来找你，需要坐13小时的飞机，距离她的正式入住时间还有62天。你确定要取消订单吗？”

（暗香摘自《看天下》2015年第20期，刘宏图）



最近跟一个投资考察团去硅谷。

在斯坦福购物中心，我看上了一个bose耳机，犹豫片刻买下了。考察的最后一天下午，组织方体贴地安排我们去旧金山附近的奥特莱斯购物，我在那里看到一家bose店。让我惊诧的是，入口处最显眼的位置就挂着我买的那款耳机，不同的是，红字显示这里正在搞促销，比我的购买价便宜了约一半。

可以想象我当时有多么懊恼。于是我问店员可不可以把我在斯坦福购物中心买的耳机退掉，在这里买。店员很友好，说如果包装齐全是可以的。可是我怎么可能随身带着包装呢？店员又给我另一个建议，即在这里再买个耳机，回到宾馆之后带齐包装，将之

前买的在市内专卖店里退掉，而且还热情地帮我查询市内专卖店的地址和电话。我觉得这个建议不错，就采纳了。

常识总是稀缺的

◎周展宏

其实我已经没有时间退掉在购物中心买的耳机了，潜意识里可能在想即使退不掉，摊薄一下成本也不错。付钱时，我看到耳机的外包装非常简陋，与我在购物中心买的不一样，我又问店员已经问了好几遍的问题：这里买的耳机与我在购物中心买的耳机一模一样吗？店员给了我肯定的答复。

回到车上，一位经验丰富的团友听完我的购物经历后说，奥特莱斯和购物中心的商品经常是不一样的。美国人不可能那么傻：同样的东西，奥特莱斯卖得比购物中心便宜那么多。这是常识，

我新买的奥特莱斯货很可能是工厂翻新品。我拿出新买的耳机一看，包装上果然醒目地标着“Factory Renewed”。

这次购物经历让我反思了很久。我最大的错误就是那位团友说的，“一分钱一分货”是常识，我并没有很好地运用这个常识。其次，我违背的另一个常识是忘了“屁股决定脑袋”——你千万不要问卖货的人货好不好。这个常识放之四海而皆准，就像不要问主承销商他承销的公司值不值得买一样。虽然美国人总体上比较讲诚信，但一旦涉及切身利益，他们其实与世界上最不讲诚信的国家的人也差不多。他们会在没有法律规范的领域，尽可能地为自己谋利。第三，除了向不当的人征求意见之外，整个购物过程中我也缺乏独立判断。美国的法规是非常健全的，商家并不能明目张胆地将翻新机说成是全新机。像我买的这个翻新耳机，除了外包装明显不同外，在包装上还有明显的标识，而且在售货的价签上也用红字明显标注了，而我在整个过程中对这些显著标识视而不见。

在回国的飞机上，我继续阅读两年前就买了的《思考，快与慢》一书。作者是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丹尼尔·卡尼曼，该书文字比较严谨，读进去并不容易。不过，这本书还是值得读的，卡尼曼将人的大脑认识分为两套系统，系统1的运行是无意识且快速的，系统2将注意力转移到需要费脑力的大脑活动上来，例如复杂的运算。系统1是冲动、凭直觉的；



而系统2则具备推理能力，它很谨慎，但对一些人而言，这个系统也是懒惰的。

在上述购物过程中，我的系统2显然是懒惰的，其实常识（一分钱一分货）已经在提醒我了，但我仍然不愿意自己思考，而是直接向不该咨询的人征求意见。当然，我也可以说中国正规商店里卖翻新产品还不多见，我缺乏这方面的常识，不过苹果公司已经开始在中国回收手机然后翻新出售了。但有了这种常识之后，只是帮助我运用系统1做出判断，而没有提高我运用理性进行判断的能力。

卡尼曼的书上有一个题目，我觉得比我的购物判断更难，且录于下：

球拍和球共花费1.1元，球拍比球贵1元。问球多少钱？

在哈佛、MIT、普林斯顿等美国一流大学里，50%学生对此给出了直觉性的错误答案，声誉稍逊的学校80%的学生给出了错误答案。但如果你有验算的习惯，这题就不会做错。

购物出错虽然让人懊恼，却是小事。投资决策如果出错，损失则可能是巨大的。投资决策过程中，我们尤其需要运用常识进行独立判断，不能全凭直觉，而是要理性地思考和计算。心理学家基思·斯坦诺维奇在《理性与反理性思维》一书中告诫，高智商并不能消除成见，我们还需要另一种能力：理性。肤浅的或者懒惰的思考是一种反思缺陷，是理性错误。

上题的答案：0.05元。你答对了吗？

（雪 茹摘自《财经天下》，喻 梁图）

睡袍

◎张晓风

我认识一个杰出的女人，在纽约，她是她那一行里出类拔萃的人物。

有一个夜晚，她的小女儿抱住她说：“妈妈，我最喜欢你穿这件衣服。”

她当时身上穿的是一件简单的睡袍。

当她穿着白色的工作服，她是一个极有效率的科学家；当她穿上晚礼服，她是宴会上



受人尊敬的贵宾。但此刻，她什么也不是，只是一个平凡的女人，安详地穿着一件旧睡袍，把自己圈在落地灯小小的光晕里。不去做智慧的驰骋，不去演讲给谁听，不去听别人演讲，没有头衔，没有掌声，没有崇拜，只把自己裹在柔软

的睡袍里。

可是她的孩子却说：“妈妈，我最喜欢你穿这件衣服。”

因为，只要穿上了这件衣服，她便不会出门了。她们可以共享一个夜晚。

我听了那个故事觉得又辛酸又美丽，每次，晚饭后，我换上那件旧睡袍的时候，总想起那故事，我好像穿上了一袭故事。

不管明天清晨有多远的路要走，不管明天别人尊我们为英雄还是诗人，今夜且让我们夫妻儿女共守一盏灯，做个凡人。

我们疲倦了，我们即将安息。让一家人一起换上睡袍，或看一本书，或读一份报，或摸摸索索地找东西吃，或坐在那里胡乱画一张画，在一个屋顶之下，整个晚上，我感到我们一直在无声地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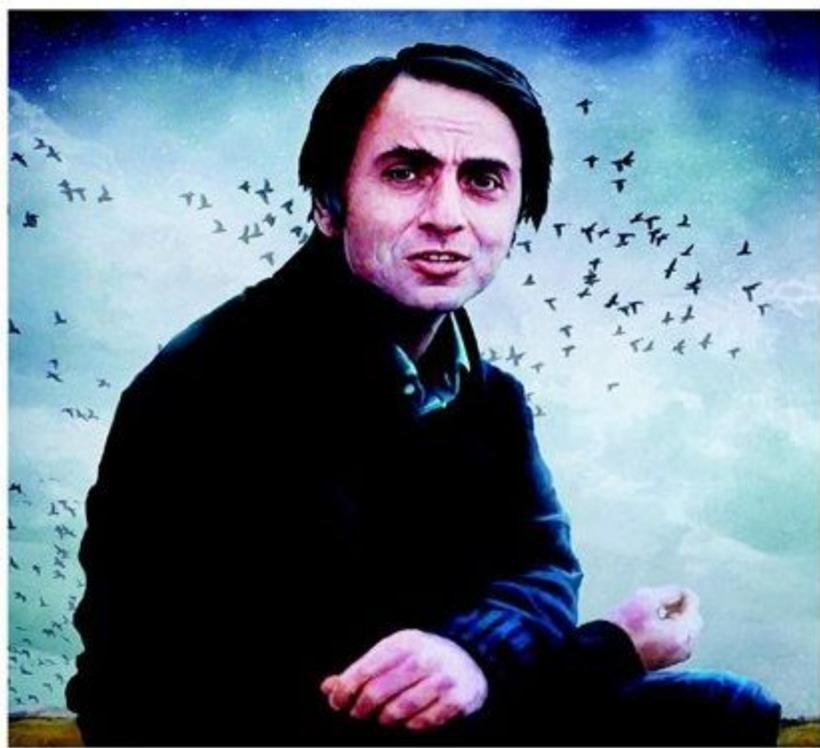
“晚安，晚安。”

或者有一天，当我太疲倦，我需要一次极长极长的安眠。那时，亲爱的，请给我最后一件睡袍，柔软的、敝旧的、直垂到脚踝的，我将恬然睡去，像我们同在一起的那些美好的时光一样。

（徐 珍摘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从你美丽的流域》一书）

这个新世界充满了疯狂的个人主义，利益变得神圣不可侵犯。我们那时太年轻，现在又太年老，就像每一代人都会做的那样——怀旧地回顾我们最好的时光。也许20世纪60年代是一个概念，它有过好时候，徘徊萦绕了很长时间，之后就缓慢地消失。当然，除了它的音乐。绝大多数人的狂野青春已经结束。他们穿上20世纪70年代中期合体的套装去上班，过正常生活，成为父母期待的样子。但是有些人，他们被称为理想主义者，还保持原来的观点。

——英国小说家詹尼·迪斯基



卡尔·萨根

我们都是星尘

●李 姝

“活着是一场奇迹。”当一个小女孩问关于死亡的问题时，她的父亲这样回答道。

这位父亲是卡尔·萨根，曾任美国康奈尔大学行星研究中心主任，被称为“大众天文学家”和“公众科学家”。他还有句名言：“我们都是星尘。”

星尘可不只是一个充满诗意的词语，它们非常微小，半径小于0.1微米。它们如帷幕般隔开我们与星体，吸收着特定波长的辐射，制造着奇妙的景观，是人类通往宇宙起源与演化奥秘真相的一扇门。

最近，天文学家给这扇“门”拍了“写真”，还用上了潮爆全球的3D技术。

据《新科学家》杂志网站7月13日报道，这幅银河系星际尘埃三维图由8亿颗恒星的数据构成，是同类图像中规模最大的一幅，覆盖了3/4的天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它也算得上是银河系的“自拍照”。

这可不是啥镜头都能搞定的，天文学家直接用上了位于夏威夷的全景巡天望远镜和快速反应系统(Pan-STARRS)。被拍摄对象也不需嘟嘴鼓腮仰角45度，而是大大方方正对镜头。放眼望去，浩渺银河中的尘埃，有着彩虹一般的渐变色彩。“外

行”看见这景象觉得美丽非凡，“内行”却深知这美丽大有用处。

通过分析银河系中星际尘埃的分布状况，天文学家能更加准确地拼凑出银河系的结构，了解其旋臂形成的原理。恒星棒是否贯穿了整个星系？银河系圆盘有多厚？也许都能在这张“自拍照”中找到答案。

根据目前的科学理论，发生在130亿年前的大爆炸产生了氢、氦、痕量的锂和铍等轻元素。随后在燃烧的恒星核心上和核心内，又形成了构成我们世界的一些较重的元素。这些元素正是搭上星际尘埃的“顺风车”，才最终来到地球这颗蔚蓝色的小小星球。

所以，天文学家还指望通过这张三维“自拍照”了解恒星的诞生情况。

“星星出生”的过程简直“萌翻了”。恒星周围形成的气泡会向太空“吹出”粒子风，将附近的气体和尘埃“挤入”一个空心球中，并在外壳形成更致密的材料，一颗新的恒星由此诞生。此次的星尘图像“清楚地揭示了围绕在猎户座A和猎户座B周围的气泡形状”。负责绘制工作的哈佛大学研究人员格雷戈里·格林激动地举例道。

既然星际尘埃这么有用，远观当然不能满足科学家们内心饱胀的渴望。他们甚至很早就开始了“狩猎”计划，意图捕捉星尘。

因为星际尘埃在恒星核心形成并被抛入太空后，依然携带着“星生儿”的出生信息，特定元素的同位素比例会有些许不同。天文学家们便认为，去太空“抓”一些真正的星际尘埃很有必要。

十多年前，美国宇航局派出“星尘号”探测器，它的任务是在探测怀尔德2号彗星的途中顺便捕捉来自彗发的尘埃，以及星际尘埃的微粒。2014年8月，科学家们在《科学》杂志上发表对这些星际尘埃的研究成果。通过这些“原始无偏见”的样品，人们可以了解我们的太阳系同银河系中其他恒星系统是否有元素差异以及相差多少。

“让我们吃惊的是，每一颗微粒彼此之间都极为不同。”研究者之一韦斯特法尔说。这些微粒实在是太珍贵了，天文学家们不敢贸然行动。为了追溯这些“天外来客”的来源，韦斯特法尔团队正在人造的尘埃颗粒上熟悉同位素分析技术的操作。“我们必须非常小心。”他说，“我们在仿制品上练习，练习，再练习！”

婚前账户须管好

◎吴淡如

很晚了，接到朋友小周的电话。他说，有个“法律”问题想问我。

我说：“虽然我是学法律的，但我很久不碰法律问题了，要不要我帮你介绍个律师朋友？”

他苦笑着说：“没那么严重，你就当成感情问题来听听，好不好？”

原来是和分手女友间的金钱纠纷。

“我自认为有情有义，她不应该这么对我！”

就算分手了，他还常用自己的人脉帮前女友的忙，无酬。

他说：“本来我们是以结婚为目的交往的，因为我家里有负债问题，所以当时投资买股票时，我用了她的名字开户。”

他自己只保留了存折和印章，股票一直都是他在操作。

有好一阵子，股市行情不好，他没有留心，股市回温之后，他上网查看账户，天啊，里面的股票被卖光了，存折里也没钱了。

他气急败坏地找

前女友理论。

前女友支支吾吾地说：“对不起，我欠了些卡债，只好拿这钱还。”

总共是100万元新台币，对于30岁的小周来说不是小数目。

他还发现，女友很早就挂失了在他手上的印章和存折，显然这是有预谋的。

“太居心叵测了！”他又打了几通电话去交涉并录音，怕自己没有证据。

他警告前女友，如果她不还钱，他会告她的。

不久，前女友的爸爸，也就是他以前的准岳父——本来看他很顺眼的准岳父，一脸凶相地来找他协商。前女友的爸爸说：“这样吧，我帮女儿还50万，此事了结如何？”

两人谈得很不愉快，过去的

准岳父还猛地拍桌子说：“难道我女儿跟你在一起几年，不值50万元吗？你也真不是人！”

小周当然觉得委屈。明明是前女友偷用了他的钱，怎么搞得自己像是劫财劫色的……我听了，只好安慰他，如果能够拿回一半的钱，已经很不错了，若要付诸诉讼，由于钱都是在前女友名下，能拿回的恐怕不多，还有昂贵的诉讼费用等问题。

相爱时，钱似乎不重要；分手时，还在纠缠的都是因为账目不清。

感情里，有时看似有法律问题，但其实还是感情问题。无论如何，通过法律解决无益。

就算是以结婚为目的，自己还是要理财能力，而钱也要明明白白地放在自己可管理的账户里，除非你真的不在意人财两空。

（余娟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王青图）



我们是谁？来自何处，又将去往何方？也许绚烂的星尘3D图和“星尘号”带回的珍宝并不能回答这些永恒的问题，但是它们引导人类在探索之路上迈出了一步又一步。

多年前的某一天，卡尔·萨根向年幼的女儿解释关于死亡的问题。“这一刻，你活着。这是一件了不

起的事。”他说，“你生活在这个星球上，呼吸着空气，喝着水，享受着最近的那颗恒星的温暖。你的DNA世代相传——回溯到更久远的时空，从宇宙的尺度来说，你身体里的每一个细胞、组成这些细胞的所有元素，都诞生于一颗恒星的熔炉中。”

（王世全摘自《中国青年报》2015年7月22日）



敢于直面现实的人， 才会收获更有意义的人生

看看世界上最幸福的人，或者看看社区里最幸福的人，我们来做一个研究，结果往往会发现，最成功的人不一定是最幸福的人。

小时候，大人告诉我们，如果想要幸福的话，就要挣很多钱、要出名。有的人真的做到了，他很成功，很有钱，要什么都有。但是你会发现一些奇怪的事情：他刚开始非常开心，然后快乐曲线开始下滑，又回到原来的水平线。所以，当一个人什么都有的时候，却可能发现自己还是不幸福，也不快乐。

那么，什么样的人才幸福？我们要去研究那些最幸福的人以寻求答案。我们可以从全世界的国家幸福度排行榜去研究，幸福度最高的国家有：丹麦、澳大利亚、以色列、哥伦比亚、荷兰，等等。

当你研究完所有的幸福国家，你会发现一个共同点：关系！

为什么以色列人会很幸福？那里有战争，经济环境也不尽如

足够好的生活

● [美] 泰勒·本-沙哈尔

人意。但以色列人愿意建立人与人之间的良好关系，他们投资友谊，投资真正的幸福关系。网络朋友圈有一千个好友，也未必能提升你的幸福感，但是有一个真正的好友，你们可以一起抱怨、吐槽，这些才是真正幸福的基础。没有一个家庭是完美的，而当你多花点时间和家人在一起的

时候，就会找到幸福感。

我们夫妇都在哈佛大学当教授，很多人说我们的孩子将来应该也会在哈佛大学读书，但是我对这些并不在乎。我希望我的孩子有成就感，完成自己的梦想就可以了。现在我的女儿说她想做小学一年级的老师，只要她对此充满热忱，有什么不可以呢？你要支持你的孩子找到自己的热忱所在，这才是养育孩子的关键。

大部分人对失败心怀恐惧。如果我们研究世界上最成功的人，我们会看到什么呢？是一次又一次的失败，然后成功，然后又失败。我是这样定义“勇气”的：“不是没有恐惧、免受恐惧，而是即使恐惧也仍然继续前行。”你看中国最成功的企业家，他们没有担忧吗？他们没有恐惧吗？他们很强大，也很自信，但是他们也会体验到恐惧和不安全感，与很多人不同的是他们拥有足够的勇气。敢于直面现实的人，才会收获更有意义的人生。

这样的生活也许并不完美， 但对我来说已经足够好了

在结婚之前，虽然有女朋友，但我可以一天工作14个小时，也不影响我正常的生活。结婚后，我长时间工作也没什么问题。直到我们的第一个孩子出生，问题就来了。第二个孩子出生之后，情况就变得更复杂。当我上班的时候，会有一个声音一直在告诉我：“该回家了，该去陪孩子了。”当我陪家人的时候，另外一个声音出现了：“你要去工作，你还不够努力。”

于是我开始用提问的方式来



思考，我问自己：“生活中，什么对我是非常重要的？”第一，孩子；第二，妻子；第三，职业发展；第四，自我关爱（做运动、冥想、饮食、睡眠等）；第五，父母朋友。

我开始划分时间：我每天需要5个小时和孩子以及妻子在一起，工作也非常重要，每天还要有2个小时自我关爱以及跟朋友在一起。我发现24小时是不够的，于是我去向我所敬佩的人学习。

我研究的第一个人是我的前老板，直到现在我都依然很敬佩他。职业上他发展得很棒，雄心勃勃，他每天早上有私人教练指导运动，体形完美，但他和伴侣的关系不是特别好，很少有时间和孩子在一起。因此，他不是我的榜样。

我又找了另一个目标：我的同事。他是一位非常棒的教授，同时也是一位非常出色的父亲，但是有别的问题存在，他不是很关心自己，很少运动，吃很多垃圾食品，夫妻之间也常互相抱怨。因此，他也不是我的榜样。

研究来研究去，我发现他们在某些方面成功，在某些方面不成功。但我想要平衡，于是答案出来了，什么才是我认为的足够好的生活呢？我认为一天工作8小时是足够好的；和孩子一周在一起4~5天，每天3~4个小时是足够好的；有一天能单独和妻子在一起是足够好的；每周运动4次，每次45分钟是足够好的。这样的生活也许并不完美，但对我来说已经足够好了。这样之后，我对所拥有的一切有了感恩之心，对生活的满意度也就大大提高。当你知道什么是足够好

的时候，你才可以拥有足够好的生活。

如何应对压力？ 请给自己足够的恢复时间

压力就像瘟疫一样，它是一个全球性的疾病。如何应对压力呢？

压力本身并不是问题。举重的时候，其实就是对肌肉施压，但这是一件坏事吗？实际上是一件好事。当你不断举重，日复一日，你就会变得更加强壮和健康。但是如果不停地举重，没有恢复的时间，我们就会失去活力。缺乏恢复能力，这才是问题。

其实，压力一直都有。远古的时候，压力可能来自猛兽的追逐，而今天我们的压力，也许来自写一个财务报表。过去，人们有更多恢复的时间，但是今天，我们的发条一直是上着的，神经一直是紧绷着的，我们没有足够的恢复时间。

健康幸福的人，他们和我们一样有压力，只是他们善于应对压力，他们会让生活中不断有恢复的时间。每一两个小时，他们会抽出时间恢复一下，坐下来冥想，或者出去走走，或者去健身房，或者去吃东西，而不是一边发邮件一边吃饭。或者，一周当中抽一两天休息，工作效率会比一直工作的效率更高。

重新给“压力”下定义吧。其实压力会让你更深层次地参与生活，让工作更专注，让你具备更多内在力量。但我们不是机器，即使是赛车，也需要停下来休息，需要恢复。所以，如何应对压力？请给自己足够的恢复时间。

以下是那些拥有成功、健康、快乐的人生赢家的做法，可以供大家参考。

1. 简化生活，做减法，而不是做加法。

很多人跑过来和我说：“你是幸福学教授，我有那么多兴趣爱好，但是我为什么不高兴呢？”我说：“你不开心的原因，有时候是把太多爱好混在一块，数量会影响质量，过犹不及。”

2. 不要一心多用。

远离网络，每次只做一件事情，你的幸福体验会极大提升。

3. 拥有充裕的时间。

时间的充裕比物质富裕对人类的幸福更有帮助。

4. 有时间进行反思。

时间越来越少，而你需要更多的自由时间，反思对任何人都非常重要。

5. 有时间玩。

要有高质量的时间去充分地玩，让工作也有更多玩的成分，把游戏带到我们的生活、工作中。

6. 有时间陪家人和朋友。

回家后，最好关掉电话，千万不要只顾低头玩手机。

（苏童摘自《解放日报》2015年7月31日，勾犇图）

你觉得相貌美丑无所谓，是因为你已经有了一张好看的脸；你觉得有没有钱无所谓，是因为你家庭富裕；你觉得胖瘦无所谓，是因为你身材很好；你觉得排名在年级倒数无所谓，是因为你学习不差。人不就是这样吗？你所不在乎的，其实都是你已经拥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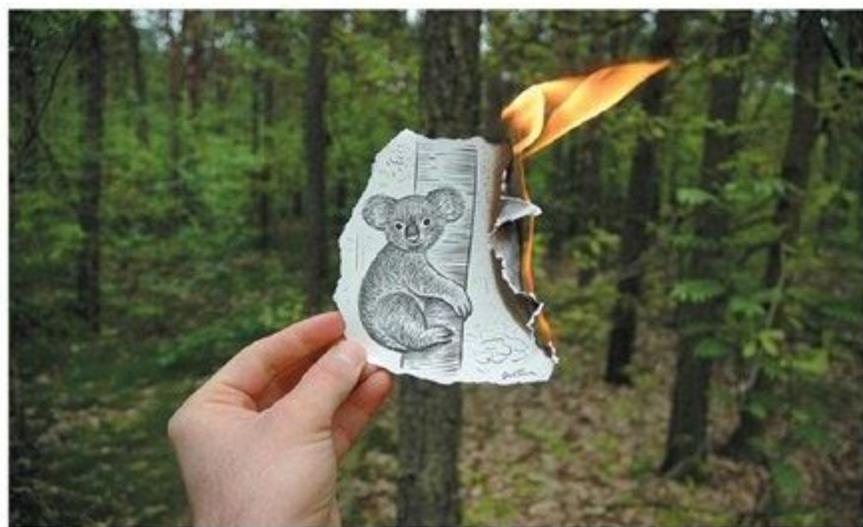
——幾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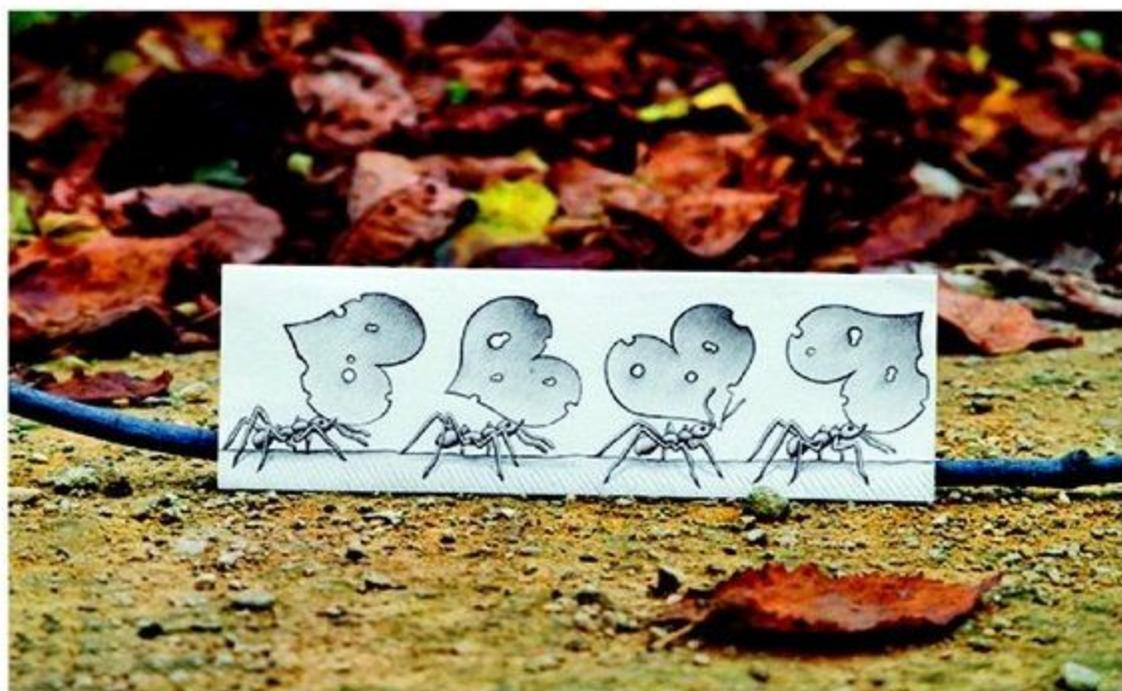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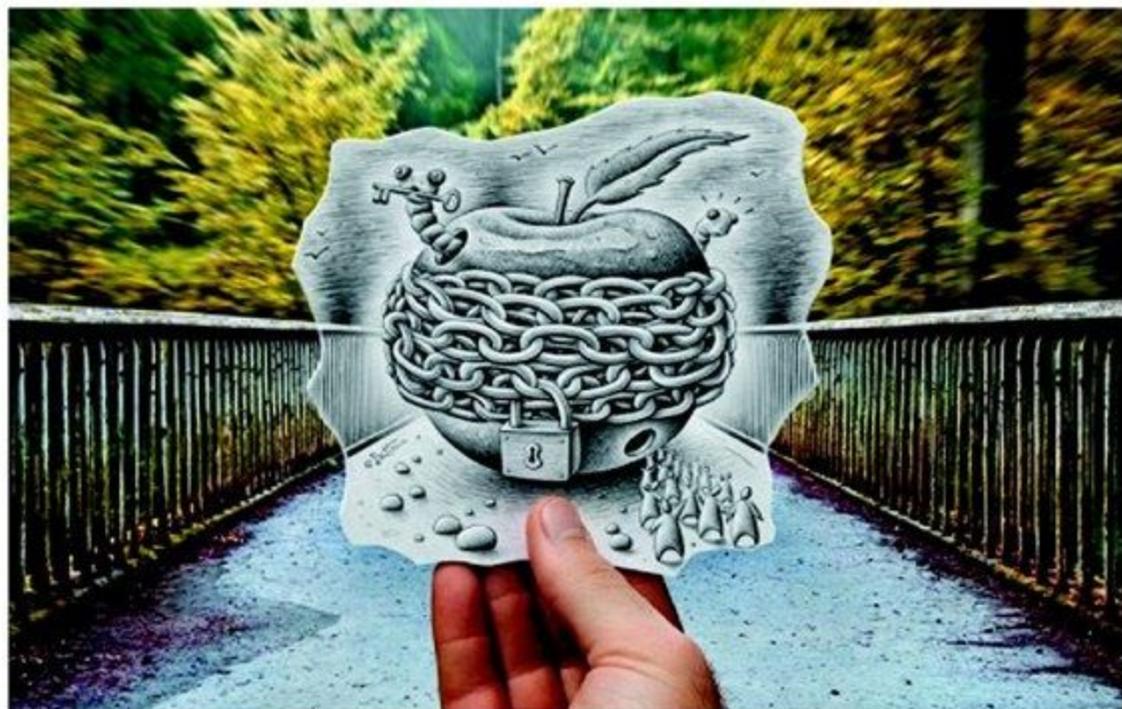


铅笔 VS 相机 ● [比利时] 本·海涅

比利时插画师本·海涅曾说过：“作为艺术家，我希望人们能够从他们日常生活的烦恼中脱离出来。很多年前，我写诗。今天，我试着为所有的影像赋予诗意和哲学意义。每幅图片都应该在讲一个故事，唤起情感，像一首诗，像一段旋律。”

本·海涅的“铅笔 VS 相机”系列作品，把异想天开的黑白铅笔画嵌入现实中的彩色图景。在他的摄影作品中加入手撕过的插画纸张，让整个画面看起来妙趣横生。







我爱你，我的疯老婆

◎Mark Lukach ◎斯 眉译

妻子成了精神病人

第一次看到妻子在乔治敦大学校园漫步时，我像个小丑似的大喊：“美丽公主！”

她叫朱莉娅，是意大利人，光彩照人，我自觉高攀不上，但我无所畏惧，几乎对她一见钟情。我马上学了些意大利语来取悦她，不到一个月我们就成了情侣。

毕业两年后我们结婚了，那时我俩都只有24岁。

朱莉娅有具体的生活计划：在时尚公司当市场主管，35岁前要有3个孩子。我的志向比较含糊：我想在旧金山海洋海滩冲

浪，快快乐乐地教高中历史，担任橄榄球和游泳教练。虽然志趣不同，我们的婚姻生活却非常融洽。

到旧金山一年后，朱莉娅成为一家大公司的营销主管。然而，美好的故事到此结束。

入职仅几周，朱莉娅便患上了严重的焦虑症。她原本就容易神经紧张，凡事要求尽善尽美。她会花一整天时间来构思一封电子邮件，把文本转发给我校正，即使这样，她还是不肯把邮件发出去，会一再修改。她变得极度害怕让别人失望，我尝试安慰她：“我敢保证你的工作做得非常出色，你一向很棒。”

可情况越来越糟，吃饭时她盯着饭菜愣神，夜里瞪着天花板发呆。她吃不下、睡不着。我尽可能晚睡，试着安抚她，但到了午夜难免打瞌睡。这让我十分内疚。我知道当我熟睡时，我亲爱的妻子被可怕的想法纠缠着无法入眠，痛苦地祈盼天明。

无奈之下，我陪她去看了医生，接着是精神科专家，后者给她开了抗抑郁的药物和安眠药。

当时，我们两个都天真地认为是反应过度了，心想情况根本就没那么糟。

朱莉娅不想吃药，打算自己调整心态，她给公司打电话请了病假。一天早上，待我去上班后，朱莉娅醒来后在屋里发呆，然后一口气吃光了全部的药。接着，她给远在意大利的妈妈打电话。岳母知道她吃了药后，忙用电话拖住她，然后让岳父打电话告知我情况，让我赶紧回家。

回到家，我发现朱莉娅坐在床上，平静又语无伦次地谈论着昨夜与上帝的交谈。我内心一阵惶恐。岳母打来电话，说她已登上飞往旧金山的国际航班。这时朱莉娅站了起来，在卧室里来回踱步。我不能任由情况继续了，便连哄带骗将朱莉娅弄上车，送她到市中心的圣弗朗西斯纪念医院。

我充满信心，心想只要她在医院小住几天，吃点药，她的脑子就会清醒。她会重新走上正轨，努力成为营销主管，在35岁前生3个孩子。然而，美好的梦想破灭了。

我变成了控制狂

朱莉娅暂时不能回家了。医生诊断后，告诉我朱莉娅患上了

急性精神病。

透过玻璃窗看着朱莉娅令人恐惧的“新家”，我问自己到底做了什么。这个地方到处暗藏危机，我美丽的妻子随时可能被毁掉。此外，我认为她不是真的疯了，只是没睡好。她有压力，可能对工作太过担心，或者准备当妈妈让她紧张，她的精神根本没毛病。

可现实是，她几乎生活在幻觉之中，心里一直疑神疑鬼，嘴里含糊不清地说着天堂、地狱、天使和魔鬼等词语。她瘫倒在床上，高呼：“我想死，我想死，我想死！”起初，她从牙缝中挤着说话，接着开始凶巴巴地吼叫：“我想死！”听着妻子的尖叫或呢喃，我不知道哪一种声音更令人害怕。

我讨厌医院，因为它耗尽了我的全部精力和乐观情绪。我无法想象它对于朱莉娅的意义。尽管医院在帮助和照顾朱莉娅，但医院也是所监狱，将朱莉娅困于其中。

“马克，我认为情况糟糕透了，就算朱莉娅离世也不会这样。”岳母赶来后，有点难以接受现在的情形，“我们探视的人不是我女儿，不知道她还能不能回来。”

我无言以对，我爱的那个人已不在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神经兮兮、性情古怪的陌生人。每天晚上我都在撕开伤口，并花费整整一天尝试将它缝合，这种感觉令人作呕。

在长达8个月的时间里，朱莉娅经受着抑郁、自杀、嗜睡及

失控的折磨。她没办法听从医嘱，所以只能由我来全力配合医生。

为了让妻子冷静下来，我迫使自己成为精神病患者的杰出老公。什么对朱莉娅的病情有利、什么不利，我都一一记录，让朱莉娅遵守。吃药时，我要看着朱莉娅将药片吞下去，然后检查她的口腔，以确定她未将药片藏在舌头下面；护士打针时，我不得不把她压在床上，让护士在她的臀部注射。

这种做法使我们之间变得不平等，令人不安。如同在学校中对待学生一样，我对朱莉娅行使着权威。我安慰自己说，我来做这些事会比朱莉娅做得更好，我认为她应该服从我的控制，做个乖孩子。但事与愿违，精神病患者很少对别人言听计从。所以当我说“把药吃了”或“去睡觉”

时，她的反应很糟糕，常常大吼“闭嘴”或“滚蛋”。

我本来应该向着朱莉娅，但通常我与医生站在同一战线。

再次失去妻子

经过近一年的治疗，朱莉娅的情况稳定下来。医生批准她出院，但叮嘱她必须继续吃药。我感觉噩梦已经结束，虽然仍需要小心翼翼，我却迫不及待地带着朱莉娅回归正常生活。

我们去海滩上迎风漫步、卿卿我我，甚至恣意打闹。朱莉娅急不可待地参加各种工作的面试，最终得到一个比住院前更好的职位。

奇怪的是，尽管我们试着回归危机前的生活，却发现彼此的关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精神疾病的发作是短暂的，但它严重影响了我们的关系，它所带来的伤害要花几年时间来修复。我越来越吹毛求疵，因为我需要确保她维持平衡稳定的生活习惯。

在朱莉娅精神恢复两年多后，我们的孩子乔纳斯出生了。这个消息给我们两人同时带来喜悦，特别是对朱莉娅，她沉醉于乔纳斯身上所有令人引以为豪的

东西——他的气味、大眼睛、睡着时噘起的嘴唇。我订购了尿布，制订了时间表。我同意让朱莉娅重返工作，而我则成为全职爸爸，在乔纳斯小睡时写作。

一切都太棒了——虽然只有10天。刚生完孩子的第一周，朱莉娅还在跟我聊孩子的奶水，可下一周，她就聊起了



宇宙的诞生。我装好奶瓶和尿布，把乔纳斯放进车座扣好，把朱莉娅哄出门，驱车前往急诊室。

一到那儿，我试图说服值班的精神科医生，说我可以处理。我知道如何在家照顾我妻子，之前做过这些，我们所需要的是跟从前一样的药物，朱莉娅服用后的效果很好。医生不同意，她送我们来到山景城的埃尔卡米诺医院。在那里，医生指导朱莉娅最后一次给乔纳斯喂奶——喂奶必须在服药之前，以避免母乳受到药物影响。

乔纳斯吃完奶后，朱莉娅胡扯说天堂是怎样一个地方，上帝如何给每个人都制订了一个神圣计划。然后医生从朱莉娅那里带走乔纳斯，把孩子交给我，将我妻子带走了。

又一次，我失去了她。

不应剥夺精神病患者的尊严

为了配合妻子的治疗，我再次成为医生的“帮凶”，严厉控制着朱莉娅的行为。这时，朋友送了我一本书，并告诉我：“你不该以爱之名变成一个控制狂，朱莉娅虽然是精神病人，但也有尊严。”

这本由 R. D. 兰恩写的精神病学专著让我第一次认识了反精神病学。从兰恩的观点来看，对精神疾病的诠释是一种贬低，甚至有失人道，是由所谓正常人实施的一种权利剥夺行为。精神病患者的怪异行为可能只是他们在用不太被大众接受的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想法和情感。

书中有句话让我尤为痛心：“在我所见过的精神病患者中，没有一个人说自己曾被爱过。”

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对朱莉娅的行为控制是多么残忍。我爱朱莉娅，将她视为生命核心，在大约一年的时间里，我将她的康复置于首位。我没有因控制朱莉娅而感到羞耻，相反，我为自己协助她与病魔作战的努力而感到骄傲。

然而，兰恩戳穿了我所珍视的这种自以为是的概念：我是个好丈夫。我从未怀疑过自己的正确性。不过从一开始我就选择协助医生，强迫朱莉娅做违背意愿的事情，使她失去了尊严。

内疚之下，我咨询了精神病研究机构。对方告诉我，精神病患者并非绝对需要药物。如果一个人身体正常，清醒时能够认识自己的问题，那么就可以为自己做出规划。

某种程度上，我得承认兰恩是对的：不应该剥夺精神病患者的尊严。我决定不再呵斥朱莉娅吃药，强迫她做她不愿做的事。在和医生协商后，我尝试在和朱莉娅的讨论中建立规划：什么情况下朱莉娅该服用药物，该服用多少。我采取了一条强硬措施：如果彻夜未眠，应服用最大剂量。

朱莉娅想尽可能晚服药，并且希望一开始少用药。我们激烈争论，最终坐在一起达成了妥协。这只是一场小小的胜利，但在正确的方向上迈出了真实的一步，而这样的尝试在之前是很少见的。

我们仍有一大堆事要决定，大多相当复杂。朱莉娅仍想在35岁前要3个孩子，我的关注点则在于避免让她再次陷入精神病。

但我相信，当我们一起坐下

来讨论药物用量、怀孕时间表、在怀孕期间服用药物的风险时，我们实质上是在说“我爱你”。如果我说“我想你太急了”，暗藏的意思其实是“我要你健康和满足，并且我想与你共度一生。我了解你我之间的分歧，这样我们才能在一起”。

朱莉娅会说“给我一些空间”，而她心里想的是“我珍惜你为我做的一切，我支持你做的每一件事，让我们把它们做好”。

我们现在不顾一切地相爱，要战胜精神疾病。回首往昔，那些被危机改变了的日子，使我们的婚姻经受了重大的考验。虽然从朱莉娅患病到现在已经过去了3年，但尝试共同规划人生的信念令人愉快踏实。

为了让朱莉娅微笑，我仍然愿意最大限度地尽我所能。

（自 远摘自《家人》2015年第8期，李晓林图）

女人的可爱在于她比较纯真，可恨之处在于她因为纯真而变得情绪化。男人的成长过程，是不断失去纯真的过程，而女人因为对很多事情都是比较直觉式的，所以可以保持纯真，因此让人感觉她比较善良、比较正直。纯真让女人显得可爱，也让她的人生因此比较正面。可是一些女人可恨的地方，在于她把她的纯真、她的直觉，变成一种白痴，她变得越来越情绪化、歇斯底里、胡闹、不讲理，也不长进。所以一个真正好的女人，是既拥有这个性别所特有的直觉与纯真，同时又能够学习到一种反思型的思想。

——陈文茜



不知疲倦者

◎〔爱尔兰〕叶芝◎颜爽译

人类的一个大麻烦，在于我们无法拥有说一不二的情感。敌人身上总有点让我们喜欢的地方，我们的爱人则总会有让我们讨厌之处。正是这种纠结不清的情感催我们变老，让我们皱起眉头，把眼睛周围的纹路日益加深。要是我们能够像仙人一样全心全意地爱或者恨，我们也许就能像他们那样长生不老了。不过，在这一天到来之前，他们永不衰竭的快乐和悲哀在很大程度上正是他们的魅力所在，他们的爱从来不知疲倦，星辰的轮回也绝不能让他们放慢舞步。

这个观点是多尼戈尔的农夫在弯腰挥铲时，或者夜间满身疲惫地坐在炉边时经常谈起的，他们围绕着火炉讲故事，把它一代代传了下来。他们的一个故事是这样的：两个仙人——一个模样像个年轻男人，另一个像个年轻女人——一起来到一个农夫家，花了整个晚上打扫壁炉，收拾得一尘不染。第二天晚上，他们又来了，趁农夫不在家的时候，把楼上所有家具统统搬进一个房间，沿墙摆整齐，弄得体体面

面。忙完这个，他们便跳起舞来。他们跳个不停，日子一天天过去，可是他们的脚还是不知疲倦。同时，那位农夫可不敢住在家里。3个月后，他忍无可忍，便走上前去，告诉他们神父要来了。仙人一听说这个，赶忙溜回他们自己的国度。

不过，像这样永不知疲倦的不仅仅是仙人，那些被仙人施法的男男女女，也许是因为他们拥有上帝赋予的精气神的缘故，有时会得到比仙人更加充沛的生命力和感情。仙人都是永恒的美之玫瑰不幸而快乐的花瓣，他们被足以撼醒星辰的狂风吹得四下飞散了。当人类被带进他们的幽冥王国，他们会怀着一丝悲伤承认人类的特权，把最美好的东西提供给人。很久以前，就有过一个这样的人。她出生于爱尔兰南部一个村子。一天，她在摇篮里睡觉，母亲坐在旁边哄她，突然一个仙女走进屋子，宣布这个孩子被选为幽冥王国王子的新娘。不过，王子的妻子不能在王子初尝爱情时就老朽死去，所以将被赐予仙人的长命。做母

亲的得把一根烧红的柴从火里取出，埋到花园里，只要这柴火还没烧完，她的孩子便不会死去。母亲照着吩咐，埋下柴火。日后，孩子长大，出落成一个小美人，王子在一天夜里前来拜访，将她娶为新娘。700年以后，王子死了，又一个王子取代了他的统治地位，也把这个美丽的农家女娶为妻子；又700年后，这个王子也死了，另一个王子取代了他，也成了这女孩的丈夫……如是往复，最后她一共有了7个丈夫。一天，这个教区的神父把她叫来，斥责她，说她有过7个丈夫和如此长的生命，简直是整个地区的耻辱。她回答说，她很抱歉，但错不在她。她给神父讲了柴火的故事，神父径直走到园中挖来挖去，终于把这根柴火挖出来。人们把柴火烧掉，她就死了，像一个基督徒一样得到安葬，皆大欢喜。像这样的人还有一个名叫克露斯-拿-贝蛾的，她走遍全世界，想找到一个足够深的湖，好把长命的自己给淹死。这番寻找把她弄得疲惫不堪，她从山顶跳到湖边，从湖边跳到山顶，最后她终于在斯莱戈的乌山之巅找到了小伊尔湖，实现了愿望。

那两个仙人尽可以没完没了地舞下去，那个柴火姑娘和克露斯-拿-贝蛾也尽可以在安宁中长眠，他们已经品尝过无拘无束的恨和毫不含糊的爱，永不厌烦地宣称着“是”和“不”，从来不曾把双足羁绊在“可能”和“也许”的遗憾之网中。惊天撼地的狂风刮过，将他们裹挟而去了。

（莫难摘自新星出版社《凯尔特的薄暮》一书，刘宏图）



最佳忠告

◎ [美] 劳伦·格尔曼 ◎ 孙开元 译

美国《读者文摘》杂志曾发起过一次问卷调查，问题是：“你一生中获得的最佳忠告是什么？”结果，收到了众多回复，下面是其中若干人士对这一问题的回答，他们当中有畅销书作家、著名企业家、教育工作者和医生，等等，希望你也能从中获得一些人生启迪。

发愁是愚蠢的

我们全家人离开原来的居住国后，住在维也纳的一所难民营里，每天面对的都是不安和恐慌。一天，爸爸宣布我们要去维也纳一家剧院欣赏歌剧。我觉得这话很荒唐，我们没钱、没身份、没家。我说：“不知道我们这一去，回来时难民营还有没有我们住的位置？”爸爸说：“人生

短暂，我们坐在这里发愁是愚蠢的。”多年后的今天，我体会到爸爸说的完全正确。

——娜塔丽·科根，美国 Happier 应用公司 CEO

不争为上

“我们在与别人争论时，很多时候不是为理而争，只是任性而为。”这是我岳母说过的一句话。从此以后，每当要与别人起争执时，我总会想起岳母的这句话，争执往往就此放下。

——鲍尔·斯泰格尔，美国《华尔街日报》编辑

倾听

在我很小的时候，父母就给我上了人生最重要的一堂课：倾听别人的意见，然后再做决定。

你倾听的时候，就是在学习。你如同水中的海绵一样吸取别人的智慧，当你不再只想让他人对你俯首帖耳，而是能够倾听别人的意见时，你的生活会好很多。

——史蒂文·斯皮尔伯格，电影导演和制片人

事情的重要性如何

一次，我采访了一位名叫特雷莎·德特纳的女士，她拥有一家建筑公司，家里有6个孩子，包括一对双胞胎。她告诉我，她从来不对自己说“我没时间”，而是说“这件事不是最重要的”。如果让我给孩子班里的每一位同学做一件手工礼物，我会说“我没时间”，可是如果我能从中挣到10万块钱，我可能马上会答应下来。所以说，人生中的取舍，很多时候是要看事情在你心目中的重要性，而不是时间问题。

——劳拉·万德坎姆，《168小时》一书作者

打破砂锅问到底

20世纪70年代末，我的导师、凤凰城高等法院法官桑德拉·康奈尔告诉我：“多问问题，要有‘打破砂锅问到底’的精神。”我听从了她的忠告。现在，我在和阿尔茨海默症这个病魔做斗争的时候，我仍然遵循着她给我的这个忠告，这让我拥有了对于一名阿尔茨海默患者来说不可思议的记忆力。

——格里格·布里安，记者、《痴呆症患者的内心世界》一书作者

真正的专家

几年前，我在著名演讲家奈都·昆宾所做的一次演讲中听到他



儿子念小学二年级时，一日放学回家吃点心，我跟他闲聊，问他学校当天有没有特别的事情发生，他闲闲地说：“没什么，只是汤姆的眼珠子掉了出来，我们替他拾回去，他在饮水机洗了洗，放回去了，但没消毒，我担心会有细菌。”

我不太相信自己的耳朵，又不想显得大惊小怪，问：“是不是妈妈听错了？你是说汤姆的眼球吗？”

“是，他的眼球不知为什么老是掉下来，可能需要换一颗大一点的。”儿子就像在说汤姆的校服衬衣需要换大一点般轻松平常。

我细问汤姆的眼球掉下来的原因，儿子理所当然地说：“他的左眼失去了眼球，医生替他放了一个假的进去，看起来跟真的没分别。但没实际用途，他的左眼仍是看不到东西。”

同学们对于汤姆瞎了一只眼睛的事实很容易接受，不会歧视或取笑他，跟他相处与其他同学无异。汤姆的眼球随时会掉下来，大家也不会把他看成怪物，就只管替他拾回眼球，像拾回一个乒乓球，没有惊恐尖叫，不当作一回事。

儿子的另一个小学同学约翰

说了这样一句话：“如果站在你面前的是一位真正的专家，那么他说的每一句话你都能听懂。如果你听不懂他说的话，他就不是真正的专家。”我们理解不了某个被称之为专家的人说的话时，经常会怪自己没水平。现在我改变了看法，如果一位“专家”的话让我一头雾水，我干脆不听。

——朱莉·摩根斯坦，职业顾问

汤姆的眼珠会掉下来

●查小欣

过生日，在他家大厦的花园开生日派对，我陪儿子前往。一班同学都到了，唯独不见约翰，我又借此机会教导儿子守时的重要性，作为主人也迟到，太不礼貌，令客人感觉不被尊重，儿子却解释：“约翰向来比较慢，我们一班同学都理解，所以不会介意。”



看到约翰拖着妈妈的手，一脸真挚笑容地迎面走过来，我感到十分惭愧，想马上收回刚才的评语，原来约翰是唐氏综合征患者。同学们并没有认为他迟钝、智商低，只是“比较慢”，不觉得他异于常人。约翰跟同学们相

处融洽，大家没有特别迁就他、呵护他，他玩游戏输了同样要受罚。

我在旁边看着，很赞赏学校实行人性化的融合教育，在每班录取两三名智商有问题或身体残障的同学，贯彻“一视同仁、伤健一家”的精神，小朋友自幼从现实生活中学到“人人平等”的观念。学校和家长无须特别严训孩子不要歧视残障人士。有时在街上会听到大人阻止子女用好奇的目光看失明、四肢不全、兔唇、唐氏综合征人士，又或当众跟子女说：“你不应这样盯着人家，他会很尴尬，他已经很不幸了，我们应同情他，帮助他。”家长以为这就叫家教，其实是好心做坏事，这是在往伤口上撒盐，要教就应早在家里教了。

春风化雨，学校不单教学问，也教普世价值、正确观念，用的不仅是书本和考试，还要在日常生活中潜移默化，把这些概念融入孩子的血液中。

（黎明摘自《南都周刊》2015年第9期）

不要妄加猜测

我是在克什米尔长大的。一天，爷爷带着我们几个孩子去他的苹果园。爷爷从树上摘下了一个被鸟儿啄过的苹果，他用小刀削下没被鸟儿啄过的那一半苹果给了我们。我问爷爷：“爷爷怎么不给我们好苹果？”我当时想，爷爷真小气，把“好苹果”拿出去卖钱，却舍不得给他的孙

子们吃。爷爷摸着我的头，慈爱地说：“鸟儿只吃甜苹果，所以我把最甜的苹果给了你们。”我从这件事中得到了一个教训：不要妄加猜测，而要请教，并且将其视为自己生活和事业上的座右铭。

——库尔希德·古鲁，纽约罗斯维尔癌症研究院医师

（潘光贤摘自《羊城晚报》2015年7月30日，小黑孩图）

从未赚到手的钱

●李松蔚

牛市到了，身边谈股票的人多了起来。颇有一些人跃跃欲试，准备大干一场，甚至有准备当一个全职“投资人”的。他们的论据是：“我当初其实看准了，可惜没敢多投，就投了几万块，现在就赚了一万多。要是当初投个几十万呢？一年的工资岂不是就赚出来了！”

在心理学上，这类想法叫作“反事实思维”，有点像英文里的“虚拟语气”。逻辑上是否成立姑且不论，内容上也完全没有成为现实的可能性。“要是当初……”假如这句话能成真，世界上便再没有意外、亏损和懊悔，每个人都是亿万富翁。

反事实思维要不得，它让人沉浸在没有现实基础的情绪之中。就像《红楼梦》里的风月宝鉴，虽然动人心魄，但进去了就难以出来。一个人赚的钱不够，如果他想的是“接下来我要多赚点”，这就是一个现实的想法。

他完全可以把这个想法应用到生活中——可能会成功，可能会失败；可能会开心，可能会郁闷，但起码能做一些事。但如果他想的是：“真可惜！当初怎么没有大胆一点？”这就不妙了，这样的遗憾永远都没办法在现实中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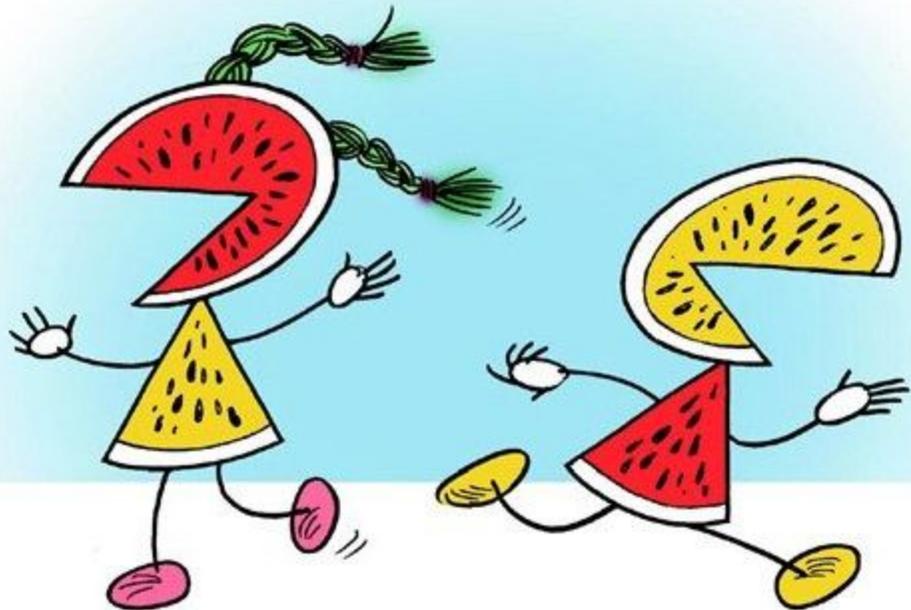
无法解决的遗憾，最是吊人胃口，让人魂牵梦萦。所以赌博的人容易上瘾，因为赌徒总能用反事实思维激励自己。手气不好的时候，怨自己的牌：“唉，要是多摸一张大牌，我就赢了”；手气好的时候，又怨自己疏忽大意。

股票也是一种赌博，赌的是高低。所以在股市上亏钱的人很多，但是自以为从来没“赚”过钱的人很少。稍微跟对形势，一只股票总有上涨的机会。买到这只股票的人，都有“赚钱”的感觉。这感觉足以让我们觉得，巴菲特所谓的每年10%的收益，也

不见得困难。一轮大涨过后，常常是万民雀跃：“太好了！又赚到一万！”但这一万块不过是空头支票，除非此刻把股票卖掉，把钱取出来，这钱才算是实实在在的到了手。不然，第二天一轮下跌，头天的一万就缩水成了1000块。但这些人，都以为自己“赚到”过一万。

有趣的是，如果一个人直接赚1000块钱，他会乐得合不拢嘴；而假如这个人先感觉自己赚过一万，再落回到1000块，他就会有一种莫名的懊恼，觉得自己仿佛“损失”了9000块一样。这种懊恼并不是由于现实的亏损，而是源自在他的认知当中恍惚成真的幻想。

这种情况下，要让他把股票卖掉，把那现有的1000块落袋为安，尤其会有阻力。拿到1000块钱就等于要与一万块的幻想诀别。他赚了钱，却仿佛亏了钱一样不甘心。这种不甘心会妨碍他的理智。所以你就会看到这份从未赚到手的“反事实”的钱，是如何影响一个人的情感和决定的。虽然它不存在于现实当





“枕上诗书闲处好，门前风景雨来佳。”这样的人生情味，是李清照的悠然笔触。清淡有味，格外让人留恋不舍，“枕上诗书闲处好”，最好的便是“闲”这一字。

打开一本书，囫圇吞枣，就得不到闲的乐趣了。“枕上诗书闲处好”，是临入梦前的片刻时光，在灯光与文字中流连，行云流水，月华无痕。

不只是看一本书，闲时做什么都是有趣的。无可无不可地翻翻书，听听音乐，拿笔在纸上写一些不连贯的句子，只是为了看那些字的结构和线条，清风拂过，墨韵悠长。丰饶的心灵是一片花田，香气氤氲，色彩缤纷。

古人云：“偷得浮生半日闲。”在那古朴的岁月里，半日之闲尚需一个“偷”字来显它的珍贵。在现在这快节奏、高强度、匆忙窘迫的年月里，“闲”成为一种可遇不可求的额外追求。

对于不同的人来说，时间有各种各样的意义。“时间就是分数”“时间就是金钱”“时间就是成功”，时间不再是时间本身，时间成了可以换算的种种价值。我们什么都能给，就是给不起时间。衡量一个人或一件事在你心中的地位，看看那个人或那件事占用去你多少时间，便可以一目了然。

肯把时间交付的时刻，是美好的，是值得的。那是生命里不可或缺的存在，总有一些美好值得停下脚步，值得仔细聆听。那一瞬的心有灵犀，那一刻的如痴如醉，悠游岁月，闲境偏佳。

当时间变得越发昂贵，消磨时间、降低速度的“闲”便越发奢侈。久远年代的诗词里，“海鸥无事，闲飞闲宿”，是何等悠远辽阔的心境；“闲敲棋子落灯花”说的是那么清幽雅趣的意境；“人闲桂花落，夜静春山空”则宛如一幅隽永的水墨画，定格在那花朵轻绽的刹那。

生活的忙碌让我们怀想“闲”的飘逸，等闲岁月里，我们需要一个深呼吸的机会。

给自己放一个假，我和心灵有个约会。

（邱红丽摘自《北京晨报》2015年7月1日）

中，却足以蒙蔽人们的双眼和心智。

我有一个朋友，当年打算买房，房子都看好了，因为嫌贵没买。后来房价一路飙升，过了几年，到了不得已还是要买房的时候，他跑遍了全城，就是不考虑当年相中的小区。他说：“没法接受现在买同样的房子，白白多花一百来万。”然而，他不管买哪里的房，该花的钱都少不了。从理性的角度考虑，也许还是当初那个小区更适宜。但“多花一百来万”的想法，蒙住了他的双眼。

反事实思维使人做出不明智的决定，反映在股市当中的“买入点”尤其突出。理智地想，加

仓还是减仓，该取决于对未来形势走向的判断，与多少点位买入无关。但事实上，买入的点位会极大地影响炒股者心态。高位买入的，感觉自己“亏了钱”，明知点位还有可能继续往下走，但往往就是不舍得割肉。一割肉就等于坐实了损失，“高买低卖，亏掉了”。

其实，现在还要不要这只股票，应该取决于此刻我对它的预期。受反事实思维影响的人则倾向于死撑：“什么时候涨回了买入点，什么时候我才解套。”这样做的好处是，无须盘点损失，无须面对当初决策失误的事实。但这并不明智。

对于本文开头，那些打算赚

钱的股民，或是觉得自己“本可以”“差一点”赚到大钱的股民，我有一个忠告：那就是随时切断反事实的幻想。股市是充满诱惑的地方，每一分钟都让人激动万分，以为已经离发财不远；同时股市又是最冰冷残忍的所在，买入或离手，每一次决策都存在巨额亏损的可能。无法面对后者的人，倾向于在前者的幻想中寻求告慰。但幻想只能让人自我感觉良好，却没有现实价值。所以，“差一点”赚到的钱并不值得庆祝，“如果当初”的哭诉也不能挽回损失。真正重要的是，现在怎么办。

（六月的雨摘自《中国新闻周刊》2015年第26期，喻梁图）



清晨起床，远远听到浴室传来嗡嗡的剃须声，或许是床上女伴听到的最富有荷尔蒙气息的起床铃。只手可握的剃须刀千百年来塑造着男人们的“面子工程”，无论是白面书生还是美髯公，剃须刀无可争辩地成为男人们最贴心的小兄弟。

剃须刀从诞生之日起似乎就在昭示着它的魅力：既能锋利地刮除男性面颊上的凌乱琐碎，又有可能稍一不慎，在下巴某处留下一痕血迹。危险，又必不可缺，像女人们喜欢着的坏男人。

不过对于男人们来说，剃须刀不只是一个清洁工具。

晨起，男人睡眠迷离地走进浴室，水花将所有的精力唤醒。身上未擦干的水珠蒸起雾气，男人走到镜子前，手伸向剃须泡沫。一般来说，他都会先用热毛巾敷一下即将剃须的部位，不过今天由淋浴代替。泡沫洁白，散发出淡淡的松香味，男人均匀地将泡沫涂抹在两颊、下巴、颈部，目的有二，其一是软化胡须根部，这样刮起来更方便；再者，滋润皮肤，防止刮后红肿疼痛。

他拿下附在刀片处的保护盖，这是一把手动持柄式剃须刀，男人从上往下，在刮除胡须的同时，也抹去敷在上面的泡沫，留下一条宽宽的齐整的“轨道”。待到整套动作结束，一个崭新的男人出现了：干净、利落，洋溢着朝气。

每日一次的剃须已经成为男人的例行公事，但不可否认的是，每个男人的第一次剃须，无异于宣告自己成为男子汉的盛大仪式。

作为第二性征的头号“代言人”，胡须未成年男性心中的地位举足轻重。医学研究表明，雄性激素会促进青春期男性胡须的生长，生殖机能越旺盛，胡须生长就越快，因此，这也是男孩子拿胡须

来暗自相互较劲的原因。

所以，男孩子们总是偷偷地摸起父亲的剃须刀，无助并满怀希望地在自己光滑如蛋壳的脸上“剃须”。从这一层来看，很多男生最初的剃须动作，并非出于清洁目的。

“007系列”电影中充满了邦德剃须的镜头。邦德抬起下巴刮除细碎胡须的样子，正好形成了男人最高傲的姿态，无论生活中多么窘迫，这一瞬间的男人都是不可一世、自高自大、无比利落冷峻的。

只不过有一个缺点——当男人在拿起剃须刀让自己心里有了一丝满足感的同时，也要提防突然而来的肉体疼痛。

现在使用电动剃须刀的男人大可不必有这样的顾虑，然而老式的手动剃须刀则会时常和男人的血管兵戎相见。电影《理发师陶德》讲述的就是理发师在给顾客剃须时，用剃须刀割破顾客喉咙进行谋杀的故事。这样的案件在电影作品中屡见不鲜，剃须刀已经成为恐怖电影作案工具的“标配”之一，并且永远不过时，永远那么可怕。

古人似乎是崇尚养须的，每一个朝代总能举出一两位美髯公来。《庄子》还把“髯”列为“八极”之一，视之为男人品质优异的标志。著名的关公如果没了髯须，其威仪就将大打折扣。在旧戏中，各式道具里，要数髯须最为繁复，一个角色必戴相应的髯须，可见胡须是最能代表一个人的身份和性格的。在国外，直到英国的维多利亚时代，英国绅士还以八字须为美。《乌托邦》的作者托马斯·莫尔在被砍头时，说：“我的胡子没有犯罪，请勿切断我的胡子。”临死前还关心他的胡子，可能也是胡须崇尚史上的极致了。

在崇尚留须的时代，胡须大概是男性可以用来





梨花

●许地山

她们还在园里玩，也不理会细雨丝丝穿入她们的罗衣。池边梨花的颜色被雨洗得更白净了，但朵朵都懒懒地垂着。

姊姊说：“你看，花儿都倦得要睡了！”

“待我来摇醒它们。”

姊姊不及发言，妹妹的手早已抓住树枝摇了几下。花瓣

和水珠纷纷地落下来，铺得银片满地，煞是好玩。

妹妹说：“好玩啊，花瓣一离开树枝，就活动起来了！”

“活动什么？你看，花儿的泪都滴在我身上哪。”姊姊说这话时，带着几分怒气，推了妹妹一下。她接着说：“我不和你玩了，你自己在这里吧。”

妹妹见姊姊走了，直站在树下出神。停了半晌，老妈子走来，牵着她，一面走着，一

面说：“你看，你的衣服都湿了。在阴雨天，每日要换几次衣服，叫人到哪里找太阳给你晒去呢？”

落下来的花瓣，有些被她们的鞋印入泥中；有些粘在妹妹身上，被她带走；有些浮在池面，被鱼儿衔入水里。那多情的燕子不停地把鞋印上的残瓣和软泥一同衔在口中，到梁间去，筑成它们的香巢。

（如夏摘自吉林文史出版社《许地山散文小说》一书）

表现自己的一大手段。络腮胡显得阳刚气十足；八字须绅士派头；山羊胡有师爷气；过去日本人的丹胡则凶恶有加，让人憎恶。

不过在欧洲，亚历山大大帝曾命令自己的士兵剃掉胡子，理由是防止在战斗中被敌人抓住它。到了欧洲中世纪，刮胡子、理发开始风行于上流社会。

这股剃须之风一直持续到文艺复兴以后，逐渐成为一种时尚而为不同阶层的男人所接受。俄国的彼得大帝甚至在1705年提出征收“胡子税”，试图鼓励俄罗斯男子像其他欧洲人一样，从毛茸茸的下巴中解脱出来，变成漂亮的“小白脸”。19世纪，欧洲还出现了专门的《剃须手册》，将男人的脸细分为48个部分，对每个部分的剃须手法都做了严格的规定。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士兵由于不方便携带整套的剃须设备（剃须刀、磨刀皮条以及磨刀石），很多人脸上“乱草丛生”，不仅不卫生，受伤后因毛发的影响伤口也不容易愈合。金·吉列意识到这是一个巨大的市场，于是在1917年4月，他以低于成本价的价格同美国政府签订了一笔数额巨大

的政府采购合同：政府低价购买了吉列350万副刀架和3600万片刀片，然后将剃须刀发放给士兵。用吉列的话说是“优待前方士兵”，外人看起来倒像是“赔本赚吆喝”。

不计其数的美国士兵成了吉列剃须刀的使用者，并把这种安全、方便的剃须刀带给了欧洲的盟友。一战结束后，几十万复员的同盟国士兵带着吉列的刀架和刀片回到世界各地。同年，吉列创下了销售1.3亿片剃须刀片的神话，销售额是吉列创立那一年的80多万倍，在美国的市场占有率达到80%。而之前的1913年，吉列全年仅卖出168片刀片和51把刀架。

如今，男士的魅力在于刮过胡须后的青青脸颊和光光的下巴颏儿，以及用过洗面奶、洗面乳留存的那股清香。胡须的优势倒不在其有，而在其无，这正合乎老子所谓“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所以，胡须的妙处在于被刮光。男友生日那天，女友送上一把名牌剃须刀，一定是一件又实用又温情的生日礼物。

（茂茂摘自《齐鲁周刊》2015年第29期）



为什么美国人一听国歌就手捂胸口？

美国人回答：一听国歌就想起祖国，一想起祖国就想起这辈子自己给祖国缴了太多的税，然后胸口就疼，就得捂着。

在美国的28年里，我还真赶上一次，那是在橄榄球赛场的公共厕所。

我身边一位美国退伍老兵正在撒尿呢，国歌一响，老爷子马上立正，转身，手捂胸口。等国歌演奏完了，我低头一看，尿我一身。我当时特别愤怒：你听国歌尿我身上干吗呀？

第二例，北京某国际小学有一个美国小孩，奏中国国歌时拒绝起立和行礼，老师说必须起立，不然就叫城管。小屁孩儿害怕了，第二天奏中国国歌时，他乖乖地站起来，右手敬着美国大兵式的礼，眼睛却注视着他的左手心。

原来，在他举起的左手心里，握着一枚小小的牙签，牙签上竟然贴着一面小小的星条旗。

“崔哥，这绝对是真事儿。”小学老师告诉我。

我的心灵被震撼了。

一个美国小屁孩儿，居然有独立思考的能力，有坚持信念的能力。他可能都不会写Patriotism（爱国精神），但是他的行为却完美诠释了爱国的含义。

美国人喜欢在国内显摆自己爱国：家家户户挂国旗，裤衩胸罩上印国旗图案，连卫生纸上都印着星条旗图案。

从小学开始，美国学生每天早晨向国旗宣誓，洗脑之深，让其他国家看了都不好意思。

可是，一旦到了国外，美国

人的爱国情操就立刻动摇了。

首先，美国男人争着娶外国新娘，对本国“剩女”看都不看，说她们吃汉堡吃坏了。

再看看我们中国人，不论离开祖国有多远，不论在国外吃顿中餐有多么艰难和昂贵，也必须要拿着筷子吃熘肥肠、鱼头泡饼，然后喝一大碗疙瘩汤，这就是爱国。

和美国人不同，我们中国人很少在国内炫耀自己有多爱国，



一提起国家来基本都会发牢骚。

越是在国内挣了大钱的，在改革开放中得了大便宜的人，发起牢骚来就越狠、越犀利和刻薄。

久而久之，就形成了一种“时尚”：谁骂中国越狠，谁就越可能是精英。

中国人的爱国情怀一般表现在出国之后。

当你在国外一待就是20多年，当你的耳朵已经习惯了汉语拼音以外的字母语言，眼睛也习

惯了街头行走的人只有极少数才有黑头发，大脑也习惯了所有文字全部由字母组成的现实的时候，突然某一天，从什么地方传来《义勇军进行曲》的声音。你抬眼一看，看到在五颜六色的外国国旗里横空飘来一面五星红旗，这时的你突然意识到自己好像是中国人来着——不是好像，而是实实在在的中国人。就在这一刹那，你的鼻子可能就发酸了，嗓子也开始哽咽，眼眶不知不觉就湿了。

说实话，我在国外见证了无数庸俗和有个性的炎黄子孙在国歌声里匆忙地流了泪。

在美国有五百多万美籍华人，如果中国有难，我相信我们会在瞬间感到自己首先是中国人。

在美国听美国国歌时，我再怎么努力，都无法把手捂在胸口上，总觉得哪儿不对。毕竟自己的故乡只有一个，心脏也只有一个，总觉得应该把这唯一的心脏献给唯一的故乡——中国。

还真有一次，当中国国歌响起时，我发现自己的手捂在了胸口上。

有人问：“崔哥，你不是说中国人听国歌不捂胸口吗？你在想什么呢？”

我说：“一听国歌我就想起了祖国，就想起我1988年离开祖国时是个穷人，后来祖国崛起了，所有发财的机会我一个也没赶上，今天回到祖国，发现自己还是个穷人。这么一想，就觉得自己太冤了，太倒霉了，然后胸口就开始疼，就必须得捂着。”

（余长生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文）



当欧洲旅游从故事变成事故

● 侯文咏

以下是一位老太太讲述的第一次出国的经历：

我记得我和我先生第一次出国就参加了旅行团。有一天早上，旅行团没有安排行程，我跟我先生说，好不容易到了欧洲，待在饭店太浪费了，我们一定要安排一些行程。我先生被我吵得没有办法，只好硬着头皮到饭店的前台去看看。

退休前我先生在家里每天都收听英文教学广播，我以为他的英文水平有多高，没想到一到前台，他根本一窍不通。最后我们只好随便挑选了最便宜且有巴士来饭店接送的行程。我记得前台的人一边收钱一边叽里咕噜地跟我先生在比画些什么，我先生只会猛点头，回头告诉我：“管他的，去了再说。”

巴士把我们送到目的地，交代接送的时间之后就离开了。一下车我只看见一座覆盖着白雪的山头，还有缆车来来去去，反正跟简介上的照片都不一样。

“大概因为是冬天吧，”我先生挠了挠头说，“跟着人群走就对了。”

穿越游客中心到了缆车入口，我们才发现原来所有的人都要坐缆车上山。排了将近20分钟的队，等到快轮到我们上缆车时，我忽然感到尿急，想上厕所。我先生不耐烦地说：“你什么时候不尿急，快排到了你才尿急？”

我没好气地说：“我又不是故意的。”

“上头一定有厕所，”他用鄙视的表情说，“可不可以稍微忍耐一下？”

回想起来，那时我根本不应该听他的话的。等我们搭缆车到了山头才发现山上根本没有厕所，这里是给人滑雪的地方，大部分的人都是直接滑下山去的，我们当场决定立刻下山。不幸的是，下山缆车入口也挤满了排队的人。我气得开始和他大吵特吵。

最后我先生带我到一个偏僻角

落，让我背向山坡，他就站在旁边替我把风。老实说，要不是憋得受不了了，我实在很不愿意这样。我拉下裤子开始方便，一阵刺骨的冷风吹过来，正要大叫时，忽然一个重心不稳，人往后栽，一屁股插进雪地，身体开始往山下滑行。我下滑的速度愈来愈快，好几次几乎撞到滑雪的人，可是我根本无法控制，我一路尖叫，还没到山下，早吓昏过去了。

等我醒来时，直升机已经来了。临上飞机前我一直嚷着：“我先生，还在上面排队坐缆车。”糟糕的是根本没有人听得懂我在说什么。

到了医院，医生为我屁股涂药包扎之后，把我送回观察室。我就这样趴在病床上等候我先生。我的屁股大概冻坏了，更糟糕的是这里人生地不熟，言语不通，我慌乱得连叫痛的心情都没有。正在彷徨无助时，隔壁床送来一个病人，我一听他“哎哟哎哟”地叫就知道他会说中文。一问，他正是台湾来的游客。

“你怎么了？”我心想，总算有个对象可以说话了。

“骨折。”

“怎么骨折了？”我问。

“说来你一定不信，刚刚滑雪时，看到有人光着屁股坐着滑雪，一边滑下山还一边大叫——这些欧洲人实在够夸张了。我看得入神，一个不小心就跌成了这样……”他停了一下，问我，“你呢，怎么会躺在这里？”

就在我哑口无言时，我先生终于赶到了。

看到他时我真的是百感交集，眼泪都快流出来了。不过他显然以为这里没人听得懂中文，一冲进急诊室就气急败坏地对我嚷着：“我叫你蹲在那里小便，可没叫你用屁股当雪橇，表演特技滑下山去！”

（月月鸟摘自新星出版社《明天再烦恼吧》一书）





如果慈禧周游世界

●庄秋水

1908年旧历十月，慈禧太后在颐和园度过了74岁生日，不料罹患痢疾，10天之后宣告不治。此前两天，光绪皇帝亦龙驭上宾，年仅38岁。仓促中，还没有断奶的溥仪做了清帝国皇帝，他的父亲载沣成为最后一任摄政王。仅仅3年后，大清帝国人心瓦解，国势土崩。慈禧太后地下有知，会作何想？是她，还是摄政王等亲贵，断送了“祖宗三百年基业”？

【一】

回顾慈禧太后的政治生涯，在传统帝制的框架下，她的经历绝对可谓

惊人。自咸丰皇帝驾崩后，她逐步掌握大权，在同治、光绪两朝，成为中国事实上的最高领导人，实际统治中国48年。

在现有的档案资料基础上，把这位女性置身于历史事件之中，我们可以描绘出一些大致的轮廓。

首先，她极为好学。入宫前，她虽是道员惠征之女，却没有受过良好的教育；入宫之后，她和其他妃嫔们一起学习“圣训”以及一些德行与礼仪，由此开始读书识字。她受咸丰宠爱，参与批阅奏折，用心学习，从而得以渐渐熟悉朝章典故。不过，辛酉政变后，慈禧刚听政时，曾国藩曾来觐见。据他记述，太后召对问答，也不过寥寥数语，说明此时她于政事尚称不上娴熟。从同治元年（公元1862年）起，慈禧开始系统地学习如何治国。她经常浏览由侍讲官编写的《治平宝鉴》，揣摩学习从汉初到明末的历代统治精髓，每天还要阅读由军机处进呈的实录与圣训，学习先帝们的治国方略与指导精神，后来召见外放大臣，她

已经可以侃侃而谈，滔滔数百言。

此外，她可以说极富政治天赋。自咸丰朝以来，重大历史事件，总缺不了这位帝国至高女性的身影。辛酉政变时，她不过28岁，其果敢机敏已经显露无遗，联合被排斥在顾命大臣之外的恭亲王，发动了一场名副其实的政变，用暴力清除八位辅政大臣，实现在清朝前所未有的垂帘听政。事后由六龄幼帝下诏：“我朝向无皇太后垂帘之议，朕受皇考大行皇帝付托之重，惟以国计民生为念，岂能拘守常例，此所谓事贵从权。”此后，她罢黜政治合伙人恭亲王，令他从此几乎无所作为，自己则成为真正的独裁者；甲午战后，又借戊戌政变，翻手为云，在皇帝已经亲政之后再度训政。她能够一再挑战体制，却没有激起巨大的反弹，可以说是能力非凡。

在她的主导下，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等人封将封帅，逐次平定太平天国、捻军内乱，同时，自强新政次第展开，于是有了“同治中兴”的局面。从慈禧执政的历史来看，她也并非像传统记叙中那样竭力反对变革。事实上，若无最高统治者的支持，学习西方的洋务运动也不可能在中国开展三十多年。慈禧自己亦曾说：“变法乃素志，同治初年即纳曾国藩议，派子弟出洋留学，造船制械，凡以图富强也。”

也就是说，慈禧算得上是帝制时代的佼佼者。事实上，即使换上另外一个人，比如恭亲王奕





訢，恐怕也不会比她做得更好。

【二】

在慈禧的临终遗诏里，这位“五十年间天下母，后来无继前无偶”的老太后总结自己的政治生涯：“回念五十年来，忧患迭经，兢业之心，无时或释。”这话倒也不是自矜自夸，王国维在《颐和园词》里如是记述：“国事中间几翻覆，近年最忆怀来辱。”确实，慈禧作为最高领袖的这五十年，西人梯航远来，用暴力逼迫这个老大帝国加入全球体系；帝国内部则乱象丛生，统治失序。她历经第二次鸦片战争、中法战争、中日战争、庚子之役，确实是“忧患迭经”，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

那么，何谓“怀来辱”呢？

1900年，在中国，是极不安宁的一年。在西潮拍岸六十年之后，义和团运动爆发于山东，一路“扶清灭洋”，以其戾气包裹了夏季的北京城。在这场震惊全球的变乱中，联军攻入北京，慈禧最终装扮成一个汉族老太婆，挟光绪皇帝乘坐几辆骡车西逃，一路饥寒交迫，至怀来县已经如同乞食的老妪。旅途之艰辛，令人读来也唏嘘感叹：“连日奔走，又不得饮食，既冷且饿。途中口渴，命太监取水，有井矣而无汲器，或井内存有人头，不得已，采秫糝秆与皇帝共嚼，略得浆汁，即以解渴。昨夜我与皇帝仅得一板凳，相与贴背共坐，仰望达旦，晓间寒气凛冽，森森如毛发，殊不可耐。（吴永：《庚子西狩丛谈》）”世纪之交的这场灾祸，当时人便感叹“庚子之役，为自有国家以来未有之奇变”。大规模的骚乱，

杀害传教士和中国教民，外国的军事干涉，清帝国对数国宣战；随后，围攻使馆被解除，朝廷西逃至西安，洋人攻占北京，签订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紧接着是新政和革命。汉学家芮玛丽因此断言：“历史上没有哪一年能像1900年那样对于中国具有分水岭般的决定性意义。”

【三】

从宫廷档案、时人笔记可以看出，慈禧对于义和团的态度亦极为矛盾。她为何会做出这样的选择？这种选择可以说是她生平的最大败笔。

许多历史学家归因于慈禧旺盛的权欲。

甲午惨败，创巨痛深，一般士大夫都趋于新法，一时风气渐开，光绪的态度也趋于维新。慈禧太后虽退居颐和园，仍遥控政局。光绪往来于紫禁城和颐和园之间，秉承太后旨意行事。两人之间虽说不上对立，但因为对和战意见不同，这对母子之间的罅隙已关系到国家的前途命运。甲午年十二月，御史安维峻上书，竟然出现了这样的话：“皇太后既归政皇上，若仍事事牵制，将何以上对祖宗，下对天下臣民乎？”光绪对此“震怒”，将安维峻革职，发往边疆军台赎罪。后来，两江总督刘坤一觐见时，提及此事，慈禧仍然很愤怒。她自伤往事，“至追念文宗、穆宗不胜怨感，数数以褰拭泪”。由此看得出，慈禧内心有委屈。

按照刘坤一的记述，慈禧还对他表露了自己对皇帝的眷眷之情：“我甚爱皇帝。在前，一衣一食，皆我亲手料理。今虽各居一宫，犹复时时留意。”不过何

刚德记录了一条史料，可以为慈禧的话做个有趣的注脚。光绪刚亲政时，因为他身体虚弱比较怕冷，内务府大臣立山运来了一片玻璃窗，装在殿门上。太后听说后大怒，招来立山，大骂一通：“皇上年少，哪里就怕冷到这个地步，祖宗体制极严，在殿廷上装起玻璃窗，成何样子！”最终还是撤去了殿门上的玻璃窗。

可以说，在竞争性权力关系下，很难有真正的关怀。宫廷间的矛盾会酝酿、发展，终至势同水火，继而有戊戌政变后谋划废立之事。1900年，以光绪皇帝名义签发的上谕，堪称是一段伤心无比的文字。谕旨里说，因为自己有病，皇太后不避辛劳再次出来主持国事；而对于自己没有生出一个继承人，更是“统系所关，至为重大，忧思及此，无地自容”，于是决定择立一位皇子，承继同治皇帝。

慈禧的第一号敌人康有为，在戊戌政变失败后流亡海外，竭力“妖魔化”慈禧，譬如，他在给日本友人的书信里说：“敝国之情势，西后则守旧耽乐，皇上则明圣维新，若坐视皇上见废，则敝国从此沦亡。（《康有为政论集》）”他甚至明言太后执政缺乏正当性，她不过是“先帝遗妾”，若敢行废立之事，必号召全世界起来反对她。当然，不出奇地，康也从性别上大加挞伐，把她与史上一系列“女祸”相提并论，认为慈禧的存在是中国前所未有的灾难。

或许在内心深处，慈禧也“认同”康有为的看法，也就是说，她的权力缺乏合法性。这就解释为何她作为当时唯一可以扭转全局的人物却丧失了基本



的判断力，以为洋人会强迫她把政权归还给光绪，而把帝国捆绑在一群神叨叨的起义军身上，把这个国家和民众推向了深渊。

【四】

1903年，一位美国女画家被选中入宫，为太后画像。经过3年前那场可怕的灾难性事件，慈禧在外国人眼里，是邪恶而残忍的“龙夫人”。在这位女画家眼里，慈禧却是一位十分和善的老太太。这位名叫凯瑟琳·卡尔的女画家，将慈禧与英国的伊丽莎白一世和维多利亚女王相提并论。

维多利亚女王与慈禧的统治期有漫长的重叠期。不过，慈禧可与之对照的其实是伊丽莎白一世。两人有许多共同点。她们成为国家最高执政者时，恰逢国家处于社会剧烈变化期。伊丽莎白一世登基时25岁，慈禧垂帘听政时28岁，均是在流血和恐惧中最后胜出。她们身为女性统治者，有许多中性特质，睿智、果决、心思缜密，又懂得适时妥协，同时也很善用女性天生的武器。譬如，慈禧召见刘坤一，会屡屡流泪以显示自己的委屈，也会以天气冷嘱托刘多带衣物这样的小事示恩。此外，继承人问题，也一直是困扰她们的大问题。

然而，她们一生的政治成果和身后的遗产却很不同。伊丽莎白一世顺应时代的发展趋势，推行符合社会发展要求的政策，从而造就英国历史上一个“伟大的时代”。慈禧却沉湎于权力和个人享受，丧失了国家转型的最佳时机。这里面的原因，自然有制度因素，也有两人学识教养的差

异。在威权统治下，制度与统治者个人之间，同时存在着合力与张力关系。制度塑造一个统治者，统治者又改变着制度。伊丽莎白一世虽然母亲被父亲亨利八世以通奸罪处死，她从幼小时一直面临死亡的威胁，但从6岁起，父亲就让她接受良好的教育。伊丽莎白一世有当时英国最好的老师，接受拉丁经典和希腊经典教育，她一生都保持了对哲学和历史的兴趣，每天都用3个小时来阅读历史名著。

而慈禧太后的政治权谋，虽足以控驭亲贵臣子，她本人的学识却不能统驭中国所处的变局。她所掌控的是一个高度集权的体制，在光绪十年（公元1884年）左右，她已经完全乾纲独断。以后10年，帝国处于相对平稳的状态，如果她有政治家的长远眼光，国家正可以完成转型。但是，慈禧沉迷于权力与享受，她耗费巨资修建了颐和园。李鸿章在光绪初年就慨叹：“因循敷衍十数年，以待皇嗣亲政，未知能否支持不生他变。焦悚莫名！”可见，李鸿章对慈禧也是诸多失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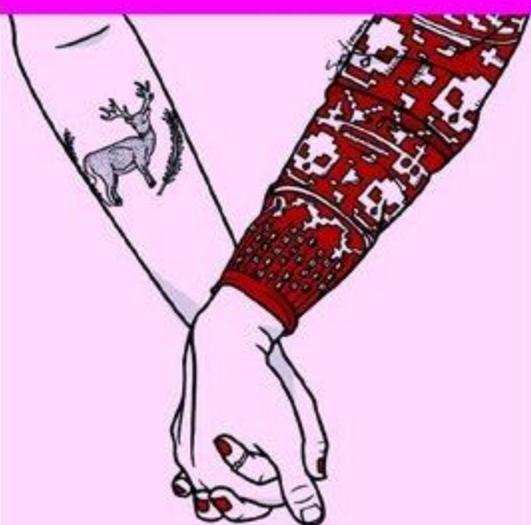
集权体制下，一个统治者的精神资源往往深刻影响他的政治行为。慈禧自幼缺乏一般儒生所受的传统教育，以后所学习的不外是帝王之术，对于中国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她缺乏真正的认识。她和恭亲王、光绪等人之间的矛盾，并非是旧与新的对立，其本质是对最高权力的争夺。

和王国维一样，何刚德对大清也很有感情，他做了19年京官，相对客观地记述了宫廷见闻，自称：“虽仅一鳞半爪，然五十年来世变，亦可于此存其概

已。”他肯定慈禧四十余年“支持危局之功”，也不忌讳她“性喜游观”，“喜受贡献”。1906年，何刚德入京，碰到老臣王文韶。庚子年慈禧西逃，王文韶是唯一一路随从的老臣，此时已经老态龙钟。王文韶一向为人圆滑，也不禁对何刚德表露忧思：“大家皆抱怨老太太，汝需防老太太一旦升天，则大事更不可问。”这可以说是对慈禧“支持危局”和后继乏人的注解。

经历了那场极为不堪的逃难之后，慈禧真正成了热衷新政的主事者。德龄在《清宫二年记》里回忆，慈禧有周游全球的念头。“吾国虽古，然无精美之建筑如美国者……吾今老矣！不者，吾且周游全球，一视各国风土。吾虽多所诵读，然较之亲临其处而周览之，则相去远甚，虽然其中盖有难言者。此后吾或可一行。”德龄作为受宠爱的女官，对慈禧多有溢美之词，无从断定这是否是慈禧原话，不过倒也颇符合慈禧经历兵燹之后的心理。这段时间，她开始阅览报纸，关心时事，当时媒体亦有报道：“皇太后近日颇看各种报章（由贝子溥伦等择要宣读）。”她此时才愿意了解、学习世界大事与大势。这不禁令人想到不过数年前，戊戌新政期间，礼部六品主事王照的那个天才式主意。他上奏折建议“皇帝陪同太后一起到各国去游历”，一则融洽母子关系，一则了解世界变革局面。如果慈禧游历世界的话……历史，当然没有如果，但人们还是禁不住遐想，或许，她也可以成为最后一位专制者？

（繁星若尘摘自腾讯《大家》，微信号 ipress，邝 颺图）



现实

●七夏

年少时，她与他曾是爱人。两人因为某些事情分手，以后再也没有联系。

许多年过去，她仍忘不了他。听说他结婚的消息后，她失落极了。

犹豫再三，她在网上将他的名字键入搜索栏。

费了好一番功夫，她终于从各种蛛丝马迹中寻到了他的微博。

闭目祈祷之后，她点开那个网页，他与妻子大大的合影马上跳入眼帘。

只是，他已经不是她脑海中存留的少年，而是个已经发福的中年大叔。

她愣了一下，转而看了看镜中的自己，笑了。

那日之后，她不再想他。

有时候，现实就是这么可爱。

（涛声摘自《皇冠》2015年第6期）

牙而成国

●刘黎平

徐桐是晚清理学家，道光年间的进士，官至礼部尚书、协办大学士、体仁阁大学士，是清末保守派人物之一。《清史稿》说他“守旧，恶西学如仇”。徐桐的宅子接近著名的东交民巷，即当时的各国大使馆区。当初徐桐住过去时，那儿还是一片空地，他出几千两黄金买下那块地，在那儿大兴土木。没想到后来那儿成为使馆区，徐府前面还开了一条大马路。徐桐觉得不可忍受，干脆关了前门，从后门出入。

徐桐穿的衣服都是绸缎或土布的，不用洋布。他也不用国外货币，如果有，一定置换成本国银币才肯用。偏偏他的宝贝儿子徐承煜一反其父风格，喜欢西洋式的生活，其房间也都按照西洋的风格布置。徐桐无奈，每次经过儿子的房间时，都闭着眼睛捂着耳朵快跑过去。

徐桐有一回和同事聊天，说到西班牙和葡萄牙，不解地说：“西班有牙，葡萄有牙，牙而成国，史所未闻。”

八国联军进京之后，他受不了投降的耻辱，上吊自杀了。就

这点而言，他还是有气节的。

（琴声摘自《广州日报》2015年6月17日）

胡子

●顾晓绿

于右任平日白髯飘飘，甚是伟岸，他也颇以此为豪。

某次，于右任与一群朋友聚会，不知不觉中聊到胡子，身旁的黄季陆开口说起一则趣事，他称：“刘备、关羽、张飞

逝世后，某日，蜀后主刘禅与关兴、张苞二将聚在一起，谈论父辈的一些英雄事迹。刘禅说：‘当年虎牢关前三英战吕布时，我父亲挥舞双股剑，真是杀气腾腾，威风八面。’张苞听了不服气，打断后主的话，吹嘘他老子只喊了三声，就吓退当阳桥畔的曹操追兵，那才真叫好

本事。此时关兴接口道：‘我父亲关羽，号称美髯公，天下谁个不知……’话未说完，关公英灵从天而降，一连打了关兴三计耳光，厉声叱道：‘人家儿子都记得

他老子的丰功伟绩，你这不长进的东西，却只记得老子的胡子！’”

于右任闻得此言竟爽声而笑。

（张建中摘自古吴轩出版社《一言难尽：1912—1949民国映画》一书，童玲图）

名人轶事





白姑娘

◎琦 君

我家乡的小镇上，有一座小小的耶稣堂，还有一座小小的天主堂。乡人自由地去做礼拜或望弥撒，母亲是虔诚的佛教徒，当然两处都不去。但对于天主堂的白姑娘，母亲却有一分好感，因为她会讲一口地道的家乡土话，每回来都和母亲有说有笑，一边帮母亲剥豆子，择青菜，一边用家乡土音教母亲说英语：“口”就是“牛”，“糖糕”就是“狗”，“拾得糖”就是“坐下”。母亲说：“番人话也不难讲嘛。”

我一见她来，就说：“妈妈，番女来了。”母亲总说：“不要叫她番女，喊她‘白姑娘’嘛。”原来白姑娘还是一声尊称呢。因她皮肤白，夏天披戴一身雪白的袍子，真像仙女下凡呢。

母亲问她是哪国人，她说是英国人。问她为什么要出家当修女，又漂洋过海到这样的小地方来，她摸着念珠说：“我在圣母面前许下的心愿，要把一生奉献给她，为她传播广大无边的爱，世上没有一

件事比这更重要了。”我听不大懂，母亲显出很敬佩的神情，因此逢年过节，母亲总是尽量地捐献食物或金钱，供天主堂购买衣被等物资救济贫寒的异乡人。母亲说：“不管是什么教，做慈善做好事总是对的。”

阿荣伯就只信佛，他把基督教与天主教统统叫作“洋教”，说中国人不信“洋教”。尽管白姑娘对他和和气气，他总不大理她，说她是代教会骗钱的，总是叫她“番女番女”的，不肯喊她一声“白姑娘”。

但有一回，阿荣伯病了，无缘无故地发烧不退，服了郎中的草药一点都没用，茶饭不思很多天，人愈来愈瘦。母亲没了主意，告诉白姑娘，白姑娘先给他服了几包药粉，然后去城里请来一位天主教医院的医生，给他打针吃药，阿荣伯的病很快就好了。顽固的阿荣伯这才说：“番人真有一手，我这场病好了，就像脱掉一件破棉袄一般，好舒服。”以后他对白姑娘就客气多了。

白姑娘在我们镇上好几年，几乎家家都跟她很熟。她并不勉强拉人去教堂，只耐心又和蔼地挨家拜访，还时常分给大家一点外国产的炼乳、糖果、饼干等，所以孩子们个个喜欢她。她常教我们许多游戏，有几样魔术我至今还记得。用手帕折的小老鼠会蹦跳；折断的火柴一晃眼又变成完整的；左手心握紧铜钱，会跑到右手心来。如今每回变这些魔术哄小孩子时，我就会想起白姑娘的美丽笑容，和母亲全神贯注欣赏她的快乐神情。

尽管我们一家都不信天主教，但白姑娘的友善亲切给了我们母女不少快乐。有一天，她流着眼泪告诉我们，她要回国了，以后会有另一位白姑娘再来，但不会讲跟她一样好的家乡土话，我们心里好难过。

母亲送了她一条亲手绣的桌巾，我送她一个自己缝的布娃娃。她说她会永远怀念我们的。临行的前几天，母亲请她来家里吃了一顿丰盛的晚餐，她摸出一条珠链，挂在我颈上，说：“你妈妈拜佛时用念珠念佛。我们也用念珠念经。这条念珠送给你，愿天主保佑你平安。”我的眼泪流下来了。她说：“不要哭，在我们心里，并没有分离。这里就是我的家乡了。有一天，我会再回来的。”

我哭得说不出话来。她悄悄地说：“我好喜欢你。记住，要做一个好孩子，孝顺父母亲。”我忽然捏住她的手问她：“白姑娘，你的父母亲呢？”她

“文革”中有一件小小的趣事，老在我的记忆里晃动。

那时学校由造反派掌控，实行军事化管理，每天清晨全体师生必须出操。其实当时学校早已停课，出完操后什么事也没有了，大家便作鸟兽散，因此，出操是造反派体验掌权威仪的唯一机会。

老师们都是惊弓之鸟，不能不去；像我们这批曾经对抗过造反派的學生也不能不去；只有几个自称“逍遥派”的同学坚持不出操，任凭高音喇叭千呼万唤，依然蒙头睡觉。这很损造反派的脸色，于是他们在一次会上决定：明天早晨，把这几个人连床抬到操场上示众。

第二天果然照此办理，严冬清晨的操场上，呼呼啦啦的一群人吃力地抬着几张高耸着被窝的床出来了。造反派们一阵欢笑，出操的师生们也忍俊不禁。然而接下来的事情就麻烦了，难道强迫这些“逍遥派”当众钻出被窝穿衣起床？如果这样做他们也太排场了，简直像老爷

被窝里的示众

◎余秋雨



一样。于是造反派头头下令：“就让他们这样躺着示众！”但蒙头大睡算什么示众呢？我们边上操边看着这些床，这边是凛冽的寒风，那边是温暖的被窝，真让人羡慕死了。造反派头头似乎也觉得情景不对，只得再下一道命令：“示众结束，抬回去！”那些“温暖的被窝”又乐颠颠地被抬回去了。后来据抬床的同学抱怨，这些被抬进抬出的人中，至少有两个从头到尾没有醒过。

示众，只是发难者单方面的想法。如果被示众者没有被示众的感觉，那很可能是一种享受。世间的惩罚可分为直接伤害和名誉羞辱两种，对前者无可奈何，而对后者，那实在是一个相对的概念。一个人要实现对另一个人的名誉羞辱，需要依赖许多复杂条件，当这些条件未能全然成熟时，就很难真正达到目的。

让他们站在寒风中慷慨激昂吧，我们自有温暖的被窝，尽情酣睡。

（张建中摘自文汇出版社《山居笔记》一书，辛刚图）

笑了一下说：“我从小是孤儿，没有父母亲。但我承受了更多的爱，仰望圣母，我要回报这份爱，我有着满心的感激。”

这是她第一次对我讲这么深奥严肃的话，却使我当时非常感动，也牢牢记得。因此我长大以后，对天主教的修女总有一份好感。

连阿荣伯这个反对“洋教”的人，白姑娘的离开也使他泪眼汪汪的，他对她说：“白姑娘，你这一走，我们今生恐怕不会再见面了，不过我相信，你的天国，同我们菩萨的极乐世界是一样的。我们会再碰面的。”

固执的阿荣伯会说这样的话，白姑娘听了好高

兴。她用很亲昵的声音喊了他一声：“阿荣伯，天主保佑你，菩萨也保佑你。”

我们陪白姑娘到船埠头，目送她上船，只见她一身白袍，飘飘然远去了。

以后，我没有再见到这位白姑娘，但直到现在，只要跟小朋友们表演那几套魔术时，我总要说一声：“是白姑娘教我的。”

白姑娘教我的，不只是有趣的游戏，还有她临别时的几句话：“要做个好孩子，好好孝顺父母……我要回报这份爱，我有着满心的感激。”

（天问摘自国际文化出版公司《青灯有味似儿时》一书，冯煌图）



张果老

●冯骥才



不成套的东西叫作失群。失群原本是令人惋惜又没辙的事，失群的东西价钱本应大打折扣，到了天津卫的古玩行反倒能多赚钱。怎么，不信？

今儿天好，索七来到估衣街，逛一逛他最喜欢的宜宝轩古玩店。他运气不错，隔着临街的玻璃窗，一眼就瞧见里边木架上立着一排五彩瓷人。他玩瓷器绝对到家，那一排瓷人在他眼前一过，立时看出是嘉庆官窑五彩八仙。索七进门就径直朝这东西奔去，走近一看，果然极好，色气正，包浆好，人物有姿有态、神情各异，个头又大，个个近一尺高，难得的是没一点残缺。瓷人最易伤残的是手指，这几个瓷人没一根手指断尖。那股子富丽劲儿、沉静劲儿、滋润劲儿、讲究劲儿，就甭提了，大开门的嘉庆官窑！可是再盯一眼，问题就出来了。八仙人是八位，这怎么是六位？他细看一下，这儿站着的是汉钟离、铁拐李、曹国舅、吕洞宾、何仙姑、蓝采和，还缺吹笛子的韩湘子和倒骑驴的张果老呵。没等他找老板问，只听声音就在耳边：“您别看东西失群，

价钱也失群了呢。”再瞧，掌柜辛居仁笑嘻嘻站在他身边。辛掌柜个子矮，嘴唇上边长几根花白的鼠须，仰头对他笑着说：“这套嘉庆官窑八仙要是整套的，品相这么好，还不得八根条子，一根条子一个人儿，现在您只出这半价——”他用手比画个“四”，笑着说，“一半价！您就抱走了。这点钱您到哪买去？实话告诉您，您索七爷走运了，人家等着用钱！”

古董是死的，卖古董的能把它说活了。

“这是谁家的东西？”索七问。

“瞧您问的，干我们这行能说东西是谁的吗？不过这家可不一般，天津卫无人不知，只是我不能连名带姓地告诉您。再说，东西这么好，您管它是谁家的干吗？”

索七再仔细看看这六个瓷人，真是没得挑。做瓷人是手工活儿，每个瓷人都捏得好、画得好、烧得好，太难得！可要是整套齐全，花十根条子他也会狠下心来买。现在失了群，差大事了。辛掌柜好像明白他想的是什么，对他说：“嘉庆成套的东西哪有不失群的？您要摆在家里，别像我这样儿全都摆出来，您可以单摆一两个。单摆显得珍贵，隔一阵儿再换换，更新鲜。”

索七动了心。做买卖的比当大夫的还会察言观色，辛掌柜说：“老实跟您说，您要错过了，甭想再碰上。这东西今儿一早才摆出来，就叫您迎头撞上了。东西好，又这么贱，说不定下晌就叫人抱走了。”

于是索七回去取钱，来把款付了。辛掌柜给他包瓷人时



说：“您索七爷是福运当头的人，往后多留神，说不定碰上失群的那两个，那您就发大财了。”这几句话把索七说得心花怒放，高高兴兴把这六位神仙抱回家。

打这天起，索七几乎天天逛古玩店。天津卫是商埠，来天津做生意的有钱人多，洋人也多，自然少不了古玩店，从租界马家口到老城内外，大大小小总有几十家。索七每五天就把所有古玩铺子都跑一圈。

索七这种人在天津卫挺多。祖上有钱，本人无能，吃喝之外，雅好古玩，天天在城中转悠。一个月后，索七又转到估衣街的宜宝轩，这个月已经来三次了，次次落空。这次不一样，他又是隔着玻璃窗一眼看到古玩架上站着个瓷人，同时还看到辛掌柜朝他眯着眼笑嘻嘻招手呢。

他急忙跨进去，辛掌柜赶忙迎上来，说：“我说上天不负有心人嘛。您看，这东西可是自己找您来的。”索七定睛一瞧，没错，嘉庆官窑五彩瓷人，和他那六个是一套的——双手执笛横吹的韩湘子，按捏笛孔的十根手指根根都有姿有态，小脸斜扭，红唇上翘，神情已入笛声之中。这瓷人做得似乎比那六个还好。索七这就要掏钱买。辛掌柜却说：“您先别急，价钱咱还没说呢，上回叫您买到便宜了，这回不行了。”开口就要两根条子。

索七说：“怎么这一个顶那三个的价？”辛掌柜说：“您别还价，就这价钱，顶多三天准出手。单卖单说，按品相说价钱，您自己说，您手里那六个虽然都好，可都没法儿和这个比。这套八仙，这个最好！极品！”两人

争了半天，最后辛掌柜搭上一个带款的宣德炉要了两根条子，才把这韩湘子给了索七。索七问他这东西是不是还是上次那家的货。辛掌柜说：“谁还会分两次拿出来卖？这件韩湘子是庚子年闹义和团八国联军屠城后，人家在护城河边地摊上买的。人家可爱这件东西了，等着用钱，才拿出来卖。再告诉您吧，这东西刚上了架，已经有两位想要，我没卖，就等着您来，我不想再叫这套瓷人失群。失了群再想合群只有等下辈子了。”

索七说：“还差一个张果老，你还得给我留神。”辛掌柜听了，露出笑容，说：“那您可得天天烧高香，古玩行里还没遇见过这种事呢。”

索七把这韩湘子拿回家，和先前那几位神仙排成一排，别提多美，也别提多别扭了。没这韩湘子，只当是几个失群的古董，有了韩湘子，反觉得是一堆残品。索七的一位朋友说，八仙是八卦五行之象，缺一不可。索七就像着了魔似的满城寻找张果老，三天去一趟北城外估衣街的宜宝轩，回回落空，急得他恨不得买头驴自己坐上去。

一天后晌回家，打西北城角走进太平街——他天天回家就走这条道，看见街口一边围着十来个人，兴致勃勃看着什么，他过去往人中间伸脑袋一瞧，有个人手里拿着一件东西在卖。再瞧，眼睛登时花了；待定住神瞧，竟然就是他掉了魂儿的那个瓷人张果老！没错，不用细瞧，就是自己那套八仙中缺的张果老！这是老天爷派人送到他手上的吗？再瞧瞧卖东西这人，五十来岁，模样赛个小生意人，穿得不

错，但脸上透着穷气。索七问道：“你是打哪来的？”没料到头一句话就把对方问火了：“你是买东西还是买人？你想说我是偷来的？”索七赶紧解释，愈解释对方愈冒火，后来干脆从腰里掏出块布，把张果老一裹，夹在胳膊窝里就要走，不肯卖了。索七赶紧拦住他，说好话，赔不是，说自己真心要买这件东西。对方听了，带着气说：“你要真要，六根条子！”这是天价，不沾边了，可是索七爷却不敢说个不字，死磨硬泡往下拉价，他愈拉对方把价咬得愈死，最后干脆说：“没工夫跟你饶舌，我扔了砸了也不卖了。”

索七只好认了，回去取钱买了。

围观的人看不明白，明摆着成心刁难人的价钱也买？是买他爹他娘的灵牌吗？拿黄金当黄土了。

把张果老抱回家，八仙终于凑齐了，也算各显了“其能”。

一天，索七一位上海的朋友来津，上门做客，看到摆在正中条案上的嘉庆官窑五彩八仙，这友人也好古瓷，懂行懂眼，连声称绝，说道：“这东西得值六根条子。你花了多少请回来的？你买到便宜了吧。”

索七用心算一算，前前后后加在一起，竟是十二根。自己怎么会花这么多钱呢？他再把前前后后的故事连起来一想，忽然明白到底怎么回事了——他钻进了人家早做好的圈套！栽跟头的事不能对外人说，嘴上说着“不多不多”，却觉得条案上的八仙都在咧嘴笑他这个傻瓜。

（司志政摘自《收获》2015年第4期，李晨图）

阅读容易使人感动

●吉木乃县高级中学 米 丽

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一本好书能够丰富我们的知识，开拓我们的视野。《读者》这本杂志，主要以生活中的事情为原型创作，浅显易懂却都以情动人，以理悟人或以文悦人，值得我们仔细品味，认真学习。

我们学校每次都可以如期收到最新一期的《读者》，每当这个时候我总是会莫名兴奋，一本书在手，还未开始阅读，就已经有一种满足感，这个还未被我打开的世界，到底有多少惊喜等着我去发现？同桌经常取笑我见到《读者》就如着了魔一样，一言不发，一个劲儿埋头苦读。我笑了笑，确实，每次我非要一口气把它读完，心里才会觉得舒坦点。

《读者》的封面总是以幽默或唯美的画面吸引我，尤其是现在的彩色版，单是鲜艳的颜色就能把人的心情照亮。老师介绍说，这是生活家地板企业、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等捐赠给我们的刊物。真好，小心翼翼打开书本，怀着感恩的心去阅读每一段文字，每一篇文章。

一本好书，总能让人安静。每当我捧起《读者》时，内心都会平静下来。书中各种各样的故事，或会让一个人的心慢慢地融化，不断向善；或让温馨、正能量弥漫全身，充满周围的空气。每一篇文章都有打动人的地方，比如著名女作家张晓风



在《摘心》一文中说道，“天地是宽厚仁慈的，失去的一枝主干，自有四五条分枝来补足。”寥寥几笔，总是能引发我的思考。

读书容易让人安静，容易让人感动，容易让人与作者产生共鸣，这些都是书的魅力。但是喧闹的社会已经形成一种快阅读的模式了，匆匆忙忙，总是容易错过美好的事情。真想置身事外过上几天闲云野鹤的生活，可是无形的压力总是让我无法逃脱，只有沉浸在阅读中的时候，内心才能平静。感谢《读者》，她就像一个最知心的朋友，时刻在帮助我，在我最困难的时候让我看到远方的曙光，给我奋斗前进的力量。

【注】：2013年5月，生活家地板和《读者》杂志共同发起的“请孩子读本书”大型公益活动，每年资助全国近5000多个班级的中小学生学习《读者》杂志，至少有15万名中小学生会受益于此项活动。两年来，“请孩子读本书”得到了北京青少年基金会、大学生村官联盟、1000多家学校的大力支持，促进了中小学生学习精神世界的建设和价值观的培养。

2015年
中学生
阅读
风云
榜

征集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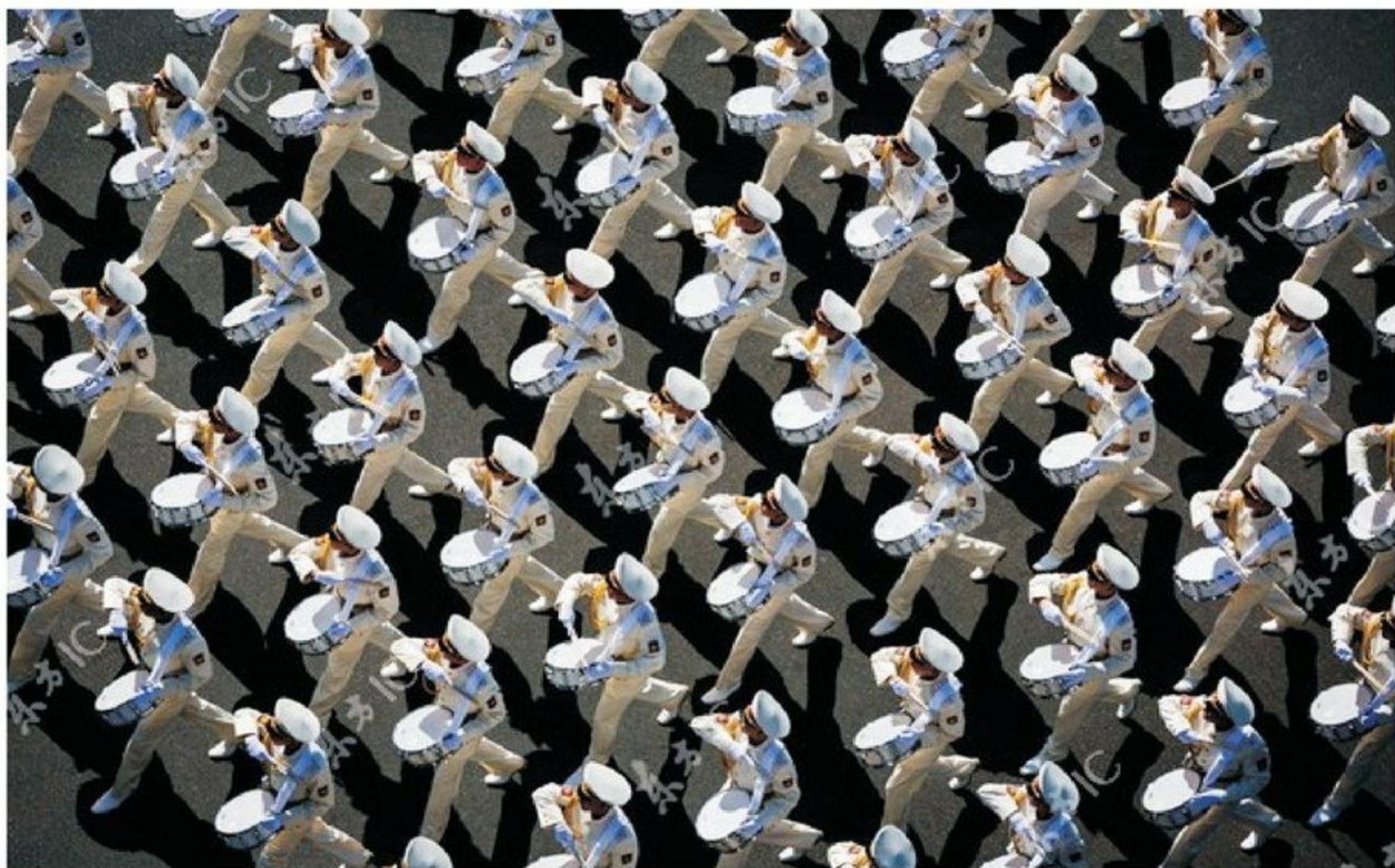
亲爱的中学生朋友们，你们是最辛劳的一群人，每天早早地起床赶往学校，夜深人静时，却还在对着作业或试卷思索着、书写着……但我们深知在充满了激情与理想、追求生活的独立与自信、尽力探索未知世界的中学时代，即使再繁重的课业，也不能阻挡你们阅读的热情，你们也一定有自己最中意的一本书。

为此，《读者·校园版》从即日起截至2015年10月10日，特举办“2015中学生阅读风云榜”活动。同学们可选出自己近两年来所读书中最喜欢的一本，发送到：2903639343@qq.com。同时，《读者·校园版》也邀请广大中学老师参与进来，把自己愿意与中学生们分享的一本书发送到上述邮箱。所推荐书目须注明作者、译者、出版机构。另外，荐书者最好就所推荐书目写一段200字以内的推荐语（没有推荐语，直接荐书也可以），《读者·校园版》将择优刊登推荐语，并奉寄稿酬和样刊。来稿需要注明所执教或所就读的学校名称。《读者·校园版》的微信公众号（dzhxyban）将全程参与此次活动。

《读者·校园版》将会根据大家的来信，评选出“中学生最喜欢的10本书”“老师最想分享的10本书”，并适时在《读者·校园版》杂志和微信公众号上公布榜单。我们也将参与中抽取30名幸运奖，奖品为《读者·校园版》精华文丛一套。



人潮人海



余晖中的他们、它们

